

标段编号： 2303-440306-04-01-283872005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领亚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精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28日

## 目录

- 1、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
- 2、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 3、项目管理机构
- 4、纳税证明
- 5、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 6、承诺函、投标合规承诺函
- 7、其他

1、提供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投标人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装修工程类似业绩（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 10 个）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价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工程所在地
1	研创园二期人才公寓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325.943752	2022.8.19	江苏南京
2	河海大学常州新校区教职工住宅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12#楼、22#楼、30#楼、38#-40#楼、44#-48#楼)	常州江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107.326167	2025.1.21	江苏常州
3	东麟府项目二期(8#、9#、10#、11#、12#、15#楼、物业用房、C15号地块地下室二期)室内精装修工程	绍兴上虞闰创置业有限公司	19705.0325	2023.3.28	浙江绍兴
4	蓝城海宁【海自然字 21181 号地块】(暂定名)项目	海宁蓝城桢盛置业有限公司	17307.4899	2024.9.9	浙江杭州
5	华夏幸福南方总部江南区域公司武汉长江中心项目 B3 地块 R2#、R5#楼住宅精装修工程	御江轩(武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552.71922	2023.11.19	湖北武汉
6	嘉湾 B1-1 地块精装修工程	厦门特房嘉湾房地产有限公司	12575.5608	2023.12.28	福建厦门
7	蜀惠朝闻花城 11#~19#室内及公区项目装饰工程	杭州滨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526.1576	2023.3.28	浙江杭州
8	天澜海岸公寓 9#~17#楼室内和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	杭州滨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065.093543	2025.4.10	浙江杭州
9	崇川区 CR21044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人才公寓三期)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一标段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217.687317	2024.12.27	江苏南通
10	望涛月明室内和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	杭州滨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235.6654	2024.10.15	浙江杭州

业绩 1：研创园二期人才公寓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亚厦合同编号  
19094

研创园二期人才公寓项目装饰装修

工程合同

发包人（全称）：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研创园二期人才公寓项目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研创园二期人才公寓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南京江北新区研创园区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宁高管内备字[2017]24号
  4. 资金来源：国有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研创园二期人才公寓项目装饰装修工程，本工程结构类型为框架结构，预制装配率大于31%，该项目新建建筑面积约127761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8476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42999平方米，6栋地上29层地下2层，2栋商业附属，建筑物高度约90米，招标范围为室内装饰装修等工程，具体详细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内容及范围包括工程施工图纸（不限于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工程变更、标准规范、招标文件、招标澄清答疑、投标文件等合同文件要求的所有工程内容。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发包人保留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及设计变更增减工程量的权利。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6月27日（暂定，以业主的书面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1月24日（暂定）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贰仟叁佰贰拾伍万玖仟肆佰叁拾柒元伍角贰分  
（¥223259437.52元）（详见投标报价）；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谢益栋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京江北新区孵鹰大厦 B 座 5 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5 份。



发件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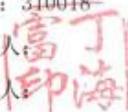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南京江北新区研创园团结路 99 号  
 翔鹰大厦 B 座 5 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5-58536505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江北新区支行  
 账 号：10122001040218837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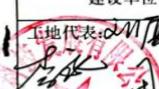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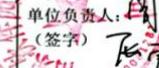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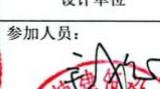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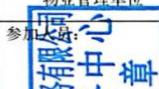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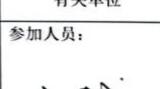
组织机构代码：9133000014616098X3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 99 号亚厦中心

邮政编码：31001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71-28208090  
 传 真：0571-89880899  
 电子信箱：yashazs@chinayasha.com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解放支行  
 账 号：4231200001801500001254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研创园二期人才公寓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雨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城镇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25751.86 m <sup>2</sup>	工程造价	22325.94 3752 万	类别	装饰装修	开工日期	2020.5.18	竣工日期	2022.8.19
完成内容	本项目研创园二期人才公寓项目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范围1~6号楼楼上28层、负一层~负二层，7、8号楼公区装饰工程全部完成；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以及施工图要求的各项内容；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的相关条文，达到优良等级；工程技术、质保、检（复）测试工程技术资料完整齐全并全部合格；工程的观感质量较好；施工过程中无任何安全、质量事故发生，单位工程功能检验合格，满足使用要求；工程的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遗留问题	无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物业管理单位	有关单位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技术负责人：  法人代表：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公章)	参加人员：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

明  
印

研  
创  
园  
专

业绩 2: 河海大学常州新校区教职工住宅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12#楼、22#楼、30#楼、38#-40#楼、44#-48#楼)

亚厦合同编号  
ASG2302501200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GF—2017—0201)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常州江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海大学常州新校区教职工住宅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12#楼、22#楼、30#楼、38#-40#楼、44#-48#楼）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河海大学常州新校区教职工住宅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12#楼、22#楼、30#楼、38#-40#楼、44#-48#楼）。

2. 工程地点：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路南侧、长河路北侧、金山南路西侧、庆升路东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坛发改备[2021]307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河海大学常州新校区教职工住宅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12#楼、22#楼、30#楼、38#-40#楼、44#-48#楼）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含编制说明）范围内的所有装饰装修、一般水电等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河海大学常州新校区教职工住宅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12#楼、22#楼、30#楼、38#-40#楼、44#-48#楼）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含编制说明）范围内的所有装饰装修、一般水电等工程。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01-31。

计划竣工日期：2023-07-29。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壹佰零柒万叁仟贰佰陆拾壹元陆角柒分（¥211073261.6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肆万捌仟肆佰零贰元壹角伍分（¥2848402.15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肆拾玖万捌仟柒佰贰拾叁元叁角肆分（¥8498723.34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姬鹏。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2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常州江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除法律另有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合同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333号

邮政编码：2132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19-85658080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浙商银行金坛支行

账 号：3040000110120100012003

承包人：(公章)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3000014616098X3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

邮政编码：310018

法定代表人：张小明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71-28208090

传 真：0571-89880899

电子信箱：yashazs@chinayasha.com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杭州上城支行

账 号：356960100100117113

2023.2.23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河海大学常州新校区教职工住宅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  
(12#楼、22#楼、30#楼、38#-40#楼、44#-48#楼)

验收日期： 2025 年 7 月 2 日

建设单位	常州江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长荡湖北路南侧、长河北路、金山南路西侧、庆升路东侧	合同造价	21107 万元
设计单位	江苏美城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33768 m <sup>2</sup>	装修面积	124142 m <sup>2</sup>
监理单位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8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2 日
施工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树栋	项目技术负责人	鲁云海
		其他管理人员	胡仲樾、崔宇萱、乔蓉、赵雪冬、张敏、史胜军、李国防、张居海		
竣工标准达到情况	1. 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 技术资料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其他相关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备注：本表一式四份，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审核盖章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各存一份。

业绩 3：东麟府项目二期(8#、9#、10#、11#、12#、15#楼、物业用房、C15 号地块地下室二期)室内精装修工程

副本

(GF—2017—0201)

合同编号：202107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东麟府项目二期（8#、9#、10#、11#、12#、15#楼、C15 号地块地下室二期）室内精装修工程

发 包 人：浙江宏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浙江上虞

签订时间：2021 年 7 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浙江宏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东麟府项目二期（8#、9#、10#、11#、12#、15#楼、C15号地块地下  
室二期）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  
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东麟府项目二期（8#、9#、10#、11#、12#、15#  
楼、C15号地块地下室二期）室内精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绍兴上虞。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装饰、装修。

6.工程承包范围：

双方确认图纸范围内装饰工程（不含空调、地暖等其他甲供材  
料）。

###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一期 2021年9月1日 开工，其余根据总包工程进  
度同步施工。

竣工日期：一期 2023 年 2 月 28 日竣工。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相关合格质量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柒佰零伍万零叁佰贰拾伍元整  
(¥197050325.00)（企业带征税和印花税按总造价的 0.53% 计入）

工程造价：197050325.00 元

其中甲供材料（地暖、空调、油烟机、燃气灶、空气能热水器及其相应设备配套工程）乙方管理配合费、乙方上市公司企业所得税、甲定乙供材料（详报价清单）利润及其他所有费用、乙方项目整体施工额外成本增加费（除去甲定乙供材料及甲方分包项目）等费用详补充协议；其余价格组成详见附件 3 报价清单。

2、甲方分包项目管理配合项目内容：地暖、空调、厨房电器及其相应设备配套工程施工过程中所涉及到的工作，含开孔、成品保护、清洁卫生等工作。

3、甲方分包项目设备调试期间的水电煤费用由发包方承担。

4. 施工技术措施费按投标所规定的施工范围内根据报价书的费用一次性包干。

5. 电梯保护、电梯使用及专人管理等所有费用由装修单位承担（包括电梯维护及专人管理费用）。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高培银。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7月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绍兴上虞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双方各执1份，副本一式4份，双方各执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浙江宏祥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承包人：浙江亚厦装饰股份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绍兴市上虞区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

邮政编码：312300

邮政编码：310008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张小明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0571-89880888

传 真：\_\_\_\_\_

传 真：0571-89880899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清泰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356960100100117113

2021.7.1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麟府项目二期（8#、9#、10#、11#、12#、15#楼、物业用房、C15号地块地下室二期）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上虞区城东C15号地块		
建设单位	绍兴上虞闰创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结构	剪力墙结构		
设计单位	浙江绿城联合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装饰面积	128715.19m <sup>2</sup> （装饰面积66973.3m <sup>2</sup> ）		
监理单位	浙江华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9705.0325万元		
总包单位	浙江宏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1年9月30日	竣工时间	2023年3月28日
施工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培银	项目技术负责人	马毅
竣工标准达到情况	1. 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 技术资料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总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备注：本表一式五份，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审核盖章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总包单位或分包单位）各存一份。

业绩 4：蓝城海宁【海自然字 21181 号地块】(暂定名)项目

业厦合同编号  
ASG2207486900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住宅批量精装修工程)

工程名称：蓝城海宁【海自然字 21181 号地块】(暂定名)项目

发 包 人：海宁蓝城梭盛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海宁蓝城桢盛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蓝城海宁【海自然字21181号地块】（暂定名）项目住宅批量精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蓝城海宁【海自然字21181号地块】（暂定名）项目】。

2. 工程地点：【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高新区一号直河西侧、文海北路北侧】。

3. 工程内容：【住宅批量精装修】。

4.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蓝城海宁【海自然字21181号地块】（暂定名）项目住宅批量精装修工程施工图范围内涉及的所有精装修工程内容，精装修施工范围包含园区入户大堂、首层大堂、地下单元门大堂、负1层~屋顶层楼梯间及消防前室、楼层（户内装修、电梯厅、过道、卫生间）、电梯轿厢、架空层、生活馆二层展示样板房等区域精装修施工及本项目竣工验收前的相关土建、机电安装工作，具体详见附件1：装饰工程与其它专业工程的界面划分】。

住宅批量精装修地上建筑面积为106507.63 m<sup>2</sup>（预测绘面积，含三套展示样板房274m<sup>2</sup>）。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分包及甲供的工作界面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基于装配式工程的特殊性，调整不得晚于承包人材料下单。

5. 工程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环保、包协调管理施工（甲供材料、设备除外），为交钥匙工程。】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3月1日，开工日期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6月30日。

###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序号	关键节点名称	开始时间	完工时间
1	1#、2#、3#、5#楼精装修	2023年3月1日	2023年9月1日
2	4#、7#、10#、13#楼精装修	2023年5月15日	2023年11月15日
3	8#、11#、12#楼精装修	2023年6月15日	2023年12月15日
4	6#、9#楼精装修	2023年7月15日	2024年3月15日
5	竣工备案	2024年3月30日	2024年6月30日
6	门厅后改造部分	2024年7月1日	2024年8月31日
7	集中交付	2024年9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工期从发包人开具正式开工令起算，总日历天数与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此工期包含一房一验、竣工验收整改，达到精品移交条件。

发包人保留调整本工程各幢楼的开发计划的权利，承包人应做好相应施工组织安排及配合。

本工程工期提前不予奖励，因承包人原因逾期将予以相应处罚。

若因发包人原因引起延误，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后工期顺延，但费用不予另行签证。

### 三、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省市、地方和行业的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规程及标准，并且达到蓝城集团要求的精装修工程施工技术标准（详见附件14）；

2. 各季度第三方综合评估成绩：承包人的季度综合评估成绩集团排名前10%；

3. 其他补充要求：【（1）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质量评定标准的合格标准，必须满足2019年3月17日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装配式内装修技术标准（征求意见稿）》里提出的全部行业标准。（2）工程质量应达到设计要求，符合规范、标准和合同约定，因乙方原因质量不合格者必须严格按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行返工，返修费用由乙方负担，工期不予延长。如因乙方原因，乙方未能在48小时内处理工程质量事故或问题，监理工程师或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处理，发生的一切费用可从甲方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回。因乙方装修工程质量问题导致甲方延期交付房屋的，乙方须向甲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3）精装最终验收前室内空气质量必须达到无甲醛（无甲醛标准依据GB/T18883-2002标准执行），无醛人造板及其制品质量须满足T/CNFPIA3002——2018标准，乙方提供具备资质的单位检测并出具报告（甲方有权力要求乙方使用甲方确认的第三方单位进行空气检测，相关费用乙方承担）；如检测结果不符合无甲醛（无甲醛标准依据GB/T18883-2002标准执行）与无醛人造板T/CNFPIA3002——2018标准中的规范，乙方负责对不合格区域全面返工并进行空气治理直

至满足无甲醛（无甲醛标准依据 GB/T18883-2002 标准执行）与无醛人造板 T/CNFPIA3002—2018 标准中规范要求，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4）甲方有权直接聘请第三方单位进行抽检，如不符合无甲醛（无甲醛标准依据 GB/T18883-2002 标准执行）与无醛人造板 T/CNFPIA3002—2018 标准中的规范，则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

2. 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叁佰零柒万肆仟捌佰玖拾玖元（¥ 173074899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造价：158784311 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14290588 元）。

3.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包干合同。

（1）本工程精装修部分整体均价按 1625 元/m<sup>2</sup> 建筑单方标准实施（按甲方确认的交付标准落地方案及效果实施）。签订合同后，乙方需按双方确认过的工程施工图纸及甲方有关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施工，本工程建筑单方标准不再因户型、政策、市场、材料、人工等因素而变更，双方协商同意变更的情形除外。

1) 户内交付标准内容包含柜体、基础装修、部分户型传统装修/装配式定制内容、后置配件等（配置标准详见附件 2、附件 3），若乙方实施过程中，因甲方定位需求变化本合同配置标准内容实施的，甲方根据合同清单价款据实核算调整相关费用；因乙方原因未按本合同配置标准内容实施的，按违约条款处理且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扣除相关费用。

2) 户内交付标准后置清单表内容，项目实施时若出现变更，变更部分内容根据实际选型确认的价格及实施数量据实调整结算价款。

3) 乙方为本工程装修施工图深化设计费用以及为甲方基于工程质量、安全、美观、进度目的而发生的一切配合设计费用以及由于上述深化设计、配合设计而导致的施工费用的变更、签证，均已含在综合单价中一次性包干。甲方提出的变更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4) 施工水电费施工第一阶段水电费由乙方和总包自行协商，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不再另行计算；

施工第二阶段使用市政正式水电，施工期间水电费由乙方根据总造价进行平摊后支付给甲方，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不再另行计算。

#### （3）结算及面积认定

结算方式：单方造价 1625 元/m<sup>2</sup>\*乙方实施范围内的政府实测地上建筑面积（不含配套用房、社区服务用房）±双方确认价款变更。

（4）因项目现场实际已由第三方单方提前进行合同范围内部分预埋工作（如电线管、电位扁铁等），合同签订后且乙方正式进场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关于实际已完成预埋工程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浙江省海宁市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人签字并经单位盖章且缴纳履约保函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MA7EDKF700  
地 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  
海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纬三路 11 号 524 室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钱思羽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1-22506046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海宁连杭支行  
账 号： 33050163616700000543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00014616098X3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 99 号亚厦中心

邮政编码： 310008  
法定代表人： 张小明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571-89880888  
传 真： 0571-89880899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清泰支行  
账 号： 356960100100117113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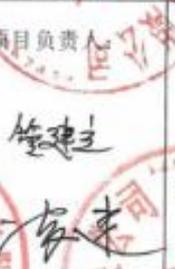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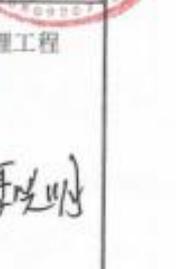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蓝城海宁【海自然字 21181 号地块】(暂定名) 项目住宅区 2 号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 17 层 5177.07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蒋相阳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项目负责人	楼初南		项目技术负责人	赵文彬	完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9 日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宋凯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 符合规定 32 项, 共抽查 11 项, 符合规定 1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完整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观感质量为一般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 月 日	2024 年 月 日	2024 年 月 日	2024 年 月 日	2024 年 月 日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蓝城海宁【海自然字 21181号地块】(暂定名) 项目住宅区3号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7层 5004.12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 负责人	蒋相阳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楼初南	项目 技术负责人	赵文彬	完工日期	2024年9月9日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 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宋凯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10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52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52项。		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 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32项, 符合规定32项, 共抽查11项, 符合规定11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1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1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观感质为一般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9月9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蓝城海宁【海自然字 21181 号地块】(暂定名) 项目住宅区 4 号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 24 层 9202.68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蒋相阳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项目负责人	楼初甫		项目技术负责人	赵文彬	完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9 日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宋凯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寿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 符合规定 32 项, 共抽查 11 项, 符合规定 1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1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观感质量为一般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9 月 29 日	2024 年 10 月 7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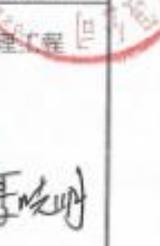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蓝城海宁【海自然字 21181 号地块】(暂定名) 项目住宅区 5 号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 22 层 8764.71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蒋相阳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项目负责人	楼初南		项目 技术负责人	赵文彬	完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9 日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宋凯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 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 符合规定 32 项, 共抽查 11 项, 符合规定 1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1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观感质量一般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蓝城海宁【海自然字 21181 号地块】(暂定名) 项目住宅区 6 号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 17 层 11237.54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蒋相阳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项目负责人	楼初南		项目技术负责人	赵文彬	完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9 日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宋凯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好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 符合规定 32 项, 共抽查 11 项, 符合规定 1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11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综合观感质量为一一般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9 月 9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蓝城海宁【海自然字21181号地块】(暂定名)项目住宅区7、10、13号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25层 28994.75㎡
施工单位	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蒋相阳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楼初南		项目技术负责人	赵文彬	完工日期	2024年9月9日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宋凯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10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10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52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52项。			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32项, 符合规定32项, 共抽查11项, 符合规定11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1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24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1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观感质量验收为一般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宋凯	楼初南	楼初南	蒋相阳	宋凯	蒋相阳	
2024年9月9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蓝城海宁【海自然字21181号地块】(暂定名)项目住宅区8号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22层 8790.65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蒋相阳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楼初南	项目技术负责人	赵文彬	完工日期	2024年9月9日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宋凯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10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10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52项,经核查符合规定52项。		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32项,符合规定32项,共抽查11项,符合规定11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7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达到“好”和一般的24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1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观感质量为一般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蓝城海宁【海自然字21181号地块】(暂定名)项目住宅区9号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7层 8288.21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蒋相阳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楼初南		项目技术负责人	赵文彬	完工日期	2024年9月9日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宋凯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10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10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52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52项。			齐全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32项, 符合规定32项, 共抽查11项, 符合规定11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1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24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1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观感质量一般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20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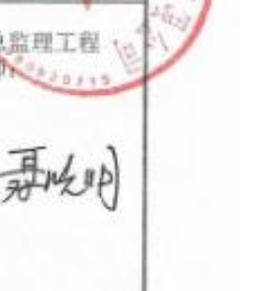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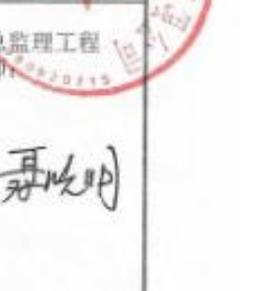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蓝城海宁【海自然字 21181 号地块】(暂定名) 项目住宅区 11 号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 25 层 9362.7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 负责人	蒋相阳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项目负责人	楼初南		项目 技术负责人	赵文彬	完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9 日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 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宋凯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 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 符合规定 32 项, 共抽查 11 项, 符合规定 1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观感质量一般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楼初南	楼初南	楼初南	楼初南	楼初南	楼初南	
2024 年 10 月 9 日	2024 年 10 月 9 日	2024 年 10 月 9 日	2024 年 10 月 9 日	2024 年 10 月 9 日	2024 年 10 月 9 日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蓝城海宁【海自然字 21181 号地块】(暂定名) 项目住宅区 12 号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 25 层 9361.6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蒋相阳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项目负责人	楼初南		项目 技术负责人	赵文彬	完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9 日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负责人	宋凯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 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 符合规定 32 项, 共抽查 11 项, 符合规定 1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通过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17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综合验收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蓝城海宁【海自然字 21181 号地块】(暂定名) 项目地下室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 1 层 63174.32 m <sup>2</sup>
施工单位	海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蒋相阳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项目负责人	楼初南	项目技术负责人	赵文彬	完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9 日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宋凯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9 项。		齐全	
3	安全和功能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 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规定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5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1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10 月 9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业绩 5：华夏幸福南方总部江南区域公司武汉长江中心项目 B3 地块 R2#、R5#楼  
住宅精装修工程



亚厦合同编号  
ASG2209491400

合同编号：NFZB-WH-19-001-S-005-03-HTHY000109

华夏幸福南方总部江南区域公司武汉长  
江中心项目B3地块R2#、R5#楼

住宅精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发包人：御江轩（武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8

## 专业承包合同协议书

由

发包人：御江轩（武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昌区徐家棚街和平大道750号绿地国际金融城A3地块二期C1栋1层1室5

和

专业承包人：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绍兴市上虞区章镇工业新区

两方所订立。

本合同是根据发包人与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总承包人”）于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三日签订之华夏幸福南方总部江南区域公司长江中心项目B3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的基础上所订立。

发包人委托专业承包人进行本专业承包合同协议书第1条所述之专业承包工程（以下简称为“专业承包工程”），而该专业承包工程为按总承包合同进行之总承包工程的一部分，而专业承包人已有合理机会和时间查阅总承包合同内容。

两方现在同意如下：

### 1. 专业承包合同标的

专业承包人接受发包人委托执行并完成合同图纸所示、技术要求所说明及合同条款所描述的本专业承包工程。

### 2. 专业承包合同价款

#### 2.1. 本工程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为：

人民币壹亿伍仟伍佰伍拾贰万柒仟壹佰玖拾贰元贰角整（大写）

RMB155,527,192.20（小写），其中：

（1）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RMB12,841,694.77，适用税率9%

（2）不含增值税金额为：

人民币壹亿肆仟贰佰陆拾捌万伍仟肆佰玖拾柒元肆角叁分（大写）

RMB142,685,497.43 (小写)

2.2. 合同总价中，包括的暂列金额(含增值税)为：

RMB 6,358,840.81。

本工程暂估价不包含于本合同总价之内，其中：

本专业承包工程为图纸及技术要求不含税（不含税是指不含增值税）总价包干合同，包含在专业承包合同总价内的工程的品质和数量乃以合同图纸所示和技术要求所说明的为准，任何在投标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的数量均不是本专业承包合同的一部分，凡为完成本专业承包工程所需的一切工作及费用均已包含在专业承包合同总价内，包括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及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专业承包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亦不论它们是否在签订专业承包合同时可以预料到。除因变更及本专业承包合同约定可调整的情形外，专业承包合同总价一概不予调整，亦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或汇率等之变动而调整。

本专业承包工程为暂定数量不含税（不含税是指不含增值税）单价包干合同，暂定数量为预估数量，发包人对其准确性不负任何责任，若最终的工程量与原估计的暂定数量有所差别，用于计值之合同单价不会调整，工期亦不予延长。凡为完成本专业承包工程所需的一切工作及费用均已包含在专业承包合同单价/价款内，包括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及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专业承包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亦不论它们是否在签订专业承包合同时可以预料到。除本专业承包合同约定可调整的情形外，专业承包合同单价/价款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或汇率等之变动而调整。合同清单内的暂定数量将根据发包人认可的施工图重新量度，并用合同单价进行计算重计量及变更洽商。

如果专业承包合同执行过程中本专业承包工程适用的增值税税率按国家政策作出调整的，无论如何，本专业承包工程不含税的

合同总价/单价及价款  
合同单价及价款

维持不变，但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后未开票的不含税价，需按新的增值税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相应调整含税价。最终专业承包合同价款结算的原则如下：

$$Y1 = X1 + \frac{(Y - X1)}{(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Y1 = 新税率下专业承包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X1 = 新税率前已开票含税金额;  
Y = 原税率下专业承包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合同中约定的发包人需向专业承包人支付的任何奖励款/违约金/赔偿金等,均已包含增值税(自动适用新税率),专业承包人应按专业承包合同总价内约定的增值税税率(自动适用新税率)向发包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发包人支付奖励款/违约金/赔偿金等;而专业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的任何违约金/赔偿金等,亦均已包含增值税(自动适用新税率),直接从含税专业承包合同总价中扣减,而此部分金额无需再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发票。

### 3. 专业承包合同工期

本工程合同工期为394个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为2022年8月1日,计划竣工日期为2023年8月3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专业承包人须根据发包人进度要求进行施工。(具体工期详见技术要求第10章)

同时,专业承包人必须配合总承包工程的工期及总承包人的施工进度(包括于施工期间为确保整体工期而作出修订的进度)执行及完成专业承包工程,以便总承包工程能在竣工日期当日或之前完成。

### 4. 质量标准

本专业承包工程质量要求详见技术要求2章

5. 履约保函金额(详见通用合同条款第3.7条)RMB15,553,000.00,履约保函的有效期限自银行开具之日起,至总承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3个月止。

6. 延误赔偿率详见专用合同条款6.4条。

7. 付款详见专用合同条款第10.3条。

### 8. 专业承包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

8.1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专业承包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分包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 (1) 专业承包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合同签署前的往来函件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要求
- (7) 图纸目录及其所列合同图纸
- (8) 开办费说明及工程量清单计价计价规则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保函标准格式》、《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管理工作指引》、《工程款支付作业指引》、《合同结算作业指引》、《暂转固管理工作指引》、《EHS诚信承诺书》、《华夏幸福与合作方廉洁协议书》、《总承包人与专业承包人管理协议》、《总承包合同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供方违规处理清单》《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保单》等）
- (11) 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书、投标须知及技术标，其中技术标回标文件仅供参考，另行装订)。

8.2 若技术要求与合同图纸要求不一致，以要求较严格者为准。

8.3 若专业承包合同文件之间有任何矛盾，以上述解释顺序为准。任何不列在上的其他文件皆不成为专业承包合同文件的一部份，其内容不能影响专业承包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双方同意签认作为本专业承包合同的补充。

9. 专业承包人认可下列银行账户信息为收款账户：

纳税人类别：一般纳税人

计税方式：一般计税

纳税人识别号：9133000014616098X3

开户行：兴业银行杭州上城支行

开户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356960100100117113

专业承包人确认，其对账户信息的管理及准确性负有完全责任，发包人无义务进行审核，账户信息错误的责任由专业承包人负责，导致的任何损失均由专业承包人自行承担。如专业专业承包人变更账户的，应在下一付款节点前书面通知发包人及总承包人，否则发包人有权暂不付款。

10. 专业承包合同份数

本协议及其附件用中文书写。本协议一式陆份，发包人执壹正叁副，专业承包人执壹正壹副，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 其他条款[ \_\_\_\_\_ / \_\_\_\_\_ ]

12.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以下无正文。

双方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在 武汉 市签署

发包人：(盖章) 御江轩(武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或

获授权代表：(签署)

专业承包人：(盖章)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或

获授权代表：(签署)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武汉长江中心项目 B3 地块 R2#、R5#楼住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武昌区规划路与中部次干道交汇处,武昌滨江商务核心区 A 包(B3 地块)		
建设单位	御江轩(武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结构	剪力墙结构		
设计单位	武汉妙物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建筑面积	109500.00 m <sup>2</sup>		
监理单位	北京远达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5552.71922 万元		
施工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2 年 10 月 1 日	竣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19 日
		项目经理	许炳峰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丁孟超
		施工员	那波、欧阳洲	质量员	成娟、张鸿基
竣工标准达到情况	1. 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 技术资料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本表一式五份, 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审核盖章后,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总包单位或分包单位)各存一份。

业绩 6：嘉湾 B1-1 地块精装修工程

业厦合同编号  
AGG2112475500

嘉湾 B1-1 地块精装修工程 项目  
户内精装修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TFJG.H.[2023].GC.21.0040

总包人： 厦门特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厦门市思明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总包人和分包人就 嘉湾 B1-1 地块精装修工程户内精装修专业分包 有关事宜，经友好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嘉湾 B1-1 地块精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厦门市同安区，民安大道南侧，滨海东大道东侧

1.3 分包范围：套内精装修（除柜体外）、交付样板房B、F户型、展示样板房B、F、H户型、环东售楼处样板房A、B户型、环东售楼处看房通道三层、7#楼展示区、主体避难间防火门，套内防水及防潮工程，部分主体机电管线及精装修后期改造，具体详见编制说明、图纸、附件9《嘉湾B1-1地块精装修工程户内精装修专业分包相关要求》及附件10《工程量计价清单》。

总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分包范围内的工作内容做出相应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分包人承诺无条件服从，并承诺不向总包人索赔任何费用。

### 1.4 工期：

2023年11月30日前完成竣工备案，具体施工工期按总包人项目部施工进度要求执行。

1.4.1 特殊节点要求：2024年3月30日前完成改造；2024年6月前完成交房。

### 1.5 质量等级：省优。

1.5.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分包人按深化设计图施工，且应达到 省优 工程评定标准。因分包人原因导致本工程不能评上 省优 工程的，分包人应按本分包工程结算总价的 3% 支付违约金。

## 第二条 合同计价方式及合同价款

2.1 合同计价方式：采用  固定（综合）单价  固定总价包干 的形式，所包含的内容根据以下约定执行：

2.1.1 本合同 固定总价 已包含以下费用：

①包括但不限于图纸变更深化设计费（由于设计的任何遗漏或不足所增加费用均包含在本报价内）、提供 8 套完整的工业化施工深化图纸、材料费、运输费、制作费、安装费、检验检测费、保险、管理费、利润、税金、临时设施费、二次搬运费、成品保护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建筑垃圾清理外运费、内业资料及竣工图（5 套）制作归档费、建筑垃圾处理费、移交物业公司前的户内保洁费用及其他费用等；

②与总包人其他分包项目施工做好必要的工作交接和提供技术上的帮助，包括但不限于

⑧对于类似高考、中考、98 中国投资贸易洽谈会、春节及其他法定节假日等可预见的可能对施工有影响的特殊期间，分包人应预先做出安排，工期不因有关部门采取施工限制措施而顺延，费用由分包人自理。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施工过程和竣工结算时不再调整。

2.1.2.2 上述风险范围以外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因非分包人原因的设计变更引起工程工程量变化的，可按实际发生情况进行工程量增减，并按 2.1.2.3 条及 2.1.2.4 条办法计算相关费用。

2.1.2.3 增减工程量的单价确定：

① 在工程量清单之内的项目，按变更部分所在的分包人工程量清单的综合单价和取费标准计算；若在不同栋号同一定额子项内计取的材料单价不一致，发生工程量增减时，增减工程量计价按有利于总包人情形的中标报价（增加按报价最低，减少按报价最高）进行计取所增减的工程造价。

② 不在工程量清单之内的项目，由分包人提出适当的单价，总、分包人另行协商并确定。

2.1.2.4 材料变更时价格确定：

① 分包人在价格明细表已有的材料，根据分包人材料价格明细表所列的材料单价计算。

② 分包人材料价格明细表中没有的材料，由分包人提出适当的价格，总、分包人共同商定认可。

2.2 本分包合同暂定含税总价共计为：125755608.88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115372118.24 元，税金为 10383490.64 元（分包人属于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税率按 9 % 计）。工程量计价清单详见附件 10。本合同总价按含税价计取，已包含创优工程增加费（省优）及 3% 风险包干费（含施工现场现状、预算图纸里错漏空缺等）。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遇国家税率调整，不含税金额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但双方应按实际调整后的税率结算，即按照实际调整后的含税价（不含税金额+调整后的税额）进行最终结算，具体税率以开具合法有效发票的时间为准。施工过程中因变更工程量增加的造价达到本分包合同工程总造价 20% 及以上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本分包工程分包人应提供税务机关认可的合法有效的：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 第三条 合同文件、图纸

3.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① 补充协议及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有效文

地址变更后未及时履行告知义务，或者受送达人本人或受送达人指定的代收人拒绝签收，导致法院或仲裁庭送达的法律文书（包括但不限于裁判/仲裁文书、传票、执行文书等）未能被实际签收的，则邮寄送达以邮件回执上注明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以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其他方式以网络、传真、电子邮件等讯息到达受送达人特定系统的日期为送达之日。

15.4 由于不可抗力或发生其他无法预见且无法抗拒情形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5.5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提交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15.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确定，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7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且分包人将履约保证金缴交到位）后生效，至保修期满款项结清之日终止。

15.8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总包人执陆份，分包人执肆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福建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

附件 2:《嘉湾 B1-1 地块精装修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附件 3:《廉洁承诺书》

附件 4:《安全生产承诺书》

附件 5:《项目安全管理确认书》

附件 6:《项目部相关权限范围确认书》

附件 7:《预付款保函示范文本（独立保函）》

附件 8:《履约保函示范文本（独立保函）》

附件 9:《嘉湾 B1-1 地块精装修工程户内精装修专业分包相关要求》

附件 10:《工程量计价清单》（另附电子版）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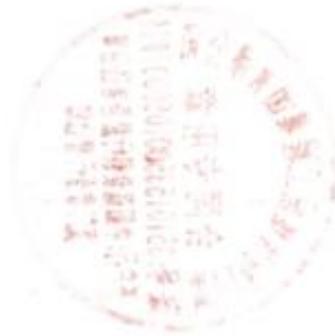
总包人：（盖章）厦门特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盖章）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本合同所有款项必须支付至以下账户  
户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上虞支行  
账户：33001656435050006334

签约时间：2023年2月13日



#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嘉湾 B1-1 地块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厦门市同安区民安大道 南侧滨海东大道东侧		
建设单位	厦门特房嘉湾房地产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		
勘察单位	福建省漳州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 1 层 地上 32 层	幢数	7 幢
设计单位	厦门特房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装修面积为 64594.6 m <sup>2</sup>		
监理单位	福州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04 月 21 日		
施工单位	厦门特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精 装专业分包）	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212202204200201	总造价	21761.711 万元		
		精装专业 分包造价	12575.5608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室内装饰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已完成设计项目内容。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所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材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王鹤
副主任	唐丽芹 陈志刚 赵珈 王鹤
成员	梁健业 罗岳衡 黄峰 冯敏 王小明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梁健业	罗静芳 陈懿欣 方世跃 林青 吴文旭 吴芬芬 郑智杰 王小明 冯娜琴 王超杰
给排水、燃气工程	马研	黄如婷 巫建文 高岳 任凯文 吴文钊 王琪 张秀梅 严福标 薛惠华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罗岳衡	李晨昶 江峰 任凯文 高航 高艳 蔡丽芳 卢颖 张丹丹 祝蕊
通风与空调工程	罗岳衡	郭东海 李晨昶 江峰 任凯文 高航 高艳 孙景楷 周健
电梯安装工程	/	/
室外工程	/	/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 其他单位发言

#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	共核查 27 项， 其中符合要求 27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符合要求。	应得：100 分 实得：100 分 得分率：100 %
主体结构	/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		
<b>单位工程评定等级</b>  本工程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3年12月28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  </div>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要求，质控资料技术档案齐全，同意竣工验收。
	勘察单位	工程质量符合勘察文件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设计单位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	本工程质保资料及安全功能检验资料齐全、有效；工程质量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观感质量好，施工单位自评合格。
	监理单位	本工程符合设计及竣工验收规范的要求，监理单位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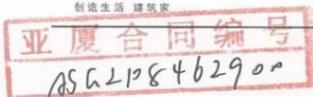
本工程各分部工程均按设计图纸、设计变更文件及相关规范、规程、规定等完成合同约定的项目。无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条款，内业资料基本齐全。经质量监督部门、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和建设单位共同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要求，质量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12月28日

业绩 7：蜀惠朝闻花城 11#~19#室内及公区项目装饰工程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3.0



合同编号：

蜀惠朝闻花城 11#~19#室内及公区项目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BJHT-GC02-1)

发包方：杭州滨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1/29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杭州滨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为明确责任和义务，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装饰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的基础上，按照《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 1.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次序

1.1.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合同附录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询标纪要
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5. 联系单、图纸和甲乙双方确认的样板
6. 工程量清单
7.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2.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的规范和国家标准：

1.2.1. 《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

1.2.2. 适用标准、规范：

- 1) 建筑安全施工检查标准（JGJ59-99）、《杭州市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理规定》
- 2)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02
- 3)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 4)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 5) 浙江省《全装修住宅室内装饰工程质量验收规范》DB33/T1132-2017
- 6)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50325-2020
- 7) 《高层民用建筑防火规范》GBJ84-85
- 8) 《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45-95
- 9) 《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45—95（2001年版）条文说明
- 10)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95
- 11) 《建筑设计防水规范》GBJ16-87
- 12)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水规范》GB50222-95
- 13) 《工程建设施工现场焊接目视检验规范》CECS71：94
- 14)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88
- 1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16) 《民用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J133—90
- 17) 大理石材料标准
- 18) 木地板材料标准
- 19) 浮法玻璃标准
- 20) 钢化玻璃标准
- 21) 其它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 22)

1.2.3. 标准、规范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其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工程所在地现行的地方标准、规范；
  2. 现行的行业标准、规范；
  3. 现行的国家标准、规范；
  4. 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设计和甲方向乙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应按要求提出施工方案，经甲方、监理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
- 如相关现行的标准、规范相互矛盾，则以标准高者为优先。

1.3. 图纸

- 1.3.1. 甲方于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乙方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整套完整图纸，以供甲方、监理有关人员查阅。
- 1.3.2. 如乙方认为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开工之前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所需的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名称及期限。乙方未按前述要求提交的，视为认可。
- 1.3.3. 乙方负责设计、深化或完善的图纸，图纸必须经过甲方确认，但甲方的确认不免除或者减轻乙方义务及责任，以上图纸条款相关全部责任仍由乙方自行承担。
- 1.3.4. 乙方保证只将图纸用于本次招投标及本合同履行，乙方不得将图纸的任何部分泄漏给其它无关的第三方。

2.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2.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蜀惠朝闻花城 11#~19#室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萧山区  
工程概况：/  
工程总承包单位：浙江中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通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杭州中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单位：浙江东南未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监督：萧山质监站

2.2.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

本合同装饰工程包含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承包范围内的装饰施工及材料采购、试验、加工制作、安装、测试、管理、清洁、产品维修、成品保护、验收、保修及服务等工作。具体内容和承包范围包括：

- 1) 蜀惠朝闻花城 11#、12#、13#、14#、15#、16#、17#、18#、19#楼室内、阳台、露台、地下室 等。
- 2) 朝闻花城项目入户大堂、地下大堂、电梯桥厢装修、楼梯间、标准层、架空层等。
- 3) 15#楼物业用房、南地下车库出入口、北地下车库出入口、门卫、泳池配套、物业食堂、样板房翻修等。

甲方有权将部分工程另行分包，乙方不得就此向甲方提出增加费用或索赔，但甲方需提前通知乙方。

2.3. 合同内双方明确不包含的项目包括：（详见招标文件及询标纪要）

### 3. 合同价款、支付与结算

3.1. 合同价款为 ¥115,261,576.00 元（小写）

人民币 壹亿壹仟伍佰贰拾陆万壹仟伍佰柒拾陆元整（大写）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105,744,565.14 元，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 9,517,010.86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

合同总价（暂定）含增值税，为税法合计金额。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合同的不含税价保持不变，含税价格根据国家建筑行业标准税率调整而调整。乙方应当就收取的合同价款向甲方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和合同价款的支付具体规定见本合同附录《关于合同价款和增值税发票开具的补充约定》。

#### 3.2. 工程承包方式及结算依据：

1.1.1. 本合同采用的承包及结算计价方式为：本次招标采用固定总价的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装修乙方在招标施工图范围内总价包干。如有设计变更调整，变更部分费用计算规则：合同内已有价格，按照合同已有价格调整结算；合同内没有价格，按照合同取费口径，主材单价以甲方联系单签复为准。最终工程结算价款以三方（甲方、乙方、审计方）经审核的结算价款为准。

3.2.1. 合同价款是按照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投标文件、询标纪要等确定。

3.2.2.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技术要求、验收标准、工程情况、周边环境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投标报价已包含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施工措施、管理、利润、税金、规费等各项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3.2.3.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由乙方方向税收和相关部门缴纳。

3.3. 其他特别约定：1、由于甲方现场空间紧促，不提供宿舍区域。现场安全文明卫生由乙方按照杭州绿色文明工地管理要求自行管理；2、施工期间水电费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总包方和分包方装表计量或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必须装表计量；总包有权对分包单位的水电费使用情况、建筑垃圾堆放进行监督、管理。3、投标人因为方便施工或管理不善造成的变更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4、增减范围工程量超过 50 万时，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3.1.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除经甲方书面签证的工程变更外，合同价款不得调整。

#### 3.3.2. 工程变更

- 1) 乙方对于甲方正式发出的变更、签证，应及时完整地执行，并保证工程的质量和进度要求。
- 2) 工程变更和新增工程量费用的计算办法：变更工程量内容经甲方现场代表和监理工程师核准，变更工程量按实计算。如变更工程量投标报价中有相应的综合单价或计价规则可参照则参照投标报价；如投标报价中无对应的项目，则由乙方根据市场价格水平考虑合理的利润进行组价，经甲方和监理书面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变更工作影响工期的，乙方应提出调整工期的具体计划；但无论何种情况，乙方不得就工程变更导致的工期延长或提前而向甲方提出增加费用或索赔。

3.3.3 所有价格的核定与调整均有甲方签证认可后方为有效。乙方施工水、电费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代

当期工程款中扣罚。本项目为全装修竣工验收项目，质监分户验收责任主体主要为装修单位，装修单位必须做好质监分户验收的各项工作。

3、乙方须按相关成品保护细则做好现场的成品、半成品的保护，因乙方原因导致的损坏，由乙方无条件负责及时解决，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损失。

4、正式交付前，乙方须做好承包范围内的保洁工作，并达到交房标准。

5、招标文件需要复验材料的，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抽查/复验，数据合格后方可大面积施工，不符合要求的，取消该批次进场的材料，对已上墙的工作内容进行拆除，并处以 2 万元/次的罚款；

6、如乙方的主要管理人员素质、施工队伍的素质、施工力量、机械设备、现场文明施工和安全防护投入及管理不符合施工规范、规定及甲方要求，造成现场管理混乱、工程质量、进度、现场文明施工、安全生产达不到预定计划，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管理人员，调整和充实施工力量，乙方须无条件接受。当上述措施仍无效时，甲方可视情况进行处罚，直至终止合同，并对由此引起的工期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6、中标装修单位需做好自身现场安保围蔽工作，必须采用人脸识别闸机作为标段工地大门的唯一进出工具并设置 24 小时专人门岗，如因安保工作不到位导致无关人员进入工地现场的，罚款 5000 元/人，引起业主投诉的 50000 元/起。

18.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持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录：1、精装修成品保护实施细则

2、防渗漏协议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公章）：

地址：上虞章镇工业新区

电话：0571-8988089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清泰支行

账号：356960100100117113

签约日期：2021年10月13日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蜀惠朝闻花城 11#~19#室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蜀惠街道		
建设单位	杭州滨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结构	剪力墙结构		
设计单位	浙江东南未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修面积	153517.59 m <sup>2</sup>		
监理单位	杭州中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1526.1576 万元		
施工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1 年 10 月 28 日	竣工时间	2023 年 3 月 28 日
		项目经理	宋凯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云浩
竣工标准 达到情况	1. 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 技术资料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3.28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备注：本表一式五份，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审核盖章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总包单位或分包单位）各存一份。

业绩 8：天澜海岸公寓 9#~17#楼室内和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3.0

亚厦合同编号  
ASG2305509300

合同编号：\_\_\_\_\_

天澜海岸公寓 9#~17#楼室内和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BJHT-GC02-1)

发包方：杭州滨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杭州滨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为明确责任和义务，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装饰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 1.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次序

### 1.1.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

次序如下：

1. 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合同附录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询标纪要
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5. 联系单、图纸和甲乙双方确认的样板
6. 工程量清单
7.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2.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的规范和国家标准：

#### 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

#### 1.2.2. 适用标准、规范：

- 1) 《建筑安全施工检查标准》(JGJ59-99)、《杭州市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理规定》
- 2)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02
- 3)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 4)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 5)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2001
- 6) 《高层民用建筑防火规范》GBJ84—85
- 7) 《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45—95
- 8) 《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45—95（2001年版）条文说明
- 9)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95
- 10) 《建筑设计防水规范》GBJ16—87
- 11)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水规范》GB50222—95
- 12) 《工程建设施工现场焊接目视检验规范》CECS71：94
- 13)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88
- 14)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J118—88
- 15) 《民用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J133—90
- 16) 大理石材料标准
- 17) 木地板材料标准
- 18) 浮法玻璃标准
- 19) 钢化玻璃标准
- 20) 其它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 21) /

#### 1.2.3. 标准、规范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其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i. 工程所在地现行的地方标准、规范；

- ii. 现行的行业标准、规范；
  - iii. 现行的国家标准、规范；
  - iv. 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设计和甲方向乙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应按要求提出施工方案，经甲方、监理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
- 如相关现行的标准、规范相互矛盾，则以标准高者为优先。

### 1.3. 图纸

- 1.3.1. 甲方于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乙方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整套完整图纸，以供甲方、监理有关人员查阅。
- 1.3.2. 如乙方认为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开工之前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所需的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名称及期限。
- 1.3.3. 乙方负责设计、深化或完善的图纸，图纸必须经过甲方确认，但甲方的确认不免除或者减轻乙方义务及责任，以上图纸条款相关全部责任仍由乙方自行承担。
- 1.3.4. 乙方保证只将图纸用于本次招投标及本合同履行，乙方不得将图纸的任何部分泄漏给其它无关的第三方。

## 2.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 2.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天澜海岸公寓 1#~18#楼室内和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杭州市彭埠街道之江东路与月杨路交叉口  
工程概况：/  
工程总承包单位：/  
工程监理单位：杭州中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单位：浙江东南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监督：杭州中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2.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

本合同装饰工程包含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承包范围内的装饰施工及材料采购、试验、加工制作、安装、测试、管理、清洁、产品维修、成品保护、验收、保修及服务等工作。具体内容和承包范围：为 9#~17#楼室内与公共部位精装修。甲方有权将部分工程另行分包，但甲方需提前通知乙方。

- 2.3. 合同内双方明确不包含的项目包括：不包括沙发，装饰品、窗帘等软装部分（详见招标文件）。

## 3. 合同价款、支付与结算

### 3.1. 合同价款为 ¥110650935.43（小写）

人民币 壹亿壹仟零陆拾伍万零玖佰叁拾伍元肆角叁分（大写）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101514619.66 元，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 9136315.77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税率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税率执行。

合同总价（暂定）含增值税，为税价合计金额。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合同的不含税价保持不变，

含税价格根据国家建筑行业标准税率调整而调整。乙方应当就收取的合同价款向甲方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和合同价款的支付具体规定见本合同附录《关于合同价款和增值税发票开具的补充约定》。

### 3.2. 工程承包方式及结算依据：

- 3.2.1. 本合同采用的承包及结算计价方式为：本次招标采用固定总价的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投标人在招标阶段施工图范围并结合样板房实行总价包干。如有设计变更调整，变更部分费用计算规则：合同内已有价格，按照合同已有价格调整结算；合同内没有价格，按照合同取费口径，主材单价以甲方联系单签复为准。

合同价款是按照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投标文件、询标纪要等确定。

- 3.2.2.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技术要求、验收标准、工程情况、周边环境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投标报价已包含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施工措施、管理、利润、税金、规费等各项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 3.2.3.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由乙方缴税和相关部门缴纳。
- 3.2.4. 其他特别约定：1、由于甲方现场空间紧促，不提供宿舍区域。现场安全文明卫生由乙方按照杭州绿色文明工地管理要求自行管理；2、施工期间水电费交由相应标段的总包单位，统一按分包单位合同总价的 1.2%收取（不含甲供设备及保险费用）。

### 3.3. 合同价款的调整

- 3.3.1.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除经甲方书面签证的工程变更外，合同价款不得调整。

#### 3.3.2. 工程变更

- 1) 乙方对于甲方正式发出的变更、签证，应及时完整地执行，并保证工程的质量和进度要求。
- 2) 工程变更和新增工程量费用的计算办法：变更工程量内容经甲方现场代表和监理工程师核准，变更工程量按实计算。如变更工程量投标报价中有相应的综合单价或计价规则可参照则参照投标报价；如投标报价中无对应的项目，则由乙方根据市场价格水平考虑合理的利润进行组价，经甲方和监理书面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变更工作影响工期的，乙方应提出调整工期的具体计划；但乙方不得就自身原因工程变更导致的工期延长或提前而向甲方提出增加费用或索赔。

- 3.3.3. 所有价格的核定与调整均有甲方签证认可后方为有效。乙方施工水、电费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代缴的，自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 3.3.4. 为满足工程成本管理需要，对于联系单签证、工程结算等时间、流程及资料应按甲方有关程序规定办理。工程竣工后 30 日内，乙方向甲方交齐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符合城建档案馆备案所需及满足总包单位要求）、工程结算书及结算资料，甲方 3 个月内完成结算，逾期审核未果的，视为认可。乙方应在工程结算过程中做好配合工作。

- 3.3.5. 为合理计算及控制工程造价，乙方上报工程预算、结算书将由甲方负责委托咨询单位进行审核（或自审）。该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由基本审核费和核增减追加费两部分组成，其中基本审核费由发包方承担，核增减追加费由承包方承担，由项目公司代扣代付。无论结算是发包方自审还是送咨

- 6.1. 乙方必须具备承担本工程所必要的资质，负责办妥政府规定的需由乙方办理的与本工程有关的全部手续，并使甲方免于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 6.2. 乙方负责本工程的施工、调试、验收、培训、维护、技术指导、保修和保修期满后维修服务工作。
- 6.3. 乙方应于开工前向监理和甲方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并严格按照经监理和甲方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
- 6.4. 装饰工程为整体项目发展中的一环，在各方面均须与其他工程有所配合和协调。乙方须清楚了此项，并保证会在甲方的指示下全面与有关单位配合和协调。乙方应特别做好与室内装修单位的配合工作，及时为室内装修提供完整的工作面，不影响室内装修的进度。
- 6.5. 进场当日提供总体进度计划表（含劳动力、机械设备进场计划）、材料采购进场计划表；每季度开始前 10 天提交该季度的进度计划表（含劳动力、机械设备进场计划）和材料采购进场计划表；每月 20 日提供本月度工程简报、下月度工程进度计划表（含劳动力、机械设备进场计划）和下月度材料采购进场计划表；每周三 12 点前提供周工程简报，内含本周工程质量、进度和材料采购情况分析，以及下周进度计划表（含劳动力、机械设备进场计划）和下月度材料采购进场计划表。
- 6.6. 合同规定由乙方完成或提供配合的工作（包括合同、会议纪要约定内容以及甲方签证的设计变更和新增工程量等），如乙方拒绝完成，甲方可安排其他单位完成，产生的费用和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
- 6.7. 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负责已完工工程和第三方已完工工程及材料的保护工作，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6.8. 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配合甲方销售需要，积极配合样板房及室外环境等销售展示区域的施工。
- 6.9. 乙方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对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乙方须优先用于支付工人劳动报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拖欠民工工资，否则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因乙方拖欠民工工资的，甲方有权给予先行垫付，垫付后乙方必须支付甲方垫付款项总额的两倍给甲方作为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工程款内扣回。
- 6.10. 遵守政府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的管理规定，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的政府部门的罚款由乙方负责。
- 6.11. 乙方负责办理乙方在施工现场人员的生命财产、现场各种施工用设施、设备、材料的保险，并支付相应的费用。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任何事故（包括第三者人员在内）所发生的损失、赔偿费、补偿费用等责任由乙方承担。
- 6.12. 应总包单位要求，乙方在开工前应总包单位签订配合协议。
- 6.13.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以及工程移交一年内，由于乙方责任出现质量问题、安全事故或者其他原因，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的曝光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通报批评，每次由乙方方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2 万元/次。

## 7. 工期

### 7.1. 开工、竣工

合同工期：2023 年 5 月 31 日-2024 年 11 月 20 日，共计 539 日历天。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包

- 16.5.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的要求将自有的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乙方未完成移交手续擅自撤场的，应该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应为乙方的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已完工程价款在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完全撤出施工场地并办理结算手续后支付。
- 16.6. 如本合同因一方原因解除或者终止的，违约方除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还需承担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20%的违约金。
17.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补充约定如下：  /
18.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持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录：1、关于合同价款和增值税发票开具的补充约定

2、防渗漏协议

3、乙方管理人员名单（如有）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日期：2013年9月5日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杭州上城支行

账号：356960100100117113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天澜海岸公寓 1#~16#楼室内和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杭州市彭埠街道之江东路与月杨路交叉口		
建设单位	杭州滨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结构	剪力墙结构		
设计单位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建筑面积	120000 m <sup>2</sup>		
监理单位	杭州中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1065.09 万元		
施工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3年11月30日	竣工时间	2024年4月10日
		项目经理	施岚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云浩
		施工员	王湛、李航程	质量员	王巍、刘士萌
竣工标准达到情况	1. 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 技术资料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备注：本表一式五份，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审核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总包单位或分包单位）各存一份。

业绩 9：崇川区 CR21044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人才公寓三期）室内精装修  
工程施工一标段

亚厦合同编号  
ASG2311519800

##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崇川区 CR21044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人才公寓三期）  
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一标段

承 包 人：南通八建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12 月 25 日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南通八建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南通市中央创新区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崇川区 CR21044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人才公寓三期）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一标段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崇川区 CR21044 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人才公寓三期）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一标段；

分包工程地点：崇川区兴通路以南、科创路以西；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标段内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括主楼 1#、2#、3#、4#楼及门卫 12#楼。

### 二、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人民币捌仟贰佰壹拾柒万陆仟捌佰柒拾叁元壹角柒分，小写：8,2176.873.17元。

### 三、工期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3 年 11 月  /  日开工；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4 年 07 月  /  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4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奖项要求：本项目要求确保至少一栋单体取得“扬子杯”，如由于分包人原因导致未能获得“扬子杯”等奖项，则分包人须向承包人支付 15 万元作为违约金，从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招标文件及修改、补充文件；
- 4、分包人的报价书；
- 5、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6、本合同专用条款；
- 7、本合同通用条款；
- 8、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9、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 十、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2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崇川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分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5%的履约担保 后生效。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分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本合同所有款必须支付至以下账户  
户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上虞支行  
账户：33001656435050006334

##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崇川区CR21044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人才公寓三期)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一标段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7日

建设单位:	南通市中央创新区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南通中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南通八建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通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49075m <sup>2</sup>	工程造价	8217.687317万元	结构层次	地上22层/地下1层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29日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验收意见	<p>1、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p> <p>2、质量控制资料完成;</p> <p>3、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查资料完整;</p> <p>4、主要功能项目的检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p> <p>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p> <p>6、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p>								
建设单位	总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专业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业绩 10：望涛月明室内和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



亚厦合同编号  
AS62204480900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3.0

合同编号：\_\_\_\_\_

望涛月明项目 12~14#、16#、17#楼户内及公区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BJHT-GC02-1)

发包方：杭州滨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杭州滨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为明确责任和义务，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装饰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 1.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次序

1.1.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合同附录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询标纪要
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5. 联系单、图纸和甲乙双方确认的样板
6. 工程量清单
7.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2.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的规范和国家标准：

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

1.2.2. 适用标准、规范：

- 1) 《建筑安全施工检查标准》(JGJ59-99)、《杭州市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理规定》
- 2)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02
- 3)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 4)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 5)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2001
- 6) 《高层民用建筑防火规范》GB184-85
- 7) 《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45-95
- 8) 《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45—95 (2001年版) 条文说明
- 9)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95
- 10) 《建筑设计防水规范》GBJ16-87
- 11)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水规范》GB50222-95
- 12) 《工程建设施工现场焊接目视检验规范》CECS71: 94
- 13)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88
- 14)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J118-88
- 15) 《民用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J133-90
- 16) 大理石材料标准
- 17) 木地板材料标准
- 18) 浮法玻璃标准
- 19) 钢化玻璃标准
- 20) 其它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 21) /

1.2.3. 标准、规范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其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i. 工程所在地现行的地方标准、规范；
  - ii. 现行的行业标准、规范；
  - iii. 现行的国家标准、规范；
  - iv. 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设计、监理和甲方向乙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应按要求提出施工方案，经甲方、监理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
- 如相关现行的标准、规范相互矛盾，则以标准高者为优先。

### 1.3. 图纸

- 1.3.1. 甲方于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乙方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整套完整图纸，以供甲方、监理有关人员查阅。
- 1.3.2. 如乙方认为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开工之前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所需的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名称及期限。
- 1.3.3. 乙方负责设计、深化或完善的图纸，图纸必须经过甲方确认，但甲方的确认不免除或者减轻乙方义务及责任，以上图纸条款相关全部责任仍由乙方自行承担。
- 1.3.4. 乙方保证只将图纸用于本次招投标及本合同履行，乙方不得将图纸的任何部分泄漏给其它无关的第三方。

## 2.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 2.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望涛月明室内和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萧山区建设二路与宁税路交叉口  
工程概况：销售面积 151336.85平方米；  
工程总承包单位：浙江中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浙江金澜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浙江烁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单位：浙江东南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监督：杭州市萧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 2.2.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

本合同装饰工程包含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承包范围内的装饰施工及材料采购、试验、加工制作、安装、测试、管理、清洁、产品维修、成品保护、验收、保修及服务等工作。具体内容和承包范围：望涛月明项目 12#、13#、14#、16#、17#室内和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工作。

甲方有权将部分工程另行分包，但甲方需提前通知乙方。

- 2.3. 合同内双方明确不包含的项目包括：甲分包及软装等（详见招标文件）。

## 3. 合同价款、支付与结算

- 3.1. 合同价款为¥ 72356654（小写）

人民币 柒仟贰佰叁拾伍万陆仟陆佰伍拾肆（大写）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66382251.38 元，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 5974402.62 元。增值

税税率为 9%。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税率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税率执行。

合同总价（暂定）含增值税，为税法合计金额。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合同的不含税价保持不变，含税价格根据国家建筑行业标准税率调整而调整。乙方应当就收取的合同价款向甲方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和合同价款的支付具体规定见本合同附录《关于合同价款和增值税发票开具的补充约定》。

### 3.2. 工程承包方式及结算依据：

3.2.1. 本合同采用的承包及结算计价方式为：本次招标采用固定总价的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投标人在招标施工图范围并结合样板房实行总价包干。如有设计变更调整，变更部分费用计算规则：合同内已有价格，按照合同已有价格调整结算；合同内没有价格，按照合同取费口径，主材单价以甲方联系单答复为准。

合同价款是按照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投标文件、询标纪要等确定。

3.2.2.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技术要求、验收标准、工程情况、周边环境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投标报价已包含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施工措施、管理、利润、税金、规费等各项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3.2.3.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由乙方向税收和相关部门缴纳。

3.2.4. 其他特别约定：1、由于甲方现场空间紧促，不提供宿舍区域。现场安全文明卫生由乙方按照杭州绿色文明工地管理要求自行管理；2、施工期间水电费交由相应标段的总包单位，统一按分包单位合同总价的 1.2%收取（不含甲供设备）；3、询标纪要内容视作本合同的一部分。

### 3.3. 合同价款的调整

3.3.1.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除经甲方书面签证的工程变更外，合同价款不得调整。

#### 3.3.2. 工程变更

1) 乙方对于甲方正式发出的变更、签证，应及时完整地执行，并保证工程的质量和进度要求。

2) 工程变更和新增工程量费用的计算办法：变更工程量内容经甲方现场代表和监理工程师核准，变更工程量按实计算。如变更工程量投标报价中有相应的综合单价或计价规则可参照则参照投标报价；如投标报价中无对应的项目，则由乙方根据市场价格水平考虑合理的利润进行组价，经甲方和监理书面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变更工作影响工期的，乙方应提出调整工期的具体计划；但乙方不得就自身原因工程变更导致的工期延长或提前而向甲方提出增加费用或索赔。

3.3.3. 所有价格的核定与调整均有甲方签证认可后方为有效。乙方施工水、电费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代缴的，自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3.3.4. 为满足工程成本管理需要，对于联系单签证、工程结算等时间、流程及资料应按甲方有关程序规定办理。工程竣工备案后 15 日内，乙方向甲方交齐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符合城建档案馆备案所需及满足总包单位要求）、工程结算完整资料（包括总包、分包、甲供材料）。乙方必须在交付后一个月内完成结算，交付后二个月内甲方审核未果的，视为认可。乙方应在工程结算过程中做好配合工作。

- 16.2. 当乙方将已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6.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甲乙双方协商后可以解除合同。
- 16.4. 甲方根据市场需要，工程停建或工程设计修改后相应承包工程项目不存在时，甲方有权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
- 16.5.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的要求将自有的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乙方未完成移交手续擅自撤场的，应该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应为乙方的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已完工程价款在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完全撤出施工场地并办理结算手续后支付。
- 16.6. 如本合同因一方原因解除或者终止的，违约方除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还需承担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20%的违约金。
17.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补充约定如下：  /
18.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持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录：1、关于合同价款和增值税发票开具的补充约定

2、防渗漏协议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日期：2022年 6月28日

乙方（公章）：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张小明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杭州上城支行

账号：356960100100117113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望涛月明室内和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建设二路与宁税路交叉口		
建设单位	杭州滨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结构	剪力墙结构		
设计单位	浙江东南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修面积	151336.85 m <sup>2</sup>		
监理单位	浙江力德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7235.67 万元		
施工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3年11月18日	竣工时间	2024年10月15日
		项目经理	邹文涛	项目技术负责人	蒲日静
竣工标准 达到情况	1. 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 技术资料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手印]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手印]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手印]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手印]		

备注：本表一式五份，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审核盖章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总包单位或分包单位）各存一份。



项目经理业绩 1: 纺渭路租赁型保障房项目装修工程一标段

工程七部第四分公司

合同编号: \_\_\_\_\_

**纺渭路租赁型保障房项目装修工程一标段  
专业分包合同**

陕西建工集团 SCEG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月

#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总承包人（以下简称甲方）：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分包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承包工作内容

1.1 分包工程名称：纺渭路租赁型保障房项目装修工程一标段

总包工程名称：纺渭路租赁型保障房项目

1.2 分包工程地址：西安市国际港务区纺渭路以西、规划路以北。

1.3 分包工程概况：纺渭路租赁型保障房项目装修工程一标段室内精装修。

项目计税方式：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1.4 分包方式：专业分包。分包范围（楼号、部位等）：纺渭路租赁型保障房项目4#、6#、8#、9#、13#住宅楼室内精装修，总户数882套，工程内容含住宅户内卫生间、客厅、卧室、餐厅、厨房等装修工程。甲方有权对乙方分包内容及范围进行调整，乙方无条件执行，且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赔偿要求。

1.5 乙方概况：

营业执照注册号、有效期：9133000014616098X3，有效期：长期；

资质证书编号、有效期：D233044000；有效期：2017年1月10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书编号、有效期：(浙)JZ安许证字[2005]048441；有效期：2022年11月2日至2025年11月1日；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1.6 建设单位（业主）：西安市房总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

## 第二条 工期要求

2.1 具体工期按甲方的施工进度计划执行，以甲方现场要求为准。若遇到不可抗力、环境、气候等不可预见性因素，工期顺延。

2.2 节点工期要求：严格按照甲方和建设单位工期要求进行。

## 第三条 质量要求

3.1 必须符合现行有效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规范及设计要求，符合乙方向甲方承诺（含经甲方审核的施工方案要求）或对外公开宣传的企业技术质量标准要求，双方约定适用于本工程的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达到“省级文明工地”标准且必须满足建设方工程产品质量实测操作指引及工程标准做法等相关质量制度；装修工程满足相关质量标准和验收规范要求，合格率100%；如上述标准之间存在不一致，以要求更严格者为准。

完工后，甲乙双方会同监理工程师，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进行验收，质量必须达到“合格”评定标准。

3.2 甲方总承包的整体工程质量目标为创建“长安杯”，乙方分包的工程质量应当与此相匹配。甲方为达到该质量目标，对乙方提出的质量要求或具体细节做法，即便高于本合同第3.1条款所约定的标准，乙方也应当接受，且合同价格并不因此而调整（双方在确定合同价格时已充分考虑到这一因素）；但甲方要求明显超出实际需要或者超出国内同行业可预见程度的除外。

## 第四条 合同价款的计价方式

4.1 本合同按下列第（3）种方式确定结算单价：

①建筑面积固定综合单价计价法（含税价）：    元/m<sup>2</sup>；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m<sup>2</sup>，增值税税率为：    。

采用建筑面积综合单价计价的，无论结构或工艺是否变化，合同单价均不做调整。乙方仅完成部分工程的，以实际完成的工程内容和工程量按下列“综合单价构成细分”结算，且乙方还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综合单价构成细分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含税单价	不含税单价	增值税税率	备注
1							
2							
备注	表中所列的分项工程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等术语与《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的含义一致。						

②分项工程固定综合单价计价法，具体详见下表：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项目特征	计量单位	含税单价	不含税单价	增值税税率	备注
1							
2							
备注	表中所列的分项工程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等术语与《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的含义一致。						

③其他计价方式：纺渭路租赁型保障房项目装修工程（PM招2018-076-08）中的计价方式确定的装修工程最终结算含税总价向甲方上缴固定费率的管理费，双方约定固定管理费率为5%。

4.2 上列4.1条中约定的价格已包含按合同约定的承包方式完成分包工作内容及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分包人可预见的工作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辅材费、机械费、工具用具及

机具费、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现场维护费、材料及设施料的装卸及多次搬运费、甲方材料及设施料的看护费、工程成品保护及放假期间的现场看护费、乙方人员的各种劳动保护用品及安全防护用品所需的费用、除合同中约定由甲方提供宿舍外的乙方其他人员的住宿费、施工期间不同专业、工序穿插造成的施工间歇等相关费用、管理费、劳保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障规费（含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利润及附加费用以及材料和设备进出场费、废料弃置运出场费、运输费、装卸费、完工未交付前的产品保护费和不可预见性风险费各种保险及全部费用等。

凡在本合同约定分包范围内的分包内容，如本合同未明确约定其价格，均视为已经包含在已计价项目中，不再另行计价结算，除非本合同有明确的相反约定。

装修工程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 55288416.43 元（大写：伍仟伍佰贰拾捌万捌仟肆佰壹拾陆元肆角叁分），其中不含税总价为 50723317.83 元，增值税税金为 4565098.60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该暂定总价不作为结算的依据，本合同结算（含税）价=建设单位最终审定的装修工程含税总价\*（1-固定管理费率 5%）。

4.3 工程量计算及确认规则：工程量计量规则严格按照清单明确的计算规则执行，未明确的工程量计量规则参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的计算规则相关规定和要求。经甲方确认完工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项目部主管工长、质检员、生产负责人出具初步预算工程量，预算员复核，甲方项目经理签字后予以确定。

质量合格方可报量，进度报量的审核结果或进度结算，仅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不作为最终质量认定和最终结算依据。变更签证不计入进度报量，在最终结算时计入总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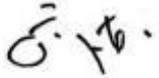
4.4 合同价款的风险范围及调整原则：不调整。

乙方承担的合同价款风险范围包括：乙方承担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全部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 2、《文明施工内容及要求》；
- 3、《工程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 4、结算审核表；
- 5、承诺书。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创途众创公园 A-115-8号	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沙秀 路亚厦中心
邮政编码：	710000	邮政编码：	310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029-87360189	联系电话：	0571-89880888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西安 莲湖路支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上虞支行
银行账号：	6105017111000000 1180	银行账号：	3300165643505000 6334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5129 周桂霞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纺渭路租赁型保障房项目装修工程一标段

验收日期：2023年10月20日

建设单位	西安市房总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西安市国际港务区纺渭路以西，规划路以北	合同造价	5528.84万元
设计单位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50000 m <sup>2</sup>	装修面积	20000 m <sup>2</sup>
监理单位	陕西华茂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9日	竣工日期	2023年10月20日
施工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庆鹏	技术负责人	葛海军
竣工标准达到情况	1. 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 技术资料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4. 过程中无任何安全、质量事故发生，单位工程检验合格，满足使用要求； 5. 工程的观感质量好。 6. 工程的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张正明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马海峰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梁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李建峰	其他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备注：本表一式四份，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审核盖章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各存一份。

项目经理业绩 2：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工程总承包

协议编号： DJY-ZY-2022-02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

（精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

协  
议  
书



中建

工程承包人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分 包 内 容：精装修工程

签 订 地 点：陕西省西安市

##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总包方）（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方）（全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分包方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33044000 发证机关：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等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注册资本金：133999.6498 万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17 年 1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执照号码：9133000014616098X3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浙）JZ 安许证字【2005】048441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2020 年 01 月 14 日至 2023 年 01 月 13 日

通信地址：浙江省上虞章镇工业新区

开户单位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3300165643505000633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虞支行

###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工程总承包

1.2 工程地点：西安市经开区，北临凤城九路，东临开元路。

1.3 工程结构：框架结构+钢结构。

第二条：承包方式：专业分包，包工包料包机械包乙方的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等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一切费用。

### 第三条：分包范围及内容：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一标段精装修（剧场前厅 2、3 层、观众厅、舞台区装修工程及其及附属二次机电工程，施工范围为招标图纸包含的所有施工内容）的深化设计（须取得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和甲方的认可）、本工程图纸、变更、指令范围内的所有大理石地面、防静电活动地板、块料楼地面、硬木地板、涂料墙柱面、吸音板墙面、包柱、装饰板墙面、天棚吊顶、石膏板吊顶、木质穿孔吸音板、铝单板、埃特板吊顶、GRG 墙面天棚、穿孔 FC、固定挡烟垂壁、发光顶棚、门套、窗帘盒、成品卫生

间隔断、扶手、木饰面门、不锈钢栏杆、二次机电等所有图纸范围内工程的基层清理、找平层/垫层施工、材料运输（水平及垂直运输）、防水层施工、填充层铺设、固定支架安装、活动面层安装、底层抹灰、抹面层、抹装饰面及线条、勾分格缝/美缝、面层铺设、面层干挂及挂贴、磨边、嵌缝、压缝条装订、磨光、酸洗、打蜡、刷防护材料、油漆、基层板铺贴、龙骨、骨架边框、隔板制作、支架制作、安装组装固定、焊、压接线端子等全部工作内容及为保证施工采取的必要措施，以及开工至竣工期间的现场安全保卫、安全文明施工、治污减霾工作、冬雨季施工措施（材料覆盖及排水措施）、运输及安装设备所有涉及到材料的倒运或多次倒运、材料保管、成品保护、BIM技术应用、资料编制、规范及图集要求的所有检验试验并提供相应合格报告、工完场清、昼夜赶工、抢工等，达到工期、质量、符合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要求所需的全部工艺工序，以及配合新冠肺炎防疫等工作，施工质量满足设计要求并达到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成品和质量缺陷修理的全过程的工作。

分包工作范围：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工程总承包精装修工程（具体施工范围以正式施工图由项目部进行划分范围为准，附区域划分图纸作为结算依据）；在本合同范围内，甲方始终保留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需要或者响应发包人下发文件而对本分包工程范围内的工作做出必要的调整的权利，分包人确认无条件配合甲方（及发包人）与分包工程有关的调整工作，不提出任何索赔要求。在本合同范围内，甲方始终保留对任意清单项目以本合同约定价格另行分包的权利，且乙方承诺不向甲方索赔。

#### 第四条：合同文件及解释

4.1 合同文件的内容及解释顺序如下：

4.1.1 本合同；

4.1.2 本合同附件；

4.1.3 甲方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书及回标文件（含承诺书）；

4.1.4 工程劳务量清单或确定劳务报酬的工程预算书；

4.1.5 国家及行业规范规程；

4.1.6 施工图纸。

注：若合同文件之间有任何矛盾或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时，在双方无法协商一致形成补充协议的情况下，依据上述排列顺序解释合同文件。

#### 第五条：图纸

5.1 甲方向乙方免费提供施工图纸   /   套，边设计边施工的工程分期提供图纸；

5.2 乙方不能将甲方提供的图纸挪作他用，完工时必须将图纸交回甲方；

5.3 乙方应认真核查甲方所提供的施工图纸，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分包商，有义务指出甲方提供施工图纸中可能存在的缺陷和漏点，并在施工之前将发现的图纸上错漏及时通知甲方，避免造成损失。否则，在施工过程中因乙方的职责未尽而导致的一切变更、返工不予增加费用，但业主和甲方同意增加的除外；

5.4 对施工图纸的保密要求：  保密  。

**第六条：合同工期：**

6.1 开工日期：2022年9月30日（以甲方书面开工令为准）；

2022年11月20日前完成剧场前厅2、3层及以下室内装修施工；

2022年11月20日前完成观众厅、舞台厅层及以下室内装修施工；

2022年11月30日前完成所有施工内容，并通过验收后退场；

其他分部分项关键节点 2022年11月7日前完成施工内容；

6.2 完工日期：2022年12月10日

6.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71日历天，（国家法定节假日、可以预料到的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总日历工作天数内），以甲方书面通知开工之日起计算。

6.4 工程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现场书面通知进场施工时间为准，无论实际开工日期与本合同约定计划开工时间是否一致，乙方均已在投标中考虑了该项风险，不得再就此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6.5 因乙方原因，未经甲方书面允许，停工5天及以上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七条：合同价款：**

7.1 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为小写金额：¥18170000元 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壹拾柒万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其中，不含增值税合计为小写金额：¥16669725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陆拾陆万玖仟柒佰贰拾伍元），增值税税金为小写金额：¥1500275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万零贰佰柒拾伍元），最终根据本合同约定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7.2 本工程 结算价=财政评审竣工结算值（取财审结算计价软件中不含税金额）×（1-下浮率）-根据合同需要承担的费用+增值税税金（对应下浮后竣工结算值的税金）（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工程的所有费用）。清单详见附件1。

7.3 合同价中已充分考虑建筑物层高超正常高度及建筑物超高而引起的人工降效及施工脚手架搭拆因素。

7.4 以上合同价由乙方根据自身企业情况确定，任何情况下，下浮率属于乙方自身风险，不得以任何理由做出调整，也不因施工期内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政府收费、政府政策性调整等因素造成价格的变动而变动。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应诚信履约，实际施工时乙方不得以不了解现场等为理由增加费用，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7.5 本合同 包含防疫措施费、人工、材料、机械（含进出场、场内转运、场外运输、机械清洗）、管理费、利润、税金（增值税及附加费）、协调、安全、技术、生活水电费、措施（如赶工费、保修费、场内倒运、多次搬运、夜间施工费、冬雨季施工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扬尘治理措施费、场外材料运输费及过路过桥过隧道费、进场材料的看管及保护费等）、BIM技术应用、治污减霾费、外围关系协调（如扰民及民扰、各类政府及事业性收费、各类罚款、各类协调费用等）、深化设计费用、工程甲方其他乙方配合费、备案

乙方未遵守上述约定的，每发生一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规定如下：合同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 万元/次；合同额小于 100 万元，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次。如因乙方原因导致中建集团、中建八局、八局下属公司或项目部名誉受损的，除应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以及甲方为恢复名誉而支付的差旅费、诉讼费、律师费等，并应在事件发生后 24 小时内通过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主流媒体公开向甲方道歉并澄清相关事实。

上述违约金及赔偿金，甲方有权从乙方缴纳的全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也可从任何一笔应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对此知悉并同意，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0.8.25 消防灭火器由乙方采购，甲方验收；按法规要求在施工作业区域设置足够灭火器，预防火灾风险。

30.8.26 乙方需要向甲方提供 8 套工程资料。

本合同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甲方肆份，乙方零份。

本合同自经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在完工结算办理完，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甲方支付约定的工程款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它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自行终止。

本合同必须加盖甲方印章方能有效。附件与本合同同时生效。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有关合同性质的协议、经济往来函件（涉及工期延长、费用增加、质量降低等方面）必须加盖甲方印章，项目部印章签订的上述协议、函件等均无效。

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对附件内容均已知悉，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9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二路与锦业路交汇处绿地中心 A 座

附件 1 《工程实物量清单计价表》

附件 2 《法人授权委托书》、《收款经办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 4 《建筑劳务企业规范用工承诺书》

附件 5 《现场分包签证指令单》

附件 6 《分包经济签证单》

附件 7 《分包经济签证月清确认单》

附件 8 《分包报量审核报告》

附件 9 《分包结算条件会签单》

附件 10 《分包结算审查会审会签表》

附件 1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附件 12 《质量保修金退还申请表》

附件 13 《廉政协议》

附件 14 《总分包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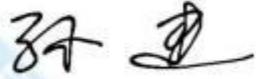
- 附件 15 《总分包消防安全管理协议书》
- 附件 16 《履约保函》
- 附件 17 《劳务工人劳动工资发放记录表》
- 附件 18 《质量协议》
- 附件 19 《农民工工资委托支付协议》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项目经理：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分公司总经济师：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协议编号：DJY-ZY-2022-021 补 00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工程总承包工程  
（精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

补  
充  
协  
议



中建

工程承包人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分 包 内 容：精装修工程

签 订 地 点：陕西省西安市

##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补充协议

工程承包人（甲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乙方）：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过甲乙双方友好协商，鉴于 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工程总承包 项目 精装修工程 施工有关事项，签订本补充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本补充协议签订原因

本项目属于EPC工程，在进行精装修工程招标时，由于工期紧，亟需进场，但招标图纸中二次机电图纸不齐全、部分材料面层做法未确定；现图纸齐全，经核算一标段精装修工程下浮前含税概算金额需要由2300万元调整为2775万元。

因此甲乙双方就以上内容签订此协议。

本工程工程量依照合同计算规则按实计算。清单详见附件1。

### 第二条：协议价款

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为小写金额：¥3752500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柒拾伍万贰仟伍佰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9%，其中，不含增值税合计为小写金额：¥3442661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肆拾肆万贰仟陆佰陆拾壹元），增值税税金为小写金额：¥309839元（大写：人民币 叁拾万零玖仟捌佰叁拾玖元），最终根据本合同约定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第三条：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执行原合同 DJY-ZY-2022-021（合同编号）条款约束，本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第四条：本合同正本贰份，内各壹份，副本肆份，甲方肆份，乙方零份。

补充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2月22日

合同订立地点：西安市雁塔区丈八沟路与锦业路交汇处绿地中心A座

甲方（盖章）：

项目经理：

分公司总经济师：

电话：

传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KJ-A014-001-012

C7-13

###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质量验收资料

####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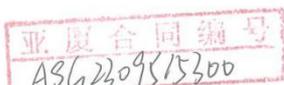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开元剧场(开元报告厅)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9		分项工程数量	15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孙建	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进彪
分包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负责人	张庆鹏	分包内容	剧场2层3层前厅、观众厅、舞台及二次机电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基层铺设	4	合格	同意验收
2	建筑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6	合格	同意验收
3	建筑地面	木、竹面层铺设	2	合格	同意验收
4	抹灰	一般抹灰	2	合格	同意验收
5	门窗	木门窗安装	4	合格	同意验收
6	门窗	特种门安装	4	合格	同意验收
7	吊顶	整体面层吊顶	6	合格	同意验收
8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2	合格	同意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专业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孙建	项目经理: 张庆鹏	项目负责人: 秦峰	项目负责人: 秦峰	总监理工程师: 凌斌文	
2017年7月8日	2017年3月7日	年月日	2017年3月8日	2017年3月8日	

注: 1.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 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005



技术负责人业绩 1: 杭政储出[2022]70 号地块住宅(设配套公建)项目潮映华岸府 1#-5#  
楼户内、公区、地下会所、泛会所、装饰工程



20302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3.0

合同编号: \_\_\_\_\_

杭政储出[2022]70 号地块住宅（设配套公建）项目潮映华岸府  
1#-5#楼户内、公区、地下会所、泛会所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BJHT-GC02-1)



发包方: 杭州江湾盛和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杭州江湾盛和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为明确责任和义务，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装饰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 1.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次序

### 1.1.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

次序如下：

1. 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合同附录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询标纪要
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5. 联系单、图纸和甲乙双方确认的样板
6. 工程量清单
7.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2.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的规范和国家标准：

#### 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

#### 1.2.2. 适用标准、规范：

- 1) 《建筑安全施工检查标准》(JGJ59-99)、《杭州市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理规定》
- 2)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02
- 3)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 4)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 5)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2001
- 6) 《高层民用建筑防火规范》GBJ84-85
- 7) 《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45-95
- 8) 《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45--95 (2001年版) 条文说明
- 9)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95
- 10) 《建筑设计防水规范》GBJ16-87
- 11)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水规范》GB50222-95
- 12) 《工程建设施工现场焊接目视检验规范》CECS71: 94
- 13)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88
- 14)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J118-88
- 15) 《民用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J133-90
- 16) 大理石材料标准
- 17) 木地板材料标准
- 18) 浮法玻璃标准
- 19) 钢化玻璃标准
- 20) 其它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 21) /

1.2.3. 标准、规范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其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i. 工程所在地现行的地方标准、规范；
  - ii. 现行的行业标准、规范；
  - iii. 现行的国家标准、规范；
  - iv. 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设计和监理和甲方向乙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应按要求提出施工方案，经甲方、监理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
- 如相关现行的标准、规范相互矛盾，则以标准高者为优先。

1.3. 图纸

- 1.3.1. 甲方于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乙方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整套完整图纸，以供甲方、监理有关人员查阅。
- 1.3.2. 如乙方认为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开工之前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所需的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名称及期限。
- 1.3.3. 乙方负责设计、深化或完善的图纸，图纸必须经过甲方确认，但甲方的确认不免除或者减轻乙方义务及责任，以上图纸条款相关全部责任仍由乙方自行承担。
- 1.3.4. 乙方保证只将图纸用于本次招投标及本合同履行，乙方不得将图纸的任何部分泄漏给其它无关的第三方。

2.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2.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杭政储出[2022]70号地块住宅（设配套公建）项目潮映华岸府1#-5#楼户内、公区、地下会所、泛会所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上城区（四堡七堡单元 JG1403-40 地块）东至绿化，南至规划江湾路，西至规划御塘路，北至规划钱江东路。

工程概况：总建筑面积 63011 m<sup>2</sup>，地上建筑面积 46358 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 16653 m<sup>2</sup>

工程总承包单位：浙江耀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单位：浙江东南未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2.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

本合同装饰工程包含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承包范围内的装饰施工及材料采购、试验、加工制作、安装、测试、管理、清洁、产品维修、成品保护、验收、保修及服务等工作。具体内容和承包范围：潮映华岸府1#-5#楼户内、公区、地下会所、泛会所装饰工程（详细施工内容见招标文件）。

甲方有权将部分工程另行分包，但甲方需提前通知乙方。

2.3. 合同内双方明确不包含的项目包括：甲供材料及软装（详见招标文件）。

3. 合同价款、支付与结算

3.1. 合同价款为¥52000000元（小写），人民币 伍仟贰佰万元整（大写）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47706422.02元,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 4293577.98元。增值税税率为9%。  
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税率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税率执行。

合同总价(暂定)含增值税,为含税价合计金额。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合同的不含税价保持不变,含税价格根据国家建筑行业标准税率调整而调整。乙方应当就收取的合同价款向甲方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和合同价款的支付具体规定见本合同附录《关于合同价款和增值税发票开具的补充约定》。

### 3.2. 工程承包方式及结算依据:

3.2.1. 本合同采用的承包及结算计价方式为:本次招标采用施工图总价包干的承包方式(暂定价,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投标人在招标施工图范围并结合样板房实行总价包干。如有设计变更调整,变更部分费用计算规则:合同内已有价格,按照合同已有价格调整结算;合同内没有价格,按照合同取费口径,主材单价以甲方联系单签复为准。(详细结算方式见招标文件)

合同价款是按照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投标文件、询标纪要等确定。

3.2.2.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技术要求、验收标准、工程情况、周边环境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投标报价已包含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施工措施、管理、利润、税金、规费等各项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3.2.3.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由乙方缴税和相关部门缴纳。

3.2.4. 其他特别约定:1、由于甲方现场空间紧促,不提供宿舍区域。现场安全文明卫生由乙方按照杭州绿色文明工地管理要求自行管理;2、施工期间水电费交由相应标段的总包单位,统一按分包单位合同总价的8%收取(不含甲供设备)。

### 3.3. 合同价款的调整

3.3.1.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除经甲方书面签证的工程变更外,合同价款不得调整。

#### 3.3.2. 工程变更

- 1) 乙方对于甲方正式发出的变更、签证,应及时完整地执行,并保证工程的质量和进度要求。
- 2) 工程变更和新增工程量费用的计算办法:变更工程量内容经甲方现场代表和监理工程师核准,变更工程量按实计算。如变更工程量投标报价中有相应的综合单价或计价规则可参照则参照投标报价;如投标报价中无对应的项目,则由乙方根据市场价格水平考虑合理的利润进行组价,经甲方和监理书面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变更工作影响工期的,乙方应提出调整工期的具体计划;但乙方不得就自身原因工程变更导致的工期延长或提前而向甲方提出增加费用或索赔。

3.3.3. 所有价格的核定与调整均有甲方签证认可后方为有效。乙方施工水、电费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代缴的,自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3.3.4. 为满足工程成本管理需要,对于联系单签证、工程结算等时间、流程及资料应按甲方有关程序规定办理。工程竣工后30日内,乙方向甲方交齐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符合城建档案馆备案所需及满足总包单位要求)、工程结算书及结算资料,乙方应在工程结算过程中做好配合工作。

万元/次。

## 7. 工期

### 7.1. 开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485天，暂定2023年10月5日开工-2025年1月31日竣工。开工日期以甲方和监理书面通知为准，竣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经甲方、监理、设计及相关部门验收通过之日。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包含了任何准备工作、向政府部门的相关申请、进退场、假期（包括但不限于国庆、春节、高考期间政策的限制、夜间施工、各类大型运动会、外国嘉宾到访、文明施工、卫生状况、桩基先行及各类政府部门的大检查、冬歇期（如有）、项目所在地因气候（如雨、雪、雾霾）、可预见的（与投标时间前往年相关信息比较）政府临时性规定等因素造成项目停工的情况、提供竣工资料、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等所需的时间。

### 7.2. 暂停施工

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后续处理意见。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乙方实施甲方作出的处理意见后，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要求，甲方应当在48小时内给予答复。甲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处理意见，或收到乙方复工要求后48小时内未予答复，乙方可自行复工。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及损失，工期不予顺延。

### 7.3. 工期延误

7.3.1. 因以下原因在施工关键线路（按乙方提交，并经甲方、监理确认的施工网络图中关键线路）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和监理书面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不可抗力；
- 2) 条款中约定或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 3) 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

7.3.2. 乙方在7.3.1.规定的工期顺延情况发生后7天内，就延误的工期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报告；甲方收到报告后7天内予以确认，逾期不予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甲方同意顺延工期。

7.3.3.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重大延误，给甲方带来重大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另行委托其他单位施工。

### 7.4. 工程竣工

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合同总价的0.05%/天，并承担由此给甲方引起的所有补偿、赔偿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工期逾期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另行委托其他单位施工。

## 8. 质量监督与安全生产

### 8.1. 工程质量

8.1.1.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一次性验收合格。

8.1.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装饰材料、系统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8.1.3. 甲方和监理有权对乙方进场前的装饰材料进行质量认证。在材料抵达现场后，甲方和监理工程师

- 16.4. 甲方根据市场需要，工程停建或工程设计修改后相应承包工程项目不存在时，甲方有权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
- 16.5.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的要求将自有的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乙方未完成移交手续擅自撤场的，应该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应为乙方的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已完工程价款在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完全撤出施工场地并办理结算手续后支付。
- 16.6. 如本合同因一方原因解除或者终止的，违约方除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还需承担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20%的违约金。
17.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补充约定如下：  /
18.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持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录：1、关于合同价款和增值税发票开具的补充约定

2、防渗漏协议

3、乙方管理人员名单（如有）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日期：2023年12月22日



乙方（公章）：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杭州上城支行

账号：356960100100117113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22]70号地块住宅（设配套公建）项目湖映华岸府1#-5#楼户内、公区、地下会所、泛会所、装饰工程	工程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四堡七堡单元JG1403-40地块）东至绿化，南至规划江湾路，西至规划御塘路，北至规划钱江东路。		
建设单位	杭州江湾盛和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结构	框剪结构		
设计单位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建筑面积	63011.00 m <sup>2</sup>		
监理单位	浙江信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5200.00 万元		
施工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3年11月1日	竣工时间	2025年8月15日
		项目经理	罗凯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海波
		其他人员	施工员：陈建立、韩刚；质量员：罗明、倪君波；资料员：魏柯		
竣工标准达到情况	1. 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 技术资料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备注：本表一式五份，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审核盖章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总包单位或分包单位）各存一份。

技术负责人业绩 2: 宁波滨涛府 1#、4-6#、9#-10#楼户内与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3.0

合同编号: \_\_\_\_\_

\_\_\_\_\_宁波滨涛府 1#、4-6#、9#-10#楼户内与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_\_\_\_\_  
项目

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BJHT-GC02-1)

发包方: 宁波滨浦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宁波滨浦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为明确责任和义务，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装饰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 1.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次序

1.1.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合同附录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询标纪要
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5. 联系单、图纸和甲乙双方确认的样板
6. 工程量清单
7.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2.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的规范和国家标准：

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

1.2.2. 适用标准、规范：

- 1) 建筑安全施工检查标准（JGJ59-99）、《杭州市建筑工文明施工管理规定》
- 2)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02
- 3)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 4)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 5)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2001
- 6) 《高层民用建筑防火规范》GBJ84-85
- 7) 《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45-95
- 8) 《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45--95（2001年版）条文说明
- 9)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95
- 10) 《建筑设计防水规范》GBJ16-87
- 11)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水规范》GB50222-95
- 12) 《工程建设施工现场焊接目视检验规范》CECS71：94
- 13)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88
- 14)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J118—88
- 15) 《民用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J133—90
- 16) 大理石材料标准
- 17) 木地板材料标准
- 18) 浮法玻璃标准
- 19) 钢化玻璃标准
- 20) 其它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 21) \_\_\_\_\_

1.1.1. 标准、规范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其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工程所在地现行的地方标准、规范；
2. 现行的行业标准、规范；
3. 现行的国家标准、规范；
4. 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设计、监理和甲方向乙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应按要求提出施工方案，经甲方、监理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  
如相关现行的标准、规范相互矛盾，则以标准高者为优先。

1.3. 图纸

- 1.3.1. 甲方于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二套。乙方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整套完整图纸，以供甲方、监理有关人员查阅。
- 1.3.2. 如乙方认为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开工之前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所需的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名称及期限。乙方未按前述要求提交的，视为认可。
- 1.3.3. 乙方负责设计、深化或完善的图纸，图纸必须经过甲方确认，但甲方的确认不免除或者减轻乙方义务及责任，以上图纸条款相关全部责任仍由乙方自行承担。
- 1.3.4. 乙方保证只将图纸用于本次招投标及本合同履行，乙方不得将图纸的任何部分泄漏给其它无关的第三方。

2.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2.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滨涛府户内与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与文汇路交叉口  
工程概况：滨涛府项目地上建筑面积约7万平方，共10幢楼。  
其中1号楼为地上11F（地下仅一层），2-9号为地上18F（2-8号楼地下仅一层、9号楼地下有两层）、10号为地上17F（地下有两层）商品房精装楼  
工程总承包单位：浙江杰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杭州中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单位：浙江金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监督：宁波市江北区质量监督站

2.2.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

本合同装饰工程包含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承包范围内的装饰施工及材料采购、试验、加工制作、安装、测试、管理、清洁、产品维修、成品保护、验收、保修及服务等工作。具体内容和承包范围包括：

- 1) 1号、4-6号、9号楼-10号楼户内与公共部位（含连廊、电梯厅、架空层、负一层、负二层门厅及门厅外延吊顶及墙面装饰等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施工内容
- 2) 辅助用房（4号楼裙房一层物业经营用房及物业办公用房、消控室、6号楼泳池配套用房及环卫

用房)\_\_\_\_\_

3) 详见招标文件及询标纪要所约定的内容\_\_\_\_\_

甲方有权将部分工程另行分包，乙方不得就此向甲方提出增加费用或索赔，但甲方需提前通知乙方。

2.3. 合同内双方明确不包含的项目包括：甲分包、甲供材及软装（详见招标文件）\_\_\_\_\_

### 3. 合同价款、支付与结算

3.1. 合同价款为¥49472362元\_\_\_\_\_（小写）

人民币肆仟玖佰肆拾柒万贰仟叁佰陆拾贰\_\_\_\_\_（大写）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45387488.07元，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4084873.93元。增值税税率为9%。

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为含税价合计金额。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合同的不含税价保持不变，含税价格根据国家建筑行业标准税率调整而调整。乙方应当就收取的合同价款向甲方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和合同价款的支付具体规定见本合同附录《关于合同价款和增值税发票开具的补充约定》。

#### 工程承包方式及结算依据：

3.1.1. 本合同采用的承包及结算计价方式为：本次招标采用固定总价的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投标人在招标施工图范围并结合样板房实行总价包干。如有设计变更调整，变更部分费用计算规则：合同内已有价格，按照合同已有价格调整结算；合同内没有价格，按照合同取费口径，主材单价以甲方联系单签复为准。

3.1.2. 合同价款是按照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投标文件、询标纪要等确定。

3.1.3.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技术要求、验收标准、工程情况、周边环境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投标报价已包含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施工措施、管理、利润、税金、规费等各项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3.1.4.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由乙方方向税收和相关部门缴纳。

3.1.5. 其他特别约定：1、由于甲方现场空间紧促，不提供宿舍区域。现场安全文明卫生由乙方按照杭州绿色文明工地管理要求自行管理；2、总包水电费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统一按分包单位工程造价的1.2%收取施工水电费（不含甲供设备）。

3.1.6.

#### 3.2. 合同价款的调整

3.2.1.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除经甲方书面签证的工程变更外，合同价款不得调整。

##### 3.2.2. 工程变更

1) 乙方对于甲方正式发出的变更、签证，应及时完整地执行，并保证工程的质量和进度要求。

2) 工程变更和新增工程量费用的计算办法：变更工程量内容经甲方现场代表和监理工程师核准，变更工程量按实计算。如变更工程量投标报价中有相应的综合单价或计价规则可参照则参照投标报价；如投标报价中无对应的项目，则由乙方根据市场价格水平考虑合理的利润进行组价，经甲方和监理书面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变更工作影响工期的，乙方应提出调整工期的具体计

划；但无论何种情况，乙方不得就工程变更导致的工期延长或提前而向甲方提出增加费用或索赔。

- 3.2.3 所有价格的核定与调整均有甲方签证认可后方为有效。乙方施工水、电费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代缴的，自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 3.2.4 为满足工程成本管理需要，对于联系单签证、工程结算等时间、流程及资料应按甲方有关程序规定办理。工程竣工后 30 日内，乙方向甲方交齐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符合城建档案馆备案所需及满足总包单位要求）、工程结算书及结算资料。乙方应在工程结算过程中做好配合工作。
- 3.2.5 为合理计算及控制工程造价，乙方上报工程预算、结算书将由甲方负责委托咨询单位进行审核（或自审）。该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由基本审核费和核增减追加费两部分组成，其中基本审核费由发包方承担，核增减追加费由承包方承担，由项目公司代扣代付。无论结算是发包方自审还是送咨询公司外审，承包方均须承担核增减追加费用。同时，乙方承诺同意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工程造价审核的管理制度。

3.2.6 其他：\_\_\_\_\_ / \_\_\_\_\_

### 3.3 工程款支付

3.3.1 合同签订后，每月支付工程款，乙方支付月的 25 日前根据当月已完工程量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及付款证明文件，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成并支付上月已核实已完工程量（扣除甲供材料）的 80% 工程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交付后三个月内，付至合同范围内已核实工程量（扣除甲供材料）的 90% 工程款；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完成后一个月内，甲方付款至工程结算审核价的 95% 工程款；剩余 5% 的工程款作为质量保修金在质量保修期（每期）满后根据保修条款扣除相应保修金额后无息退还。）质保期按照交房之日起 2 年计算，卫生间、阳台防水八年，满二年返还 3%，满五年返还 1.5%，满八年返还 0.5%，不计利息。

3.3.2 每次付款前，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开具同等数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经认证相符后履行付款义务。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因乙方未及时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造成无法及时认证的，乙方需依法向付款方重新开具发票，相关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收取价外费用的，需依法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认证符合要求后支付相应的款项。

3.3.3 乙方汇总开具专用发票的，应同时提供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并加盖乙方财务专用章或者发票专用章。

3.3.4 乙方应按《增值税专用发票使用规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未按规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因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开具或虚开等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3.3.5 满足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结算总价款 10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至工程竣工结算价款的 95%；余下 5% 留作质保金。甲方在保修期满 2 年后无息支付 3% 质保金，满 5 年后无息支付 1.5% 质保金，满 8 年后扣除相应保修金额后支付剩余质保金。

3.3.6 进度款支付与工程质量挂钩，乙方报送付款申请报告时，应同时报送工程质量报告并由监理工程师出具书面意见，若工程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部分工程款直至质量达到要求。

18.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持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附录：1、关于合同价款和增值税发票开具的补充约定  
2、防渗漏协议  
3、乙方管理人员名单（如有）  
4、万家公司落手清及文明施工管理制度（见附件）

（本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宁波滨浦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与文汇路交叉口

电话：0574-8883605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宁波市江东支行

账号：363678208389

签约日期：2021年11月12日

乙方（公章）：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

电话：0571-89880898

法定代表人：张小明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9550880026050100156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滨涛府户内与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与文汇路交叉口
建设单位	宁波滨浦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结构	剪力墙结构
设计单位	浙江金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建筑面积	50000 m <sup>2</sup>
监理单位	杭州中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4947.2362 万元
施工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1年12月8日
		竣工时间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经理	吴天胜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海波
		施工员	翁月仙
		安全员	郭阳建
竣工标准达到情况	1. 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 技术资料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备注：本表一式五份，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审核盖章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总包单位或分包单位）各存一份。

### 3、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张庆鹏	工程师	建造师注册证	一级	浙 1532015201673319	建筑工程	亚厦装饰	0	/
技术负责人	罗海波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0793号	建筑装饰施工	亚厦装饰	0	/
生产经理	曹伟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103003055634	建筑装饰施工	亚厦装饰	0	/
商务经理	黄硕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ZC3301202446071	建筑装饰	亚厦装饰	0	/
质量主任	陈敬涵	工程师	质量员证	/	033241070004300011 0	装饰装修	亚厦装饰	0	/
安全主任	蒋胜利	/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C证	/	2023JZ00001123/浙 建安 C3(2021)6491219	建筑施工安全	亚厦装饰	0	/
深化设计师	徐璐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ZC3301202404592	建筑装饰	亚厦装饰	0	/
安全工程师	黄龙华	/	安全生产考核C证	/	浙建安 C3(2025)6402119	建筑工程	亚厦装饰	0	/
安全工程师	钟嘉薇	/	安全生产考核C证	/	浙建安 C3(2025)6402108	建筑工程	亚厦装饰	0	/
造价工程师	鄢星星	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一级	建 [造]11243300027564	土木建筑工程	亚厦装饰	0	/
预算员	徐瑾	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一级	建 [造]11233300021293	土木建筑工程	亚厦装饰	0	/
装修工程师	彭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303003143230	建筑装饰施工	亚厦装饰	0	/
装修工程师	卢森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ZC3301202405146	建筑装饰	亚厦装饰	0	/
电气工程师	项彩华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60202695	建筑电气	亚厦装饰	0	/
给排水工程师	廖春燕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9B003256	给水排水工程	亚厦装饰	0	/

资料管理 员	简齐超	工程师	资料员证	/	033231140004300001 5	建筑工 程	亚厦装 饰	0	/
施工员	何伟林	/	施工员证	/	033231020004300009 8	装饰装 修	亚厦装 饰	0	/
施工员	吴大朋	/	施工员证	/	033151019331502807 6	土建	亚厦装 饰	0	/
质量员	师耀华	/	质量员证	/	033241070004300007 6	装饰装 修	亚厦装 饰	0	/
质量员	陈贵银	/	质量员证	/	033241060004300000 1	土建	亚厦装 饰	0	/
材料员	陈建华	/	材料员证	/	033151119331501531 2	建筑工 程	亚厦装 饰	0	/
资料员	丁红玉	/	资料员证	/	033161149331602059 2	建筑工 程	亚厦装 饰	0	/
劳资专管 员	朱孝娟	/	劳务员证	/	033141139331400993 2	建筑工 程	亚厦装 饰	0	/
BIM工程 师	蒋旭涛	/	BIM高级 建模师证	二级	2501001023010002	设备设 计	亚厦装 饰	0	/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项目经理 张庆鹏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21日  
- 2026年02月17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张庆鹏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06月14日

注册编号: 浙1532015201673319

聘用企业: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0-29至2027-10-2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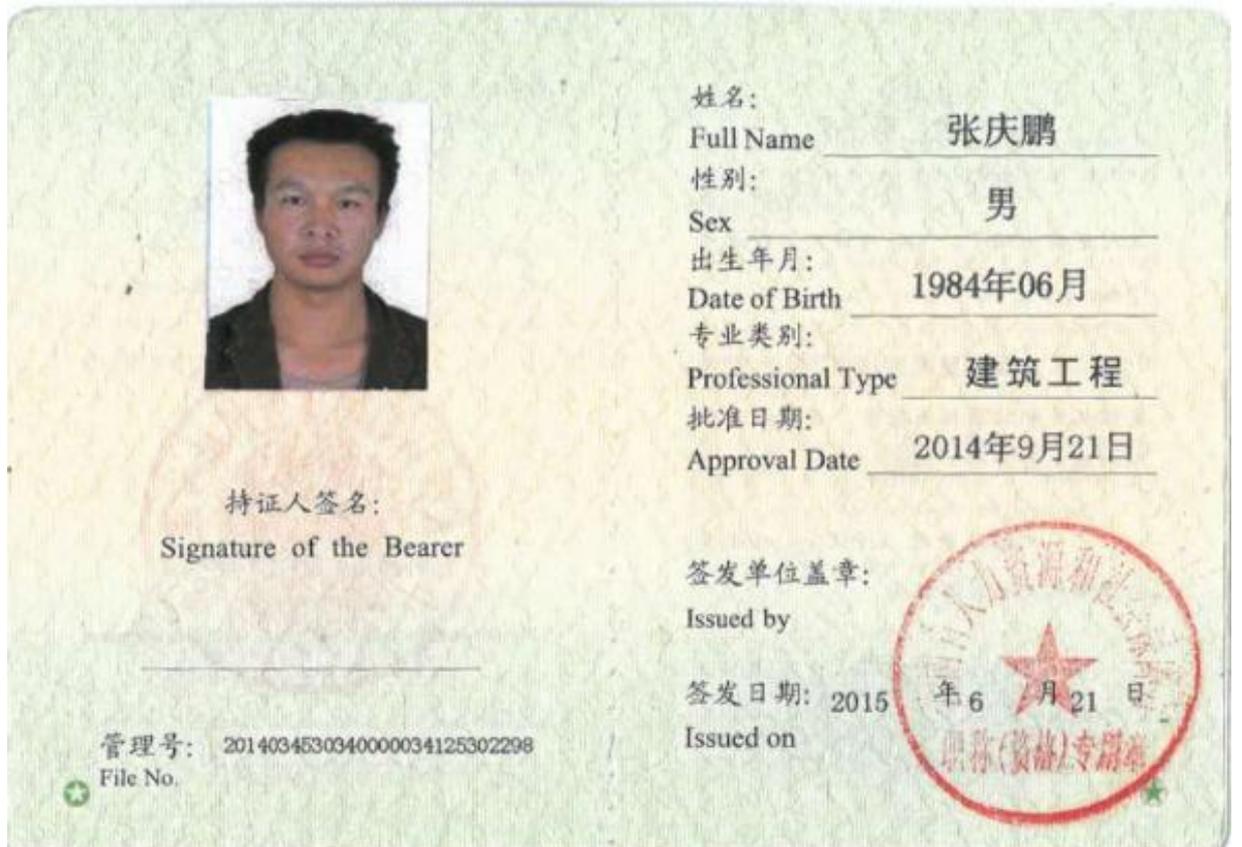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8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11月08日

执业资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b>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编号：浙建安B(2021)3170293	
姓 名：	张庆鹏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4年06月
企 业 名 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1月30日
有 效 期：	2025年11月24日 至 2029年02月15日
	发证机关：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24日



中级职称



(颁证部门钢印)

姓 名 张庆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06

工作单位 昆明华艺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评审组织 云南省住建厅中级工程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资格认定时间 2015年08月20日  
发证时间 2015年10月14日  
证书编号 1501020138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9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353	王瑞铮	522628199801202627	202503 - 202511	9
2354	杨鸿	522628199807093011	202305 - 202306	2
2355	范国淮	522628199811292814	202306 - 202511	30
2356	黎泽彬	522727199107210618	202505 - 202511	7
2357	马玉麟	530181199501080415	202306 - 202403	10
2358	储杨晨旭	53030219951026035X	202306 - 202511	30
2359	张园	530323199901120014	202509 - 202511	3
2360	王涵贤	530324199412130517	202406 - 202511	18
2361	吕维忠	530326199801141714	202305 - 202309	5
2362	钱丹	530381198911180589	202304 - 202312	9
2363	李爽	530381199606072930	202306 - 202511	30
2364	王辉	530425199501140356	202304 - 202308	5
2365	吴兆斌	532101198603234417	202306 - 202410	17
2366	姚贵彩	532124200104172324	202404 - 202508	17
2367	高义	532130198908070750	202408 - 202408	1
2368	杨佐玉	532130199611120600	202304 - 202307	4
2369	缪成强	532130199711190913	202306 - 202511	30
2370	倪海翠	532225199310211562	202303 - 202404	14
2371	张庆鹏	53232519840614051X	202305 - 202511	31
2372	姚德国	532625198610251731	202306 - 202309	4
2373	张晓旭	532701199808072420	202306 - 202503	22
2374	李贵成	532723199003083016	202306 - 202511	30
2375	倪培勇	533001198510013039	202303 - 202511	33
2376	许吉科	533122200008180410	202503 - 202504	2

-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mspi.zjzfw.gov.cn/web/n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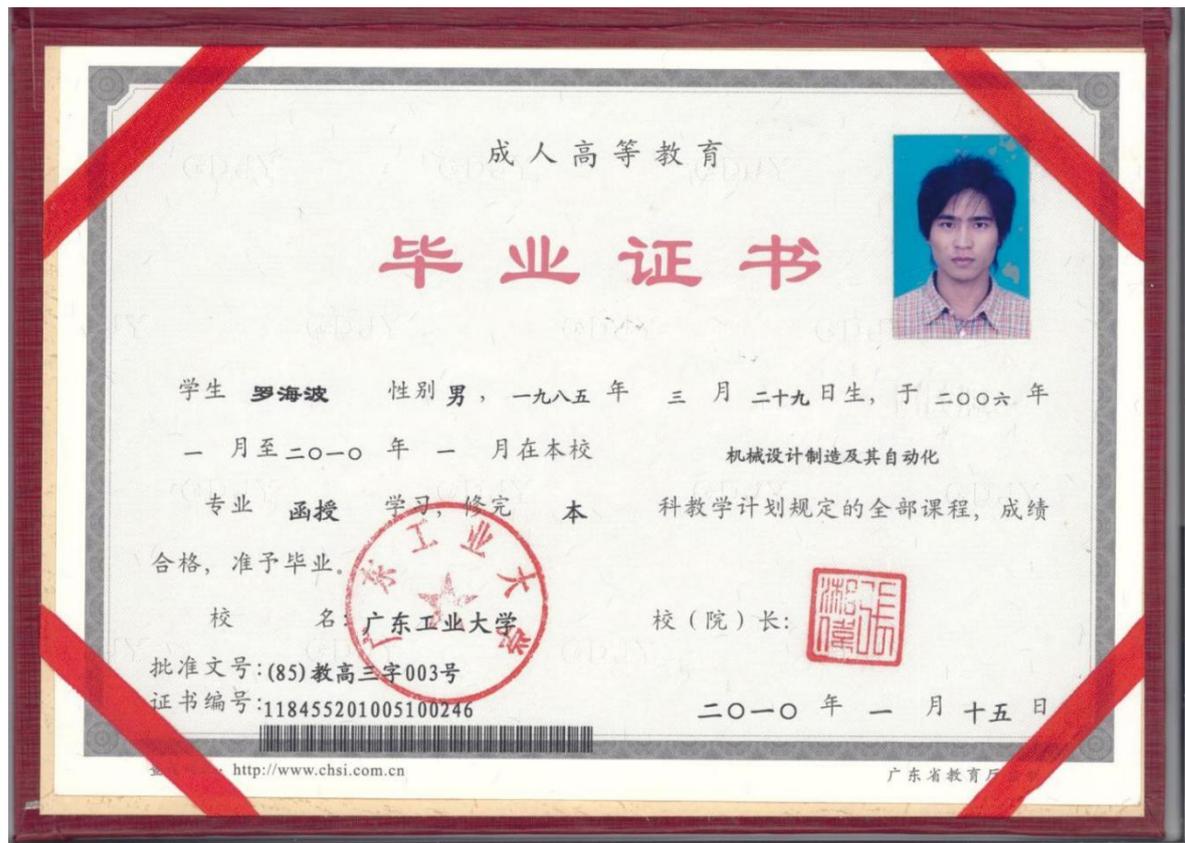


技术负责人 罗海波

中级职称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海波 社保电脑号：642782010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503293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49783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49783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49783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49783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49783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497832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11	49783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9783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9783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9783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9783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9783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9783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9783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895.92	6110.88			7098.5	2652.72			527.8						104.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db7ad6f8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97832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生产经理 曹伟

中级职称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曹伟

身份证号：4306021991031974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563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曹伟 社保电脑号: 642484713 身份证号码: 4306021991031974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49783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49783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9783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97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97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97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97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97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97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9783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9783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9783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9783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9783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9783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579.7	5011.84			4687.3	1874.92			468.8			311.76	277.12		69.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db7a63f02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97832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商务经理 黄硕

中级职称

##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黄硕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10月26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西湖区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4年11月28日

证书编号: ZC3301202446071

查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MXFEPPPR



发证时间: 2024年12月27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黄硕  
120503106

学生 **黄硕**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十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扬州市职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4621201506561851**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 社保证明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12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65	蓝朋宏	32012219870104241X	202304 - 202404	13
266	丁广朋	320123197007244419	202305 - 202403	11
267	顾妙洁	320206200206222048	202408 - 202511	16
268	周海涛	320211197602250434	202304 - 202511	32
269	施岚	32028219890306212X	202304 - 202511	32
270	平景	320305199008181269	202408 - 202511	16
271	孙朝阳	320321199005083014	202404 - 202511	20
272	樊博博	320321199409292410	202305 - 202404	12
273	田崇亮	320321199412120230	202305 - 202511	31
274	王亚全	320321199710010216	202506 - 202511	6
275	裴中凯	320322198601183435	202304 - 202511	32
276	任贵成	320322198605102858	202305 - 202503	23
277	赵东雪	320322199010261125	202304 - 202511	32
278	黄硕	320322199210265331	202303 - 202511	33
279	周思梦	320323199709085424	202303 - 202502	24
280	杨文明	320323199801245419	202504 - 202505	2
281	徐路	320324198802161032	202406 - 202410	5
282	林慧子	320324199702251625	202404 - 202404	1
283	朱子阳	320325198107294534	202305 - 202406	14
284	闫怀刚	320381198706081515	202305 - 202511	31
285	孟凡潇	320381199802137317	202306 - 202511	30
286	郭加宁	320382199510139413	202506 - 202511	6
287	胡梦涵	320382199707052522	202306 - 202504	23
288	于小华	32042219740521563X	202305 - 202511	31

-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质量主任 陈敬涵

质量员证

证书编码: 0332410700043000110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敬涵

身份证号: 420381198708202214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2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中级职称

D30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4093 号

陈敬涵 于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敬涵 性别男 , 一九八七年 八 月二十 日生, 于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

校 (院) 长: 胡仲军

证书编号: 105251201005001165

二〇一〇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单位编号:100587707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28			
参保所在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512			
2025年12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21	雷耀	421123199311286019	10049006403	202108	202206	实缴到账
22	肖勇超	429006198608089033	10051421189	202108	202407	实缴到账
23	卞建洪	321084197312236114	10047686463	202109	202202	实缴到账
24	李炜	420107199207230014	10052756597	202111	202112	实缴到账
25	崔白瑞	420528198510164733	10049200832	202111	202204	实缴到账
26	向启洲	420529199403241810	10055085729	202204	202411	实缴到账
27	黄佳伶	360428199511262522	10055479773	202206	202307	实缴到账
28	刘燕	422828199509302927	10055927050	202207	202304	实缴到账
29	熊胜彬	421182199605025535	10059545523	202404	202512	实缴到账
30	陈敬涵	420381198708202214	10049134840	202405	202512	实缴到账
31	袁舟	430624199410127114	10061712953	202501	202503	实缴到账
32	陈鑫磊	420606199507242034	10049236863	202506	202512	实缴到账
33	龚磊	429006198501025152	10051208934	202506	202512	实缴到账
34	梁中华	420521198411245058	10052640817	201112	201312	实缴到账
35	孙玲蓉	430623198612285726	10045736080	201201	201310	实缴到账
36	骆新泉	441622198309296031	10044881949	201206	201311	实缴到账
37	陈光明	420104197803130417	10044784712	201210	201310	实缴到账
38	张亚光	420116199006203753	10046616165	201212	201506	实缴到账
39	颜久安	420525198503012855	10013541908	201212	201303	实缴到账
40	袁浪	420984199403043618	10052156561	201408	201412	实缴到账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在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s://hbsb.hb12333.com/hbrswt/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6 0108 1457 45DQ RF37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08日

安全主任 蒋胜利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浙建安C3(2021)6491219

姓 名： 蒋胜利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8年10月  
企 业 名 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5月18日  
有 效 期： 2024年02月23日 至 2027年05月17日



发证机关：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23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蒋胜利 性别 男，一九九八年 十月 二十 日生，于 二〇一三  
年 九月至 二〇一八年 六月 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5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怀化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0371201806001212

二〇一八年 六 月 三十 日

社保证明

##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92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185	熊鑫宇	430703199912280032	202303 - 202307	5
2186	张薇	430722198806011626	202303 - 202303	1
2187	李骏	430724199710141634	202306 - 202403	10
2188	李建明	43072519940613871X	202306 - 202311	6
2189	符鸣凤	430902199811206524	202306 - 202403	10
2190	全艳芳	430921199402222629	202304 - 202312	9
2191	夏辉玲	430922199603224213	202306 - 202511	30
2192	龚婷	430923199009181149	202303 - 202511	33
2193	欧晓欢	431022200109206519	202408 - 202505	10
2194	曹会敏	431081200010230025	202407 - 202409	3
2195	廖宇轩	431128200003278032	202305 - 202404	12
2196	蒋胜利	431281199810204015	202306 - 202511	30
2197	卜克辉	432301197904032010	202307 - 202411	17
2198	吴细林	432503198611212796	202510 - 202511	2
2199	李岚	432503199507202779	202405 - 202506	14
2200	刘欲鑫	432503199601210054	202305 - 202406	14
2201	陈冬	43252219811012579X	202405 - 202511	19
2202	赵铁城	432522198410042531	202303 - 202511	33
2203	张佳勇	43252419990505833X	202306 - 202503	22
2204	张琳	432524200110276427	202305 - 202308	4
2205	石鹏	433124198611224018	202303 - 202511	33
2206	张思勤	440105197304290053	202306 - 202312	7
2207	冯继浩	440233199905187019	202308 - 202309	2
2208	张健钦	440582199703154538	202404 - 202405	2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n/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深化设计师 徐璐

中级职称

##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徐璐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5年4月6日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装饰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西湖区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3年11月30日

证书编号：ZC3301202404592

查询：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http://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48R9W94T



发证时间：2024年1月9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徐璐 性别 女，一九九五年  
四月 六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  
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院)  
—— 工程管理 —— 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  
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BY 01111013  
电子注册号: 130221201705002368  
浙江省教育厅监制

二〇一七 年 六 月 十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53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249	于金晨	33072619910731 1319	202509 - 202511	3
1250	张俊澜	33072619930901032X	202303 - 202511	33
1251	吴笑杭	33072619940914232X	202303 - 202511	33
1252	黄惠萍	330726200006193523	202308 - 202310	3
1253	陈菲	330726200201204320	202407 - 202511	17
1254	陈啸天	330727198506070016	202306 - 202404	11
1255	施明军	33072719851120631X	202305 - 202511	31
1256	陈艳红	330727199604290025	202304 - 202312	9
1257	陈艳红	330727199604290025	202404 - 202511	20
1258	童建昱	33078119890702203X	202304 - 202511	32
1259	金奕佩	330781199001275668	202303 - 202303	1
1260	邵曼露	33078119920308304X	202303 - 202305	3
1261	徐璐	330781199504065929	202305 - 202511	31
1262	张璐杰	33078119951226301X	202404 - 202511	20
1263	宋水璐	330781199706085581	202303 - 202305	3
1264	蒋婉	330781199707105329	202306 - 202409	16
1265	杜兴	330781199905050218	202306 - 202511	30
1266	张蓉	330781200003165986	202406 - 202411	6
1267	饶亿豪	330781200109052314	202308 - 202409	14
1268	朱文雯	330782199104156027	202303 - 202511	33
1269	王陈宝	330782199204013111	202306 - 202406	13
1270	楼志江	330782199310172538	202305 - 202511	31
1271	孙程婕	330782199802043521	202505 - 202506	2
1272	金路	330802197905254430	202304 - 202511	32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x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安全工程师 黄龙华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浙建安C3(2025)6402119

姓 名：	黄龙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6年03月	
企 业 名 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5年09月05日	
有 效 期：	2025年09月05日 至 2026年04月20日	



发证机关：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毕业证

##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2025年07月16日

姓名	黄龙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年03月27日
入学日期	2017年03月01日
毕（结）业日期	2020年01月20日
学校名称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	机械制造与自动化
学制	3年
层次	专科
学历类别	成人高等教育
学习形式	业余
毕（结）业	毕业
证书编号	1204 6520 2006 0900 16
校（院）长姓名	何友义



在线验证码 **A3PWWE7ZEA7YK4Z6**

- ① 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 ② 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 注意事项：

1. 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学\[2014\]11号](#)）对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复核备案的结果。
2. 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3. 未经学历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4.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龙华 社保电脑号: 81749228 身份证号码: 44082319960327365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49783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3820.0	1910.0			1683.25	673.3			168.35		115.4	100.8			2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2756db7adc999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97832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安全工程师 钟嘉薇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浙建安C3(2025)6402108

姓名：钟嘉薇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5年09月

企业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9月02日

有效期：2025年09月02日 至 2027年11月28日



发证机关：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02日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嘉薇

社保电脑号：646530824

身份证号码：4305231995090943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49783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49783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3820.0	1910.0			1683.25	673.3			168.35		113.4	100.8			2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db7a64f7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97832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造价工程师 鄢星星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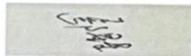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1日  
- 2026年04月21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鄢星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年07月06日  
专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11243300027564  
有效期: 2024年05月15日-2028年05月14日  
聘用单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鄢星星

签名日期: 2024.11.21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中级职称

#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鄢星星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7月6日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装饰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西湖区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5年11月27日

证书编号：ZC3301202536852

查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f.gov.cn](http://www.zjzfwf.gov.cn))

在线验证码：KF3K3MY5



发证时间：2025年12月30日

毕业证



社保证明

##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98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329	吴文军	520203200102162018	202308 - 202511	28
2330	代兴花	520203200108194002	202408 - 202511	16
2331	赵利雅	520422200005080045	202505 - 202507	3
2332	王永祥	520423199803140031	202308 - 202310	3
2333	林允盛	522101200001277610	202305 - 202411	19
2334	鄢星星	522121199607067036	202504 - 202511	8
2335	陈滔	522124199807243638	202305 - 202411	19
2336	杨怡	522127199309182026	202304 - 202404	13
2337	梁越	522131199801012023	202406 - 202407	2
2338	李国庆	522224198310015032	202306 - 202407	14
2339	毛凡	522225199501070035	202504 - 202511	8
2340	程路友	522226200012032419	202408 - 202507	12
2341	刘文浪	522228199611241332	202304 - 202403	12
2342	杨群	522229199711155243	202303 - 202502	24
2343	黄显洋	52232619940408121X	202306 - 202511	30
2344	田人景	522326199611271219	202304 - 202511	32
2345	罗文	522423199607285016	202306 - 202511	30
2346	李俊峰	522424200101172817	202308 - 202407	12
2347	刘孟腾	522425199504144213	202306 - 202309	4
2348	黄敬喜	522428199306113810	202308 - 202308	1
2349	杨顺兴	522529196809074831	202305 - 202511	31
2350	周德信	522530199304133372	202506 - 202511	6
2351	赵向阳	522628197005152818	202511 - 202511	1
2352	吴子甜	522628199511066428	202303 - 202309	7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预算员 徐瑾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26日  
- 2026年02月24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 I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徐瑾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7月27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33300021293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17日-2027年07月16日

聘 用 单 位: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1.26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3日

中级职称

##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徐瑾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2年7月27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工程造价

评委会名称: 浙江省人才市场工程技术人员中级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3年10月14日

证书编号: ZC3361202301210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http://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HSKUWYWW



发证时间: 2023年10月27日

毕业证



社保证明

##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17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385	李雍	320721199810055210	202406 - 202411	6
386	王浩	320721200105124810	202408 - 202411	4
387	王绪金	320722198804183314	202303 - 202511	33
388	徐丙超	320722199909187332	202305 - 202404	12
389	徐瑾	32072319920727442X	202304 - 202511	32
390	袁蒙	320801199111060037	202305 - 202305	1
391	崔航	320804200003110310	202305 - 202411	19
392	刘毅	320811196907191015	202305 - 202309	5
393	华和勇	320821197607260717	202305 - 202511	31
394	李浩	320821198910171113	202304 - 202511	32
395	谷正宇	320821199808242311	202305 - 202305	1
396	朱红林	320826197502274831	202303 - 202403	13
397	濮广权	320826198901023612	202505 - 202511	7
398	朱中学	320826198905261255	202509 - 202511	3
399	衡冬冬	320826199711173016	202506 - 202511	6
400	罗益林	320826200201113211	202408 - 202408	1
401	赵顺华	320828197409296211	202306 - 202404	11
402	苏雅婷	320830200107051223	202308 - 202408	13
403	孟君科	320882198705135431	202304 - 202312	9
404	朱锴剑	320882199109145814	202303 - 202511	33
405	刘慧苹	320882199812202622	202305 - 202309	5
406	单春虎	320902197403071056	202508 - 202511	4
407	王金楼	320911197011302237	202304 - 202304	1
408	宋传国	320911197311251232	202305 - 202511	31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装修工程师 彭涛

中级职称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彭涛

身份证号：43038119900402817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323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彭涛 ， 性别 男 ，  
 生 于 一 九 九 〇 年 四 月 二 日 ， 于  
 二 〇 一 九 年 一 月 在 本 校 修 完 二 年 制  
 ( 专 科 起 点 ) 本 科 土 木 工 程  
 专 业 教 学 计 划 规 定 的 全 部 课 程 ， 成 绩 合 格 ，  
 准 予 毕 业 。

校长: 杨志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905986982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彭涛 社保电脑号: 631156690 身份证号码: 430381199004028170  
参保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497832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2	497832	0.0									252.68				
合计			0.0	0.0			0.0	0.0			0.0	22.68		0.0		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db7a69e9t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97832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装修工程师 卢森

中级职称

##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卢森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12月3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西湖区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3年11月30日

证书编号: ZC3301202405146

查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http://www.zjzfw.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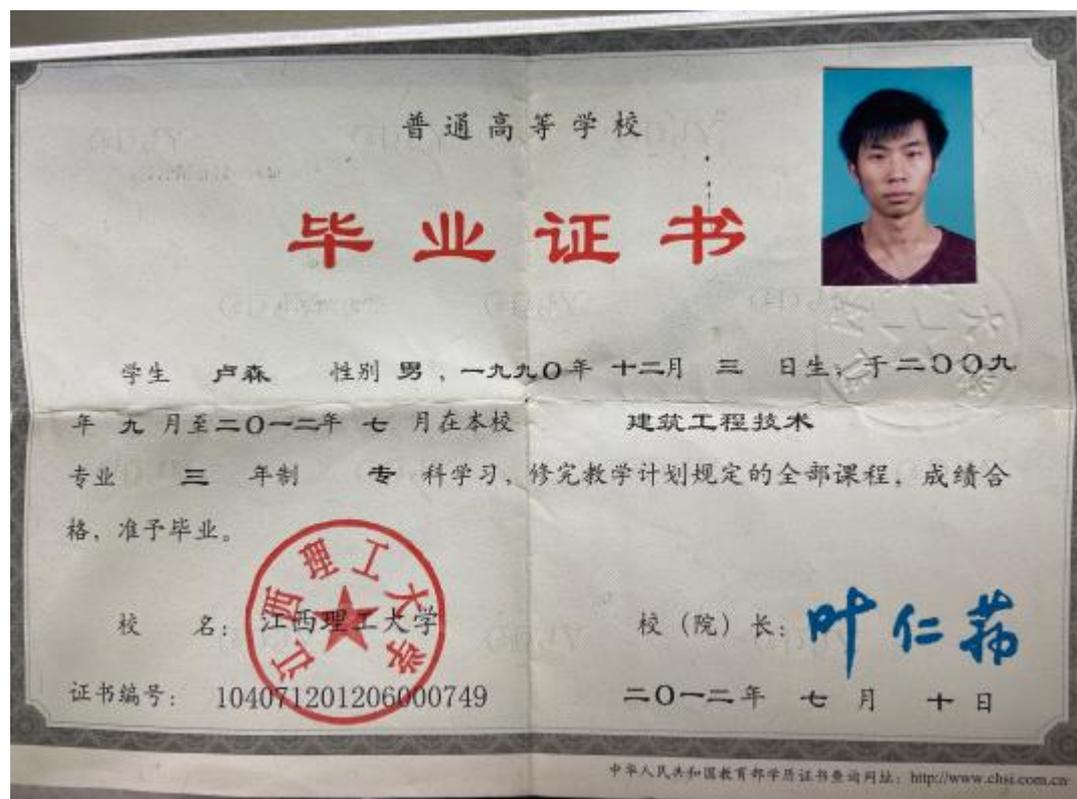
在线验证码: N74UNUK5



发证时间: 2024年1月9日



毕业证



社保证明

四川省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单位社保编号 10101152425 当前参保地：成都市高新区

参保险种：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2023年01月-2026年01月)



缴费月份	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企业缴费人数	企业缴费金额	机关缴费人数	机关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202301	114	114574.56		0	114	4640.94	114	1276.8
202302	110	110666.4		0	110	4478.1	110	1232
202303	107	107777.28		0	107	4355.97	107	1198.4
202304	96	97071.84		0	96	4044.66	96	1075.2
202305	91	92312.64		0	91	3846.36	92	1647.72
202306	90	91377.6		0	90	3807.4	90	1611.9
202307	86	87553.44		0	86	3648.06	87	1558.17
202308	86	87637.44		0	86	3651.56	86	1606.48
202309	82	83561.28		0	82	3481.72	82	1531.76
202310	81	82542.24		0	81	3439.26	81	1513.08
202311	82	83561.28		0	82	3481.72	82	1531.76
202312	80	81523.2		0	80	3396.8	80	1494.4
202401	78	83237.52		0	78	3468.23	78	1526.07
202402	76	81199.44		0	76	3383.31	76	1488.71
202403	69	74066.16		0	69	3086.09	69	1357.95
202404	66	71009.04		0	66	2958.71	66	1301.91
202405	63	68015.52		0	63	2833.98	63	1247.04
202406	63	68015.52		0	63	2833.98	63	1247.04
202407	62	67123.68		0	62	2796.82	62	1230.7
202408	62	67123.68		0	62	2796.82	62	1230.7
202409	61	66041.04		0	61	2751.71	61	1210.85
202410	60	64958.4		0	60	2706.6	60	1191
202411	53	57379.92		0	53	2390.83	53	1052.05

202412	51	55214.64		0	51	2300.61	51	1012.35
202501	51	55214.64		0	51	2300.61	51	1250.31
202502	49	53049.36		0	49	2210.35	49	1215.55
202503	47	50884.08		0	47	2120.17	47	1166.07
202504	46	49801.44		0	46	2075.06	46	1141.26
202505	45	48718.8		0	45	2029.95	45	1116.45
202506	45	48718.8		0	45	2029.95	45	1116.45
202507	43	47255.76		0	43	1968.99	43	1082.79
202508	41	45108.96		0	41	1879.54	41	1033.59
202509	40	44026.32		0	40	1834.43	40	1008.78
202510	41	45145.92		0	41	1881.08	41	1034.43
202511	42	46247.04		0	42	1926.96	42	1059.66
202512	41	45145.92		0	41	1881.08	41	1034.43
202601	0			0	0		0	
欠费情况（从单位初次参保时间2019年10月截至2023年12月）								
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本金）		机关养老保险（本金）		失业保险（本金）		工伤保险（本金）	
累计欠费（元）	0		0		0		0	

人员缴费信息(2023年01月-2026年01月)

序号	证件号码	姓名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养老类型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1	511025199201172538	吴侨峰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18	202301	18	202301	18
2	13010519810114391X	韩光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1	202301	31	202301	31
3	500113199410192965	朱莉沙	企业职工养老	202404	1	202404	1	202404	1
4	511323199402154161	张鑫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5	51021219770826043X	张洪亮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6	511923199508128175	杨润平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7	510124198708230171	郭欣颖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4	202301	4	202301	4
8	510821199601196835	王强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1	202301	1	202301	1
9	51382119870908493X	李建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10	652101199203150048	李馨叶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22	202301	22	202301	22
11	510623199301216736	唐武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25	202301	25	202301	25
12	513002199010054755	谢明富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4	202301	4	202301	4
13	511025199406152813	张自成	企业职工养老	202407	4	202407	4	202407	4

57	510922199603200158	刘欣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11	202301	11	202301	11
58	513723199604015825	张金枝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59	511023199702289192	周世伟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14	202301	14	202301	14
60	511325198507055635	赵攀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5	23	202305	23	202305	23
61	510623199203010515	邱富俊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5	24	202305	24	202305	24
62	52273019950329177X	潘文忠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7	30	202307	30	202307	30
63	231081199601050023	张璟威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7	30	202307	30	202307	30
64	530103200010283310	储渝昆	企业职工养老	202405	10	202405	10	202405	10
65	51072219861016249X	王刚	企业职工养老	202410	1	202410	1	202410	1
66	500229199803052713	刘大凯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5	202301	5	202301	5
67	210104196801055210	刘国权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6	202301	6	202301	6
68	510104198202040666	吴迪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6	202301	6	202301	6
69	513701199605016426	樊婷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70	510311199001131747	陈梦云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71	500233199301020791	陈巧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7	202301	7	202301	7
72	230103199702085511	闫鑫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4	202301	4	202301	4
73	522426199804248061	夏森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5	202301	5	202301	5
74	510105199908113776	周粤钧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75	132530198107010018	王怀庄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76	510822199209160017	姜礼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4	202301	4	202301	4
77	513701198709085552	朱博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78	510622198609056619	杨彦清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3	202301	33	202301	33
79	510781199006182472	郭伟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	202301	3	202301	3
80	513721198906153791	马治荣	企业职工养老	202510	3	202510	3	202510	3
81	511303197909222456	蒲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10	3	202510	3	202510	3
82	362523199012031215	卢森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83	51302819721120817X	杨保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84	510722197808281991	唐大军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85	511381199312053299	王浩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86	513723199307275399	袁黎明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6	202301	36	202301	36
87	510215197610247113	周月武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15	202301	15	202301	15
88	510802199011024110	何长承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22	202301	22	202301	22
89	51132119911021879X	李希敏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26	202301	26	202301	26
90	51018219901004341X	王睿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3	20	202303	20	202303	20
91	511303198210232014	焦战彪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8	11	202308	11	202307	12
92	51012219900610552X	程洁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7	6	202507	6	202507	6
93	511622199409023412	宋赞成	企业职工养老	202511	2	202511	2	202511	2
94	612301197505210012	许乐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1	202301	1	202301	1
95	510703197810160516	孙鹏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22	202301	22	202301	22
96	362201198405266219	肖斌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1	202301	31	202301	31
97	513701199307107258	杨何林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6	202301	6	202301	6
98	510322199602172121	易鑫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3	202301	3	202301	3
99	421181197108010038	李建军	企业职工养老	202301	2	202301	2	202301	2

打印时间：2026年01月08日

- 说明：1.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红色鲜章。如需验证，请登陆<https://www.schrss.org.cn/socsecw/zhanyz/toPage.do>，凭验证码 F d K A W 7 1 U T a h N E h w Y n w J 1 验证。验证码有效期至2026年04月08日（有效期三个月）。
2. 如对2023年12月及以前的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的，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2024年1月1日后的缴费情况按税务部门反馈的实际到账情况记录。
3. “欠费情况”仅提供2023年12月及之前欠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
4. 2024年1月1日起，由税务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缴费记录可能存在滞后。



电气工程师 项彩华

中级职称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本证书统一由省、市、县(市、区)人事部门或省级厅局及相当一级单位发放。



评委会名称：根据省人才[2016]23号文件确定

取得资格时间：2016年09月25日

发证时间：2016年11月07日

发证单位：浙江省人才市场

证书编号：160202695

姓名：项彩华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6年09月08日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电气

毕业证



社保证明

##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56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321	董孟静	330902198408255811	202305 - 202503	23
1322	徐凡茜	330902199901170322	202306 - 202511	30
1323	刘灵巧	330903199602104348	202506 - 202507	2
1324	王春燕	330921198803126525	202303 - 202511	33
1325	陈嘉祺	330921199906243518	202503 - 202511	9
1326	邬炜哲	330921200004160014	202308 - 202410	15
1327	尹学州	331002198205122535	202305 - 202511	31
1328	邱钰涵	331003199905043687	202306 - 202410	17
1329	唐豪杰	331003199912163978	202306 - 202308	3
1330	王佳音	331004200112081829	202407 - 202511	17
1331	何志斌	331022198405021670	202303 - 202307	5
1332	葛兆栋	331023198209111819	202304 - 202511	32
1333	徐珍珍	331023199507290928	202303 - 202511	33
1334	许展彰	331023199904200519	202305 - 202404	12
1335	杨寓有	331023200001255119	202408 - 202511	16
1336	汤彬倩	331023200112066222	202406 - 202511	18
1337	林佳柯	331081198312136655	202304 - 202409	18
1338	冯译萱	331081199806070021	202304 - 202405	14
1339	汪欣怡	331081200004066528	202404 - 202511	20
1340	曹程郝	331081200010210813	202308 - 202511	28
1341	冯军	331082198311154751	202304 - 202511	32
1342	项彩华	331082198609088566	202306 - 202511	30
1343	汪鸯萍	331082198911255863	202303 - 202511	33
1344	葛建盼	331082199103188257	202305 - 202511	31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napi.zjzfw.gov.cn/web/ngon/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给排水工程师 廖春燕

高级职称

#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副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廖春燕

性 别: 女

资 格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给水排水工程

评 审 机 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市政工程专业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

取得资格时间: 2019年12月14日

呈 报 单 位: 中国北方人才市场(天津市人才服务中心)

身 份 证 号: 450322198504232046

证 书 编 号: 2019B003256

验 证 网 站: <http://hrss.tj.gov.cn>



颁 证 机 关:



毕业证



##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94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233	廖春燕	450322198504232046	202508 - 202511	4
2234	唐海洋	450324198803256198	202305 - 202511	31
2235	陈永宏	450481199004011810	202508 - 202511	4
2236	蔡卓婷	450512199906190021	202305 - 202511	31
2237	郭珍丽	450802199904272027	202305 - 202306	2
2238	李锦明	450821199907232839	202305 - 202511	31
2239	陈范冰冰	450902199902280926	202306 - 202312	7
2240	陈范冰冰	450902199902280926	202404 - 202404	1
2241	丘岳涛	450922200210253514	202408 - 202502	7
2242	潘正旺	451425200112152114	202408 - 202507	12
2243	莫凯霞	45212319971028368X	202306 - 202409	16
2244	陆生权	452427198112160636	202507 - 202511	5
2245	成其峰	452428199903230013	202305 - 202312	8
2246	许冬子	460002198911080545	202303 - 202511	33
2247	郑子杰	46000319900206723X	202508 - 202511	4
2248	符永凯	46000319970116141X	202306 - 202511	30
2249	莫定渊	46002519990627271X	202305 - 202407	15
2250	黄泽帝	460033200101073874	202308 - 202402	7
2251	严朝功	460102199908281215	202503 - 202511	9
2252	蒲日静	46020019821017052X	202304 - 202511	32
2253	邓松灿	500101200001260434	202305 - 202307	3
2254	骆玉林	500101200204201813	202408 - 202511	16
2255	邢文豪	500109199712047934	202305 - 202306	2
2256	徐士林	500112200012296650	202403 - 202407	5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v/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料管理员 简齐超

资料员证

证书编码：0332311400043000015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简齐超

身份证号： 420901199104041136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3年 04月 1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中级职称

#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简齐超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4月4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施工

评委会名称: 浙江省人才市场工程技术人员中级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3年10月14日

证书编号: ZC3361202301198

查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http://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FAG9M8EB



发证时间: 2023年10月27日

毕业证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88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089	黄华静	420683198702096413	202306 - 202307	2
2090	程秋云	42068419981206152X	202306 - 202405	12
2091	周逸飞	420821199810202937	202306 - 202506	25
2092	徐紫璇	420821200003114020	202305 - 202308	4
2093	杨柳	420822199601234920	202306 - 202511	30
2094	陈冰艳	42088119930404002X	202304 - 202311	8
2095	简齐超	420901199104041136	202303 - 202511	33
2096	岳东	420902198911237727	202407 - 202511	17
2097	刘弯弯	420921199011072684	202303 - 202308	6
2098	李文杰	42092219970817007X	202305 - 202305	1
2099	付琼梁	420922200108013818	202308 - 202511	28
2100	高星星	420983198609273231	202303 - 202511	33
2101	金科	420984199309105018	202507 - 202511	5
2102	成智虎	420984199402082754	202306 - 202402	9
2103	李阳	420984199701073313	202306 - 202503	22
2104	刘杰	421002197708244515	202305 - 202306	2
2105	欧阳洲	42102219890628661X	202306 - 202306	1
2106	汪炎	421023198603137613	202303 - 202511	33
2107	平炎华	421083199311152177	202306 - 202401	8
2108	李东	421083199911030018	202506 - 202507	2
2109	孙升	42108320021102531X	202408 - 202511	16
2110	高胡田	421087199209294211	202306 - 202509	28
2111	杨小月	42108719930313322X	202304 - 202312	9
2112	杨小月	42108719930313322X	202405 - 202511	19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napi.zjzfw.gov.cn/web/a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施工员 何伟林

施工员证

证书编码：0332310200043000098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何伟林

身份证号：440981199312202219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3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何伟林 性别男，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日生，于二〇一三年八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崔英德

证书编号：137171201606002108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伟林

社保电脑号：650169306

身份证号码：4409811993122022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497832

计算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医疗保险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生育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工伤保险 (基数, 单位交),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Includes a summary row at the bottom.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db7ada90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97832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施工员 吴大朋

施工员证

证书编码：0331510193315028076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吴大朋

身份证号： 511325198411100710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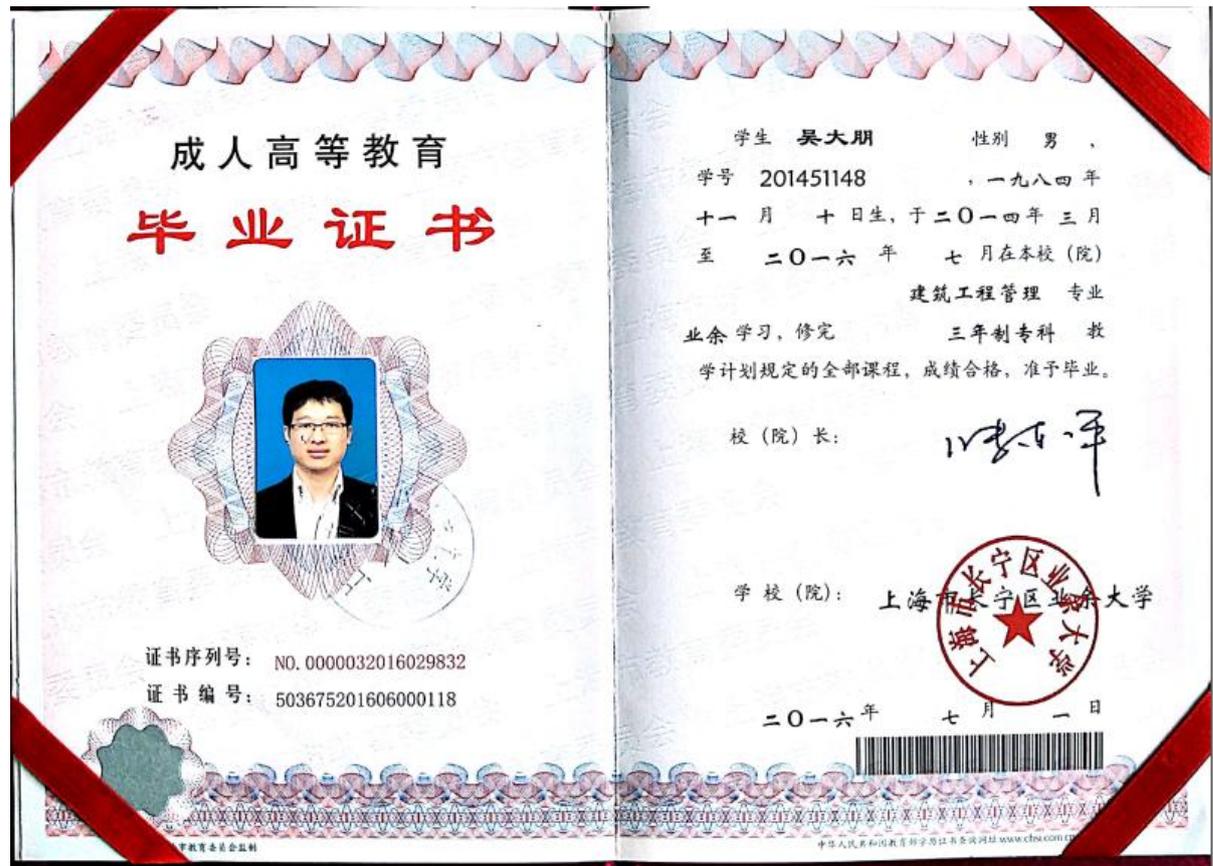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浙江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01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毕业证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96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281	邵盛洪	510824197304144895	202304 - 202511	32
2282	杨健	510824198610154615	202410 - 202511	14
2283	张治尧	510824199610152892	202404 - 202405	2
2284	徐小蓉	510824199712016920	202511 - 202511	1
2285	张燕萍	51082420020314302X	202305 - 202308	4
2286	邓川	510902197105182490	202409 - 202409	1
2287	舒俊	510902200308280570	202508 - 202511	4
2288	杨双志	510921199911105017	202308 - 202405	10
2289	邓鑫	510921200104223514	202408 - 202511	16
2290	曾小莉	510923200009155245	202306 - 202406	13
2291	杨涛	510923200009180053	202308 - 202504	21
2292	王刚	511002200208207618	202507 - 202511	5
2293	李思蕾	511025200012288780	202308 - 202408	13
2294	欧霖金	51112119810927799X	202306 - 202511	30
2295	邓鑫	511303199902010628	202304 - 202410	19
2296	陈政	511303199908046314	202305 - 202309	5
2297	苏永平	51130419821112461X	202303 - 202410	20
2298	苏永平	51130419821112461X	202506 - 202511	6
2299	张杰	511304198409264618	202304 - 202511	32
2300	范刘	511321199909278793	202305 - 202511	31
2301	唐鸿卓	511322198308161217	202508 - 202511	4
2302	郑淳	511323200012240019	202305 - 202404	12
2303	吴大朋	511325198411100710	202305 - 202511	31
2304	李润	511325199110010214	202305 - 202307	3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napi.zjzfw.gov.cn/web/t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质量员 师耀华

质量员证

证书编码: 0332410700043000076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师耀华

身份证号: 141034199809160030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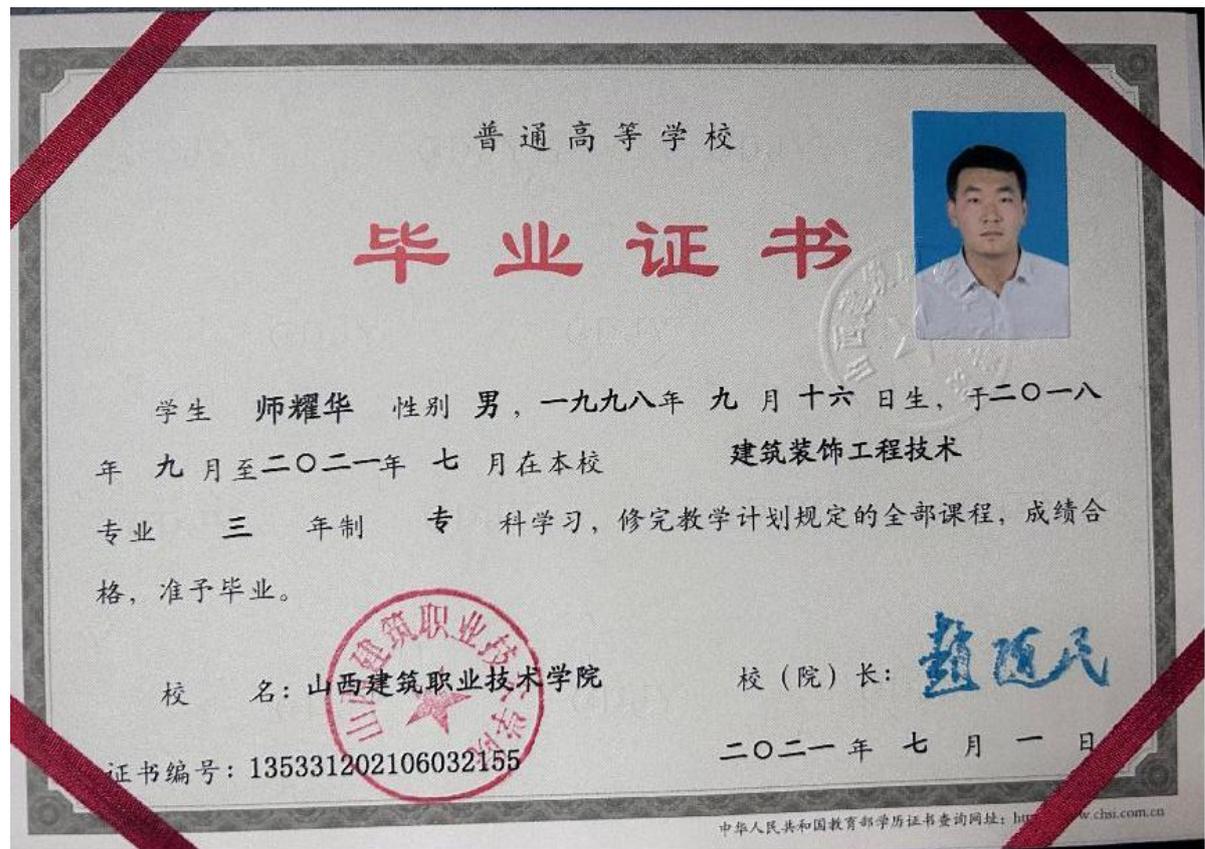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9月0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毕业证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4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73	师耀华	141034199809160030	202406 - 202511	18
74	闫玖羽	141102199508060188	202507 - 202511	5
75	杨洋	141127199306070131	202511 - 202511	1
76	刘俊杰	141127199604200096	202305 - 202507	27
77	杨聪	142223199208023914	202305 - 202311	7
78	杜晓娟	142225199608143029	202303 - 202511	33
79	霍睿	142225200106181012	202412 - 202412	1
80	赵慧宇	142226199410131213	202404 - 202406	3
81	鲁俊芳	142233198410040521	202303 - 202511	33
82	高广伟	142301199910101414	202305 - 202501	21
83	乔柯龙	142301200003240256	202405 - 202503	11
84	高瑞强	142332199301235219	202306 - 202411	18
85	宋凯	142431198704246312	202403 - 202510	20
86	高博文	14262119950205223X	202303 - 202410	20
87	史红亮	14262219960221321X	202303 - 202511	33
88	张齐辉	142623199409271713	202307 - 202502	20
89	白海明	142634199209172816	202505 - 202511	7
90	侯岩	142701199910242411	202305 - 202308	4
91	王玺	142702198602062437	202305 - 202511	31
92	廉旭岩	14270219881208241X	202303 - 202511	33
93	蔡嘉兴	142703199805260637	202504 - 202510	7
94	闫宁	142703199906190930	202305 - 202403	11
95	杨智超	142703200012132112	202308 - 202403	8
96	王米米	142723199512251425	202303 - 202511	33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q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质量员 陈贵银

质量员证

证书编码: 0332410600043000001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陈贵银

身份证号: 500235199008281477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5月1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贵银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八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月在本校 材料科学与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重庆交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6181201305002789

二〇一三年 六 月二十八日

社保证明

##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95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2257	胡焯	500222199912202210	202305 - 202408	16
2258	梁帅	500223200101027035	202408 - 202509	14
2259	向东	500230199710184376	202305 - 202511	31
2260	黄鹏炜	500230199901126339	202305 - 202501	21
2261	陈毓林	500231200111295279	202408 - 202503	8
2262	邓东华	500233198410033159	202305 - 202403	11
2263	周顺平	500233199108260697	202304 - 202412	21
2264	范川林	50023319911215511X	202306 - 202511	30
2265	许显逃	500233199208238665	202503 - 202511	9
2266	申杰连	500233199910032624	202305 - 202308	4
2267	严小果	500234199907144656	202306 - 202501	20
2268	吴洪杰	500234199910233692	202305 - 202404	12
2269	陈贵银	500235199008281477	202306 - 202511	30
2270	袁灶淋	500235199905141810	202305 - 202307	3
2271	谭小春	500236199709084069	202306 - 202511	30
2272	许文吉	500243200005150514	202308 - 202507	24
2273	唐治荣	500381199401105529	202303 - 202511	33
2274	吴迪	510104198202040666	202307 - 202412	18
2275	陈思洁	510121199701143820	202304 - 202312	9
2276	陈思洁	510121199701143820	202404 - 202511	20
2277	符恒	510122199811119414	202305 - 202407	15
2278	周磊	510181198710290015	202506 - 202508	3
2279	彭才勇	510724197205240819	202303 - 202511	33
2280	胡军	510802197209132097	202306 - 202511	30

-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a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材料员 陈建华

材料员证

证书编码：0331511193315015312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建华

身份证号：36062219851108201X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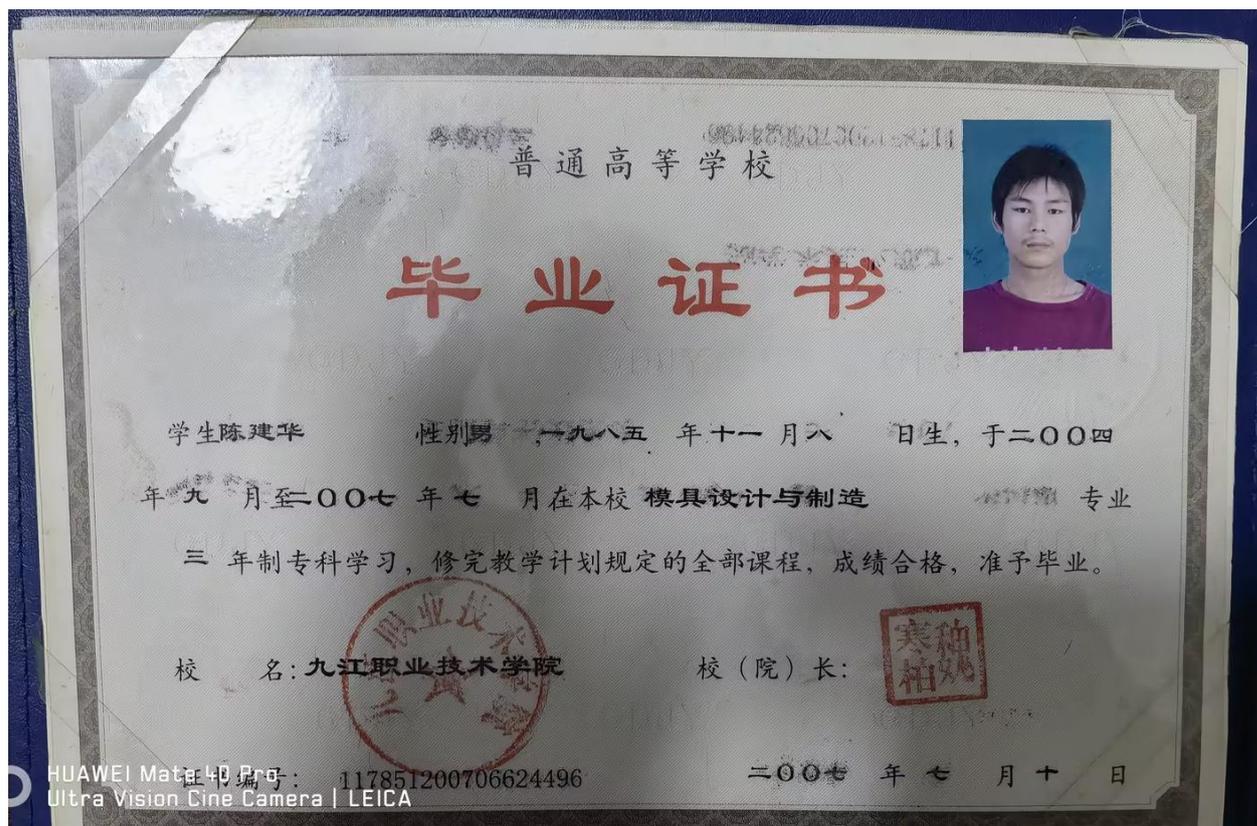
培训机构：浙江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2月 0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毕业证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70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657	向清元	360427197406211218	202304 - 202511	32
1658	李平钰	360427197611101210	202304 - 202511	32
1659	吴方芸	360427198705101013	202503 - 202511	9
1660	张从敏	360427199501251217	202304 - 202306	3
1661	向德贤	360427200104291210	202503 - 202511	9
1662	洪恩赐	360428198912204353	202305 - 202511	31
1663	杨磊	360428199408202011	202305 - 202312	8
1664	李鑫	360429200012262511	202511 - 202511	1
1665	黄冬冬	360430199012161710	202403 - 202403	1
1666	欧阳洁婷	360430199710090921	202307 - 202403	9
1667	敖小忠	36050219690118461X	202305 - 202511	31
1668	李明生	360502197411300432	202306 - 202511	30
1669	彭思远	360502199510072518	202306 - 202409	16
1670	黄慧	360602198808181523	202303 - 202511	33
1671	徐志仁	360621197210272214	202407 - 202511	17
1672	陈建华	36062219851108201X	202305 - 202511	31
1673	于成荣	360622198605292616	202303 - 202511	33
1674	林卉	360721199002190868	202405 - 202410	6
1675	黄为民	36072119921025001X	202303 - 202403	13
1676	肖君	360722198507150011	202303 - 202511	33
1677	谢璟阳	360722200010180071	202308 - 202411	16
1678	陈瑜	360724199012065541	202304 - 202304	1
1679	陈瑜	360724199012065541	202306 - 202511	30
1680	刘建辉	360731199607123417	202306 - 202511	30

-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napi.zjzfw.gov.cn/web/m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料员 丁红玉

资料员证

证书编码：0331611493316020592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丁红玉

身份证号：330682198011088520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浙江省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0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丁红玉 性别 女，一九八〇年 十一月 八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三月  
至 二〇一四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 教发[2000]133号  
证书编号: 113425201405070396

二〇一四年 七月 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42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985	丁伟	330682197908167819	202305 - 202505	25
986	俞茂勇	330682197912208038	202305 - 202511	31
987	经杰	330682197912316338	202304 - 202511	32
988	王国飞	330682198008010917	202306 - 202511	30
989	葛海军	330682198009100930	202304 - 202410	19
990	葛海军	330682198009100930	202412 - 202412	1
991	葛海军	330682198009100930	202504 - 202511	8
992	丁红玉	330682198011088520	202305 - 202511	31
993	陈华炯	330682198102267831	202306 - 202511	30
994	金伟丽	330682198105101044	202304 - 202412	21
995	章庆	330682198106252012	202510 - 202511	2
996	张建锋	330682198109097839	202411 - 202511	13
997	经岚芃	330682198112036009	202304 - 202510	31
998	潘国锋	330682198112252836	202305 - 202511	31
999	谢益栋	330682198201177815	202304 - 202511	32
1000	卢权	330682198201248011	202305 - 202407	15
1001	余光军	330682198201307819	202304 - 202412	21
1002	厉晓斌	330682198203110411	202304 - 202503	24
1003	徐荣	330682198206019015	202303 - 202511	33
1004	马毅	330682198209077819	202305 - 202511	31
1005	史胜军	330682198209217412	202305 - 202511	31
1006	许丰	330682198301273011	202304 - 202511	32
1007	陈烽	330682198302143016	202304 - 202412	21
1008	黎杰	330682198309137815	202305 - 202511	31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w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劳资专管员 朱孝娟

劳务员证

证书编码：0331411393314009932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朱孝娟

身份证号： 330682198804307826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浙江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2月 0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毕业证

128  
1286

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朱孝娟 性别女 1988 年 04 月 30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月  
至二〇一三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0067201306003727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十 日

##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壹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44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033	傅文杰	330682198708027816	202408 - 202412	5
1034	高赛俊	330682198708147818	202304 - 202306	3
1035	张银芬	330682198708177224	202305 - 202511	31
1036	胡韬	330682198709109039	202303 - 202402	12
1037	厉文君	330682198709127747	202304 - 202511	32
1038	王葛	330682198710150012	202303 - 202511	33
1039	马春锋	330682198710207816	202305 - 202511	31
1040	徐吴颖	330682198710210070	202304 - 202312	9
1041	徐斌	33068219871098033	202304 - 202511	32
1042	徐敏	3306821987109805X	202304 - 202511	32
1043	章旗友	330682198711217813	202305 - 202511	31
1044	王南军	330682198712158018	202306 - 202511	30
1045	魏斌	330682198712160054	202304 - 202511	32
1046	丁孟超	330682198712260012	202304 - 202511	32
1047	邵伟	330682198712288234	202305 - 202511	31
1048	桑文梅	330682198802182046	202304 - 202511	32
1049	王宇	330682198803055911	202306 - 202511	30
1050	胡伟兰	330682198803171023	202304 - 202511	32
1051	王巍	330682198803181221	202305 - 202511	31
1052	朱孝娟	330682198804307826	202304 - 202511	32
1053	魏飞飞	330682198805209021	202304 - 202511	32
1054	丁洁岚	330682198808198524	202303 - 202511	33
1055	张烽	330682198811197821	202304 - 202511	32
1056	高权	330682198901017812	202304 - 202511	32

-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w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BIM 工程师 蒋旭涛

BIM 高级建模师证



证书唯一序列号：



A1200080339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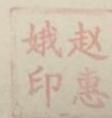
# 毕业证书



学生 蒋旭涛 性别 男, 一九九八年 五月 十一 日生, 于二〇一六年 九月 至二〇二〇年 六月 在本校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宁夏理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25441202005000461

二〇二〇年 六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7H63R4M

共104页, 第4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11	1311	1311	
2023年01月 - 2025年12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961	郑伟	330681199106118030	202305 - 202511	31
962	周爽	33068119910621329X	202303 - 202511	33
963	寿珈翊	330681199202182569	202304 - 202307	4
964	楼炜毅	330681199209113312	202306 - 202502	21
965	赵鑫威	330681199410161754	202304 - 202305	2
966	胡炜钢	330681199411232550	202306 - 202511	30
967	陈锦环	330681199506066241	202304 - 202511	32
968	吕铨翔	330681199507142074	202303 - 202504	26
969	俞笑盈青	330681199507190527	202304 - 202511	32
970	钱少泽	330681199602011558	202304 - 202310	7
971	杜洁菲	33068119960422854X	202303 - 202405	15
972	周佳磊	330681199804185038	202507 - 202511	5
973	蒋旭涛	330681199805113052	202306 - 202511	30
974	钱李兵	330681199906085396	202306 - 202511	30
975	何璐滢	330681199907044561	202503 - 202508	6
976	陈建霞	330681199910015024	202311 - 202311	1
977	黄柯怡	33068120000518574X	202404 - 202409	6
978	王杨尹	330681200011143300	202305 - 202403	11
979	柴蔚城	330681200208035493	202408 - 202511	16
980	俞建娣	330682197801028026	202304 - 202511	32
981	王新军	33068219780704123X	202303 - 202402	12
982	王东进	330682197809223037	202504 - 202511	8
983	丁青	330682197810237815	202504 - 202511	8
984	王烽锋	330682197904058033	202306 - 202511	30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26010815341204133273,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v/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4、纳税证明

投标人最近 3 年(2022-2024 年度)纳税情况

年 度	企业总部纳税（元）
2022 年	91337823.97
2023 年	90284735.31
2024 年	68851791.06
合计	250474350.34

## 2022 年纳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414)33 证明 6114064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4月14日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00014616098X3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实缴(退)税款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 至 2022-03-31	5258459.97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863762.68
其他收入	2022-08-29 至 2022-08-29	272654.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161261.87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1295644.05
增值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43216237.12
印花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1191126.71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 至 2022-03-31	-5258459.97

本页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仟玖佰万零陆佰捌拾陆元捌角肆分

¥ 49000686.84



备注: 本完税证明信息可在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电子税务局  
(<https://etax.zhejiang.chinatax.gov.cn>)的“公众服务”-  
“证明信息查询”栏目进行查验  
填票人: 浙江省电子税务局01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414)33证明9000171175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绍兴市上虞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4月14日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00014616098X3

税种	品目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2-01至2022-12	2023-01-03	163926.8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2-01至2022-12	2023-01-03	917980.3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01至2022-12	2023-01-03	787601.2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01至2022-12	2023-01-03	1378302.2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01至2022-12	2023-01-03	44930.6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01至2022-12	2023-01-03	49237.5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01至2022-12	2023-01-03	49226.27	
		本页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佰叁拾玖万壹仟贰佰零伍元壹角玖分

¥3391205.19



备注: "本完税证明信息可在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电子税务局(<https://etax.zhejiang.chinatax.gov.cn>)的“公共服务”-“缴费证明查验”栏目进行查验。"

填票人: 浙江省电子税务局01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403)33证明9000321451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上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4月03日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第一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102747187715L

税种	品目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2-01至2022-12	2023-08-07	2211747.5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2-01至2022-12	2023-02-07	539544.7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2-01至2022-12	2023-02-07	15371357.8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2-01至2022-12	2023-01-13	529239.2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2-01至2022-12	2023-08-07	10943929.9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2-01至2022-12	2023-02-07	8811733.20	手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2-01至2022-12	2023-02-07	538379.41	写
管		本页以下内容为空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捌佰玖拾肆万伍仟玖佰叁拾壹元玖角肆分

¥38945931.94



备注: "本完税证明信息可在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电子税务局(<https://etax.zhejiang.chinatax.gov.cn>)的“公共服务”-“缴费证明查验”栏目进行查验。”

填票人: 浙江省电子税务局01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2023 年纳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308)33 证明 6140197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3月08日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00014616098X3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实缴(退)税款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1166188.75	
其他收入	2023-01-01 至 2023-12-31	310163.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915471.94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1749283.16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58255438.67	
印花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149832.68	

本页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陆仟陆佰伍拾肆万陆仟叁佰柒拾捌元贰角伍分 ￥ 66546378.25



备注: 本完税证明信息可在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电子税务局  
(<https://etax.zhejiang.chinatax.gov.cn>)的“公众服务”-  
“证明信息查询”栏目进行查验  
填票人: 浙江省电子税务局01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308)33证明9000305305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绍兴市上虞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3月08日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00014616098X3

税种	品目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3-01至2023-12	2024-01-09	134004.7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3-01至2023-12	2024-01-09	750418.7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1至2023-12	2024-01-09	713126.9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1至2023-12	2024-01-09	1247972.1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1至2023-12	2024-01-09	49153.7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1至2023-12	2024-01-09	44575.1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1至2023-12	2024-01-09	44580.37	
		本页以下内容为空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佰玖拾捌万叁仟捌佰叁拾壹元捌角柒分

¥2983831.87



备注: "本完税证明信息可在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电子税务局(<https://etax.zhejiang.chinatax.gov.cn>)的“公共服务”-“缴费证明查验”栏目进行查验。"

填票人: 浙江省电子税务局01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403)33证明9000321453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西湖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4月03日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装饰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106MAC7H63R4M

税种	品目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3至2023-12	2024-02-03	8484838.1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3至2023-12	2024-02-03	303068.4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3-07至2023-10	2024-01-09	15.5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3-07至2023-10	2024-01-09	3.8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3至2023-12	2024-02-03	484791.4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3至2023-12	2024-02-03	303048.87	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3至2023-12	2024-02-03	4848478.96	写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3-03至2023-12	2024-02-03	1100896.94	无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3-03至2023-12	2024-02-03	5229320.75	效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3-07至2023-10	2024-01-09	62.19	

本页以下内容为空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零柒拾伍万肆仟伍佰贰拾伍元壹角玖分

¥20754525.19



备注: "本完税证明信息可在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电子税务局(<https://etax.zhejiang.chinatax.gov.cn>)的“公共服务”-“缴费证明查验”栏目进行查验。"

填票人: 浙江省电子税务局01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2024 年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414)33 证明 0000086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绍兴市上虞区税务局纳税服务股（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4-14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00014616098X3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2110880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055890.15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3-17	¥2218456.90
印花税(滞纳金)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3-17	¥989.11
环境保护税(滞纳金)	2024-04-01 至 2024-09-30	2024-12-17	¥80.92
环境保护税	2024-04-01 至 2024-09-30	2024-12-17	¥1732.83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633534.09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422356.06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8-12	¥316284.98

妥善  
保管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仟伍佰柒拾伍万捌仟壹佰贰拾捌元零肆分 ¥25758128.04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529)33证明9000530103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西湖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年05月29日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106MAC7H63R4M

税种	品目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至2024-12	2025-03-27	12403508.1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至2024-12	2025-03-27	420560.5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01至2024-12	2025-03-27	459.2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01至2024-12	2025-03-27	212.4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1至2024-12	2025-03-27	923010.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至2024-12	2025-03-27	420560.51	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至2024-12	2025-03-27	6729630.64	写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01至2024-12	2025-03-27	3398.10	无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至2024-12	2025-03-27	1679573.66	效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至2024-12	2025-03-27	7977974.66	

本页以下内容为空

金额合计(大写) 叁仟零伍拾伍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壹分

¥30558888.81



备注:

"本完税证明信息可在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电子税务局(<https://etax.zhejiang.chinatax.gov.cn>)的“公共服务”-“缴费证明查验”栏目进行查验。”

填票人: 浙江省电子税务局01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529)33证明9000530083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绍兴市上虞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年05月29日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00014616098X3

税种	品目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至2024-12	2025-01-09	135668.9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至2024-12	2025-01-09	759744.2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至2024-12	2025-01-09	708073.9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至2024-12	2025-01-09	1304526.1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1至2024-12	2025-01-09	59168.74	手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至2024-12	2025-01-09	44254.62	写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至2024-12	2025-01-09	44254.62	无
		本页以下内容为空			效

妥  
善  
保  
管

金额合计(大写) 叁佰零伍万伍仟陆佰玖拾壹元贰角陆分

¥3055691.26



备注:

"本完税证明信息可在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电子税务局(<https://etax.zhejiang.chinatax.gov.cn>)的“公共服务”-“缴费证明查验”栏目进行查验。”

填票人: 浙江省电子税务局01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529)33 证明 0000407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西湖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5-29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106MAC7H63R4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8-01至2024-12-31	2025-01-09	¥2947.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8-01至2024-12-31	2025-01-09	¥206.31
印花税	2024-03-31至2024-12-31	2025-01-09	¥9098.97
教育费附加	2024-08-01至2024-12-31	2025-01-09	¥88.42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8-01至2024-12-31	2025-01-09	¥58.95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贰仟叁佰玖拾玖元玖角叁分 ¥12399.93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718)33 证明 0000400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岱山县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7-18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岱山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921MACUX7QL29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5	¥532869.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5	¥26643.49
印花税	2024-04-01 至 2024-12-31	2025-01-08	¥563.98
环境保护税	2024-01-01 至 2024-06-30	2024-07-05	¥11762.00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5	¥15986.09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5	¥10657.3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拾玖万捌仟肆佰捌拾贰元陆角肆分 ¥598482.64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718)33 证明 0000441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湖州市吴兴区税务局行政服务中心大厅	填发日期	2025-07-18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502MADBHF2K0R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3-01 至 2024-12-31	2025-01-16	¥1800833.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3-01 至 2024-12-31	2025-01-16	¥90041.68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4-08	¥44341.14
教育费附加	2024-03-01 至 2024-12-31	2025-01-16	¥54025.00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 至 2024-12-31	2025-01-16	¥36016.6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佰零贰万伍仟贰佰伍拾捌元整 ¥2025258.00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718)33 证明 0000438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遂昌县税务局纳税服务股（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7-18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遂昌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1123MA2E3H6X42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9-01 至 2024-12-31	2024-10-16	¥2062737.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9-01 至 2024-12-31	2024-10-16	¥103136.89
教育费附加	2024-09-01 至 2024-12-31	2024-10-16	¥61882.1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9-01 至 2024-12-31	2024-10-16	¥41254.7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佰贰拾陆万玖仟零壹拾壹元陆角 ¥2269011.60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718)33 证明 0000443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桐庐县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7-18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桐庐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122MADQETLH28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8-01至2024-09-30	2024-09-05	¥1830717.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8-01至2024-09-30	2024-09-05	¥91535.89
印花税	2024-07-01至2024-12-31	2024-10-16	¥48546.95
环境保护税(滞纳金)	2024-07-01至2024-12-31	2025-06-13	¥1776.66
环境保护税	2024-07-01至2024-12-31	2025-06-13	¥18751.08
教育费附加	2024-08-01至2024-09-30	2024-09-05	¥54921.5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8-01至2024-09-30	2024-09-05	¥36614.3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佰零捌万贰仟捌佰陆拾肆元贰角伍分 ¥2082864.25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718)44 证明 0000529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5-07-18
纳税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400MA529JW10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2-01 至 2024-07-31	2024-03-07	¥2212451.40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6-10	¥9085.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2-01 至 2024-07-31	2024-03-07	¥154871.60	
印花税	2024-06-30 至 2024-12-31	2024-07-05	¥22206.06	手
教育费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7-31	2024-03-07	¥66373.54	写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7-31	2024-03-07	¥44249.04	无

妥善保管

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佰肆拾玖万壹仟零陆拾陆元伍角叁分 ¥2491066.53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5、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宝安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领亚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精装修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张小明
	身份证号	330622197009267836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1.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 32.77% 2. 张杏娟 - 12.61% 3. 丁欣欣 - 6.74%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1.53% 5.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1.26% 6. 丁泽成 - 0.9% 7. 王文广 - 0.77% 8. 丁海富 - 0.75% 9. 金曙光 - 0.74%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0.66%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其余所有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出资比例为 41.27%，人数达 3 万余人，未能一一列明，详见后附截图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 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私章）

2026年01月28日



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92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使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616098X3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张小明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5年07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616098X3  
企业名称: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张小明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 1995年07月07日  
注册资本: 133999.6498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05月21日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上海奉贤工业新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监理;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文物保护工程设计;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特种设备设计;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 金属结构制造; 金属结构销售;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 门窗制造加工; 门窗销售; 五金产品制造; 建筑用石加工;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广告设计、代理; 广告制作; 对外承包工程; 集装箱租赁服务;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住房租赁; 销售代理; 采购代理服务; 企业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消防技术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gov.cn/zw/zfsgk/fdzd/gknr/djz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https://www.sam.gov.cn/zw/zfsgk/fdzd/gknr/djz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95年07月07日  
营业期限至: 9999年12月31日

####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发起人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企业法人	其他		
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企业法人	其他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8 条信息

丁泽成 董事长	戴铁钧 副总经理	吕理 财务负责人	汪泓 董事	郝振江 董事	戴铁钧 上市公司董事...	李帆 董事	张小明 董事兼总经理
------------	-------------	-------------	----------	-----------	------------------	----------	---------------

#### 分支机构信息

共计 17 条信息 < 查看全部 >>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23MA2E3H6X42 登记机关: 莱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江宁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雄安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响水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 亚厦股份 [002375]

+ 添加自选

请输入您要切换公司的代码、简称、拼音

4.19

0.04

0.96%



2026-01-22 15:00 通融

成交量: 1,634.20万股

总股本: 13.40亿股

流通股本: 13.27亿股

市盈率: 17.84

市净率: 0.69

负债率: 61.41%

成交额: 0.68亿

净利润: 2.65亿

质押率: 31.11%

换手率: 1.23%

主营收入: 68.73亿

货币资金: 18.67亿

ROE: 3.24%

商誉: 1.68亿

应收款: 44.27亿

免责声明: 本网站竭力保证所提供的证券市场信息准确可靠, 但并不担保 (无论提示、默示、法定或其他形式) 其准确性和完整性。任何使用方不得就全部或部分使用其中的证券市场信息作为依据...

## 公司概况

## 公司公告

## 财务数据

## 行情走势

## 股东股本

## 股本结构

## 十大股东

## 十大流通股东

## 股东人数

## 基金持股

## 限售解禁

## 股权质押

## 交易信息

## 十大股东

2025-09-30

2025-06-30

2025-03-31

2024-12-31

2024-09-30

股东名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43909	32.77	流通A股
2	张杏娟	16901.66	12.61	流通A股
3	丁欣欣	9025.01	6.74	流通A股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47.37	1.53	流通A股
5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1692	1.26	流通A股
6	丁泽成	1200.01	0.9	流通A股, 流通受限股份
7	王文广	1033.13	0.77	流通A股
8	丁海雷	998.79	0.75	流通A股
9	金曙光	985.9	0.74	流通A股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86.93	0.66	流通A股

亚厦股份 [002375]

+ 添加自选

请输入您要切换公司的代码、简称、拼音

3.79

0.01

0.26% ↑

2025-12-25 15:00 运 融

成交量: 713.93万股

市盈率: 16.13

成交额: 0.27亿

换手率: 0.54%

ROE: 3.24%

总股本: 13.40亿股

市净率: 0.62

净利润: 2.65亿

主营收入: 68.73亿

商誉: 1.68亿

流通股本: 13.27亿股

负债率: 61.41%

质押率: 31.11%

货币资金: 18.67亿

应收款: 44.27亿

免责声明: 本网站致力保证所提供的证券市场信息准确可靠,但并不担保(无论提示、默示、法定或其他形式)其准确性和完整性。任何使用方不得就全部或部分使用其中的证券市场信息作为依据...

公司概况

公司公告

财务数据

行情走势

股东股本

股本结构

十大股东

十大流通股东

股东人数

基金持股

限售解禁

股权质押

交易信息

股东人数

此数据为最近五年数据

截止日期	股东人数(户)	股东人数变动幅度(%)
2025-09-30	30275	-4.27
2025-06-30	31624	-5.3
2025-03-31	33395	-8.79
2024-12-31	36612	13.41
2024-09-30	32284	-1.26
2024-06-30	32696	-6.2
2024-03-31	34859	-5.6
2023-12-31	36927	-21.57
2023-09-30	47081	36.61
2023-06-30	34463	-0.69
2023-03-31	34703	-0.83
2022-12-31	34992	-6.97
2022-09-30	37615	15.8
2022-06-30	32482	4.94
2022-03-31	30952	16.08
2021-12-31	26665	3.03
2021-09-30	25881	-10.57
2021-06-30	28939	3.8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616098X3 电话: 0571-28208786 同电话企业 5 更多 5 更多 5  
法定代表人: 张小明 关联企业 17 邮箱: xingzheng@chinayasha.com 更多 4  
注册资本: 133,999.6498万人民币 网址: www.chinayasha.com 公众号 2  
成立日期: 1995-07-07 地址: 上虞章镇工业新区 附近企业 更多 7  
简介: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1995年, 亚厦成员, 位于浙江省绍兴市, 是一家以从事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为主的企业。企业注册资本133999.6498万人民币, 超过... 展开

企业集团: 亚厦 全部企业 80 核心企业 32 项目品牌: 亚厦股份 融资历程 3 竞品数量 21 财产线索 线索 999+ 预估价值 9999+亿元 司法案件 涉及案件 999+ 产业链图谱 关联产业 21

动态 2026-01-20 新增开庭公告, 案由: 承揽合同纠纷 查看动态 发票抬头 数据纠错 已关注

天眼风险 自身风险 3416 重要 5 周边风险 2679 历史风险 312 预警提醒 277 分析 深度风险分析 3727 债务/债权 54 竞争风险 44 合作风险分析 79 涉诉关系 1280

热点新闻: 亚厦股份涨0.73%, 成交额7756.68万元, 后市是否有机会? 1天前 查看更多

基本信息 330 上市信息 999+ 法律诉讼 999+ 经营风险 999+ 经营信息 999+ 公司发展 58 知识产权 999+ 行业信息 644 历史信息 588

天眼图谱 工商信息 天眼风险 主要人员 7 主要股东 11 对外投资 36 最终受益人 9 实际控制人 2 控制企业 56 协同股东 2 财务数据 企业关系 变更记录 53 企业年报 12 同行分析 分支机构 62 总公司 0 企业公示 2 疑似关系 78



基本信息 330 上市信息 999+ 法律诉讼 999+ 经营风险 999+ 经营信息 999+ 公司发展 58 知识产权 999+ 行业信息 644 历史信息 588

对外投资 图表分析 股权结构图 对外投资 36 对外投资(间接) 103 历史对外投资 7 持股比例 登记状态 所在地区 所属行业 点击进行搜索 导出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状态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所在地区	所属行业	关联产品/机构
1	浙江亚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存续	2012-03-14	100%	22000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杭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亚厦股份
2	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存续	2009-06-25	100%	21800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绍兴市	制造业	-
3	北方国际健康城(鞍山)有限公司	存续	2019-08-20	20%	4000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鞍山市	卫生和社会工作	-
4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存续	2001-09-19	100%	15800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绍兴市	建筑业	-
5	杭州上研科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存续	2019-10-22	7.6132%	1000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杭州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6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存续	1995-04-27	65%	7150万元人民币	福建省厦门市	批发和零售业	-
7	上海益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1987-09-30	100%	10800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杨浦区	建筑业	-
8	重庆亚厦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2025-08-22	100%	10000万元人民币	重庆市江北区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9	浙江全品建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2017-06-14	100%	10000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宁波市	批发和零售业	-
10	南京扬子亚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	2016-08-04	70%	7000万元人民币	江苏省南京市	住宿和餐饮业	扬子亚创酒店

- 基本信息
- 天眼图谱
- 工商信息
- 天眼风险
- 主要人员 7
- 主要股东 11
- 对外投资 36
- 最终受益人 9
- 实际控制人 2
- 控制企业 56
- 协同股东 2
- 财务数据
- 企业关系
- 变更记录 53
- 企业年报 12
- 同行分析
- 分支机构 62
- 总公司 0
- 企业公示 2
- 疑似关系 78

基本信息 330 上市信息 000+ 法律诉讼 000+ 经营风险 000+ 经营信息 000+ 公司发展 58 知识产权 000+ 行业信息 044 历史信息 586

对外投资

对外投资 36 对外投资(间接) 103 历史对外投资 7

持股比例 登记状态 所属地区 所属行业 点击进行搜索 导出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状态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间接持股比例	所属地区	所属行业	关联产品/机构
11	未来加 浙江未来加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存续	2014-10-17	100%	5000万元人民币	-	浙江省杭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亚厦股份
12	浙江亚厦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存续	2010-12-20	100%	5000万元人民币	-	浙江省杭州市	建筑业	-
13	亚厦建筑 杭州亚厦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2025-11-11	100%	5000万元人民币	-	浙江省杭州市	建筑业	-
14	浙江亚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	2005-01-26	100%	5000万元人民币	-	浙江省杭州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15	亚厦建筑 深圳亚厦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存续	2023-02-09	100%	5000万元人民币	-	广东省深圳市	建筑业	亚厦股份
16	亚厦装饰 浙江亚厦装饰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2024-05-21	100%	5000万元人民币	-	江苏省南京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亚厦股份
17	亚厦科创 亚厦科创发展(绍兴)有限公司	存续	2019-08-01	80%	4000万元人民币	1%	浙江省绍兴市	建筑业	-
18	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被收购	存续	1996-12-06	77.0033%	2356.3万元人民币	-	四川省成都市	建筑业	恒基装饰
19	亚厦装饰 重庆亚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2024-07-26	100%	2000万元人民币	-	重庆市渝北区	建筑业	亚厦股份
20	盈创建筑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A轮 失信被执行人 被执行人	存续	2003-07-24	23.5189%	342.6761万元人民币	-	上海市金山区	建筑业	盈创建筑

1 2 3 4

基本信息  
天眼查  
工商信息  
天眼风险  
主要人员 7  
主要股东 11  
对外投资 36  
最终受益人 9  
实际控制人 2  
控制企业 56  
协同股东 2  
财务数据  
企业关系  
变更记录 53  
企业年报 12  
同行分析  
分支机构 62  
总公司  
企业公示 2  
疑似关系 78

基本信息 330 上市信息 000+ 法律诉讼 000+ 经营风险 000+ 经营信息 000+ 公司发展 58 知识产权 000+ 行业信息 044 历史信息 586

对外投资

对外投资 36 对外投资(间接) 103 历史对外投资 7

持股比例 登记状态 所属地区 所属行业 点击进行搜索 导出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状态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间接持股比例	所属地区	所属行业	关联产品/机构
21	浙江亚厦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存续	2017-09-11	100%	1000万元人民币	-	浙江省杭州市	房地产业	-
22	浙江亚厦木石制品专业安装有限公司	存续	2010-06-24	100%	500万元人民币	-	浙江省绍兴市	建筑业	-
23	注亚建筑 西咸新区沣亚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存续	2022-10-31	100%	500万元人民币	-	陕西省咸阳市	建筑业	亚厦股份
24	绍兴市上虞区博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存续	2021-04-26	16.6667%	10万元人民币	-	浙江省绍兴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博远企业管理
25	浙商商务 浙商(北京)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存续	2024-10-29	1%	0.1万元人民币	-	北京市朝阳区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26	顺意 浙江顺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	2021-06-10	100%	10000万元人民币	-	浙江省绍兴市	建筑业	-
27	亚厦未来 浙江亚厦未来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021-08-18	80%	8000万元人民币	1%	浙江省杭州市	建筑业	-
28	亚厦湖北 亚厦湖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	2022-09-01	100%	2000万元人民币	-	湖北省武汉市	建筑业	-
29	宁波亚厦装饰有限公司	注销	2012-06-20	100%	2000万元人民币	-	浙江省宁波市	建筑业	-
30	亚厦木业 浙江亚厦木业制造有限公司	注销	2007-04-28	100%	1800万元人民币	-	浙江省绍兴市	制造业	-

1 2 3 4

基本信息  
天眼查  
工商信息  
天眼风险  
主要人员 7  
主要股东 11  
对外投资 36  
最终受益人 9  
实际控制人 2  
控制企业 56  
协同股东 2  
财务数据  
企业关系  
变更记录 53  
企业年报 12  
同行分析  
分支机构 62  
总公司  
企业公示 2  
疑似关系 78

基本信息 330

上市信息 999+

法律诉讼 999+

经营风险 999+

经营信息 999+

公司发展 58

知识产权 999+

行业信息 644

历史信息 596

对外投资

图表分析 股权结构图

天眼查

对外投资 36

对外投资(间接) 103

历史对外投资 7

持股比例

登记状态

所属地区

所属行业

点击进行搜索

导出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状态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所属地区	所属行业
31	辽宁亚厦装饰有限公司	注销	2011-03-22	100%	1000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沈阳市	建筑业
32	甘肃亚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	2013-09-03	100%	518万元人民币	甘肃省兰州市	建筑业
33	大连亚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销	2011-04-26	100%	510万元人民币	辽宁省大连市	建筑业
34	尚呈视界北京尚呈视界广告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注销	2010-10-26	80%	144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朝阳区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	汉星广告上海市汉星广告有限公司	注销	1995-03-06	-	-	浙江省绍兴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6	吉林亚厦装饰有限公司	注销	2014-05-07	100%	50万元人民币	吉林省长春市	建筑业

基本信息

天眼图谱

工商信息

天眼风险

主要人员 7

主要股东 11

对外投资 36

最终受益人 9

实际控制人 2

控制企业 56

协同股东 2

财务数据

企业关系

变更记录 53

企业年报 12

同行分析

分支机构 62

总公司

企业公示 2

疑似关系 78

## 6、承诺函、投标合规承诺函

### 承诺函

致：深圳市宝安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领亚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精装修工程（项目名称）工程（工程编号：2303-440306-04-01-283872005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 （2）我单位无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 （6）我单位无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 （7）我单位无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 （9）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10）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 （11）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6年01月28日



## 承诺书

深圳市宝安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司参与领亚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精装修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司郑重承诺：

一、我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投标人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司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我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失信惩戒。

四、我司一旦中标，我司承诺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诚信履约。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年01月28日



## 投标合规承诺函

我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企业全称），在参与贵司组织的领亚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精装修工程（项目名称，项目编号：2303-440306-04-01-283872005001）

招标活动中，郑重作出如下合规承诺：

### 一、资质合规承诺

（一）保证所提交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表、业绩证明等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无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

（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等。

### 二、投标行为合规承诺

（一）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不进行围标、串标、陪标、行贿等不正当竞争行为。

（二）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不出借资质给第三方，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报价或协商报价。

（三）不以恶意低价谋取中标，中标后不以“报价过低无法履约”为由放弃中标资格。

### 三、履约与项目执行承诺

（一）若中标，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并在规定时限内缴纳履约保证金或开具履约保函。

（二）承诺不转包、不违法分包，确保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在施工期间无其他在建项目。

（三）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及工期符合合同约定，主动配合招标方及监管部门开展重点验收及监管工作。

### 四、信用与廉洁承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二）杜绝商业贿赂行为，不向招标方相关人员提供礼品、礼金、宴请或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五、保密承诺

对招标过程中获取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及项目数据严格保密，未经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用于其他用途。

#### 六、责任承担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自愿承担投标无效、列入不良信用记录、行政处罚等后果，并赔偿由此给招标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情节严重的移送司法机关并承担相关刑事责任。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招标方与投标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以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为准。

投标企业（盖章）：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01月28日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A座

联系电话：0571-898808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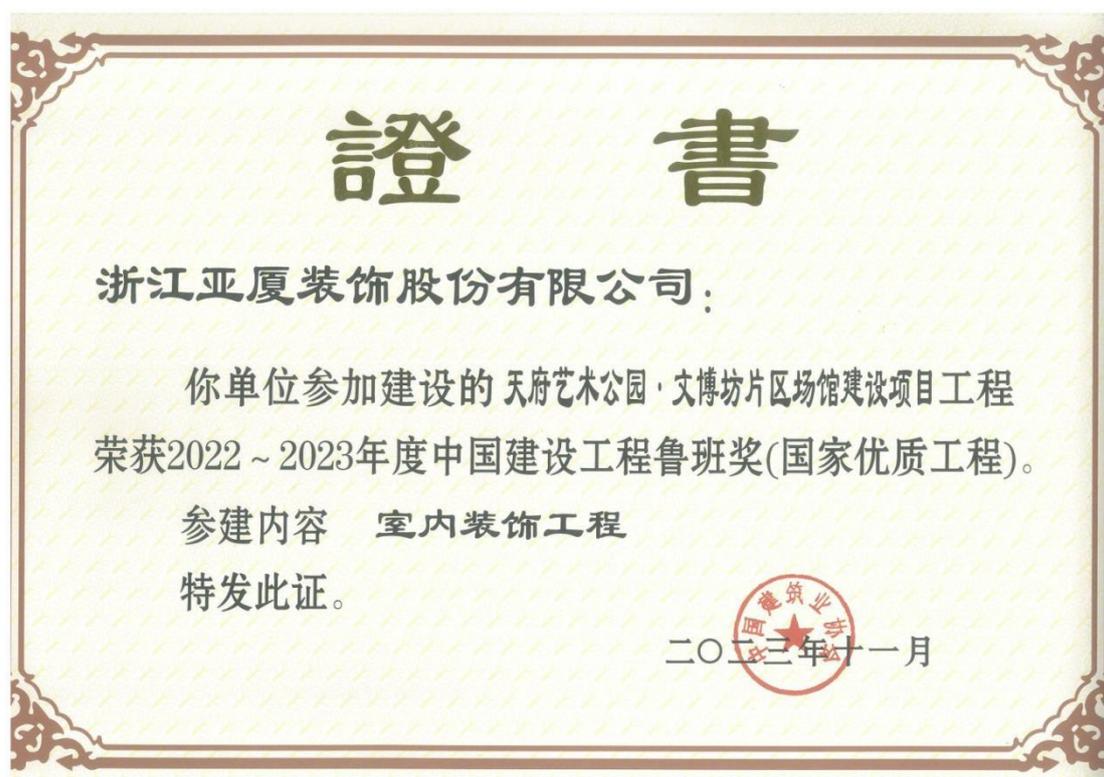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K. Wang".

## 7、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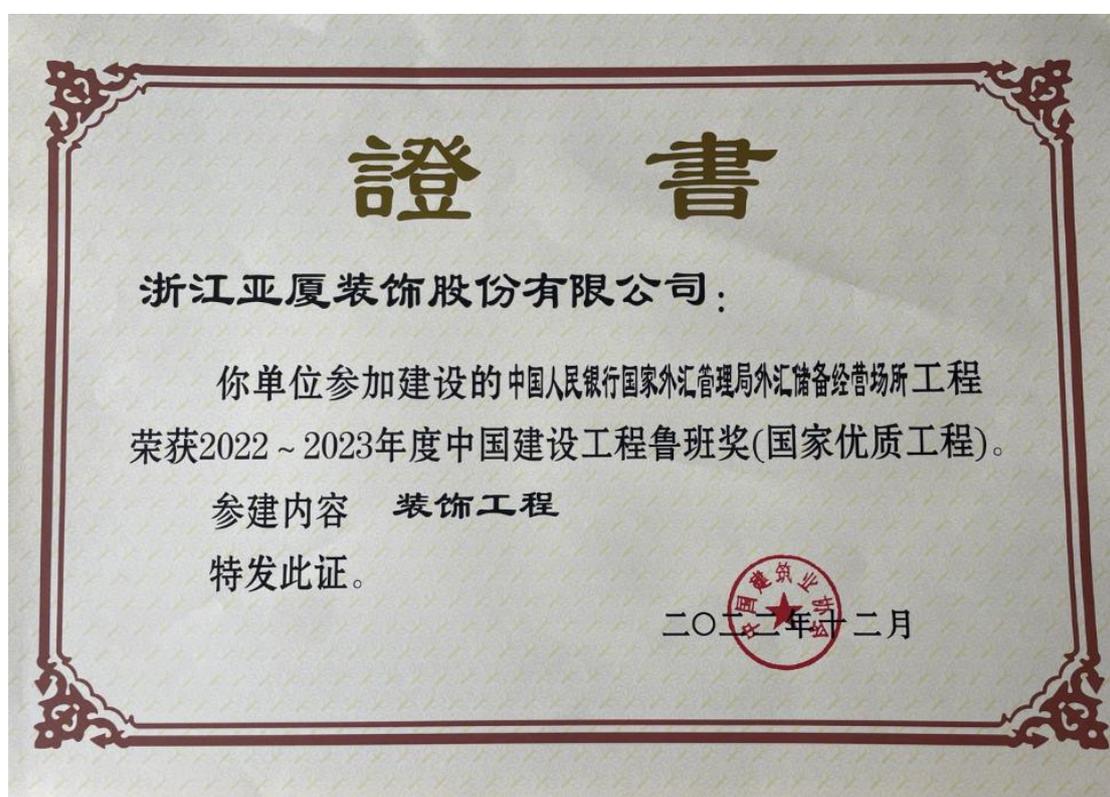
### (1) 投标人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的获奖证书

序号	工程名称	获奖名称	获奖时间	获奖颁发单位
1	天府艺术公园·文博坊片区场馆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2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 外汇储备经营场所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2022.12	中国建筑业协会
3	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4	世界大运会体育公园(东安湖 场馆、配套酒店、园林)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5	二二工程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2022.12	中国建筑业协会
6	冬奥会非注册VIP接待中心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7	南京国际博览中心三期1#楼及 大地下室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2023.11	中国建筑业协会
8	北京市朝阳区CBD核心区Z15地 块项目(中信大厦)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2021.12	中国建筑业协会
9	宁波栎社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 程-T2航站楼、交通中心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2021.12	中国建筑业协会
10	西安奥体中心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2021.12	中国建筑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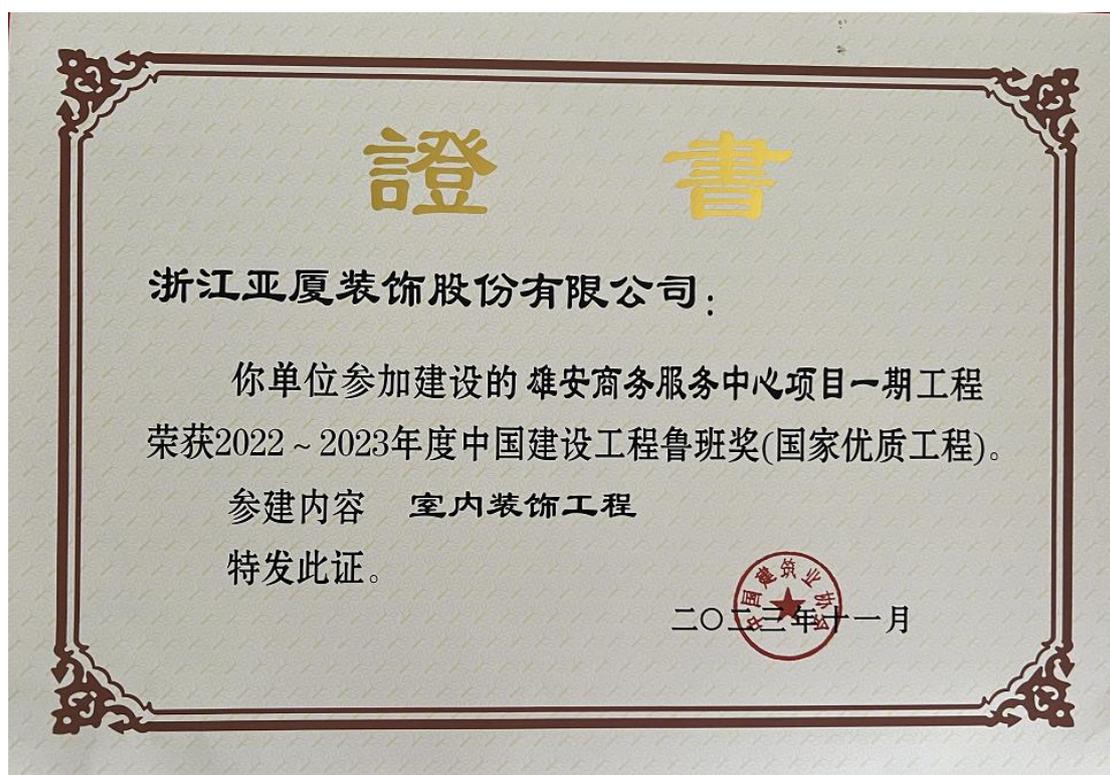
获奖 1: 天府艺术公园·文博坊片区场馆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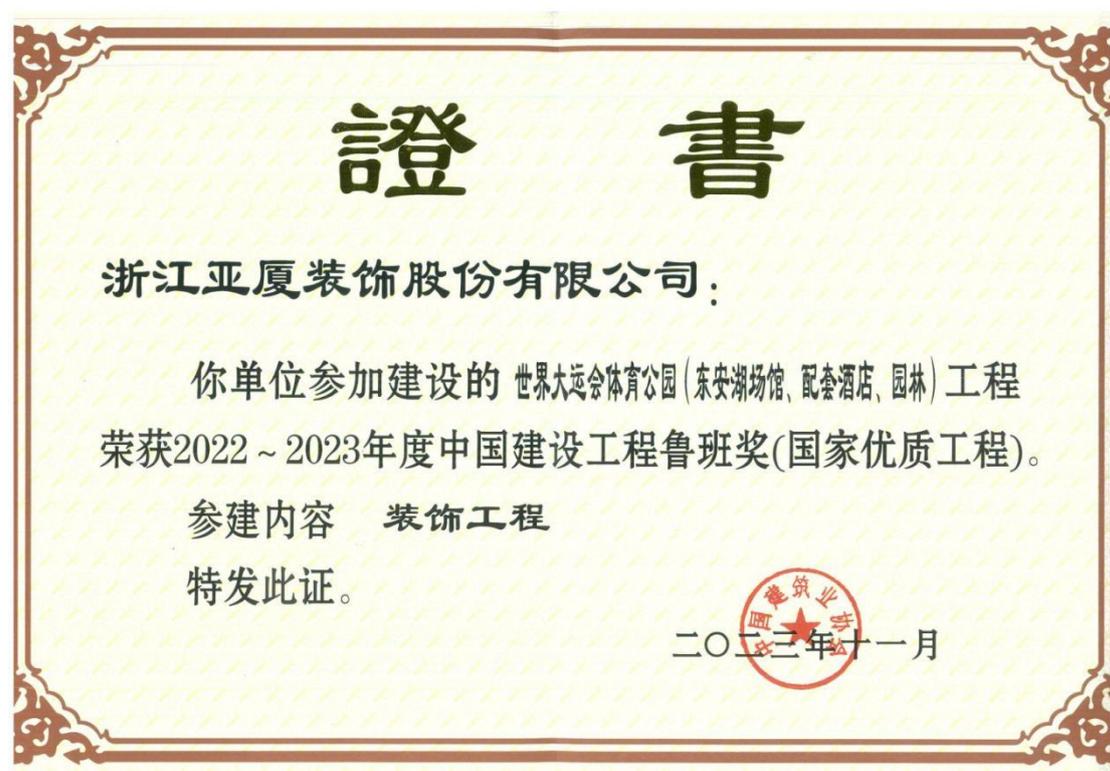
获奖 2: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储备经营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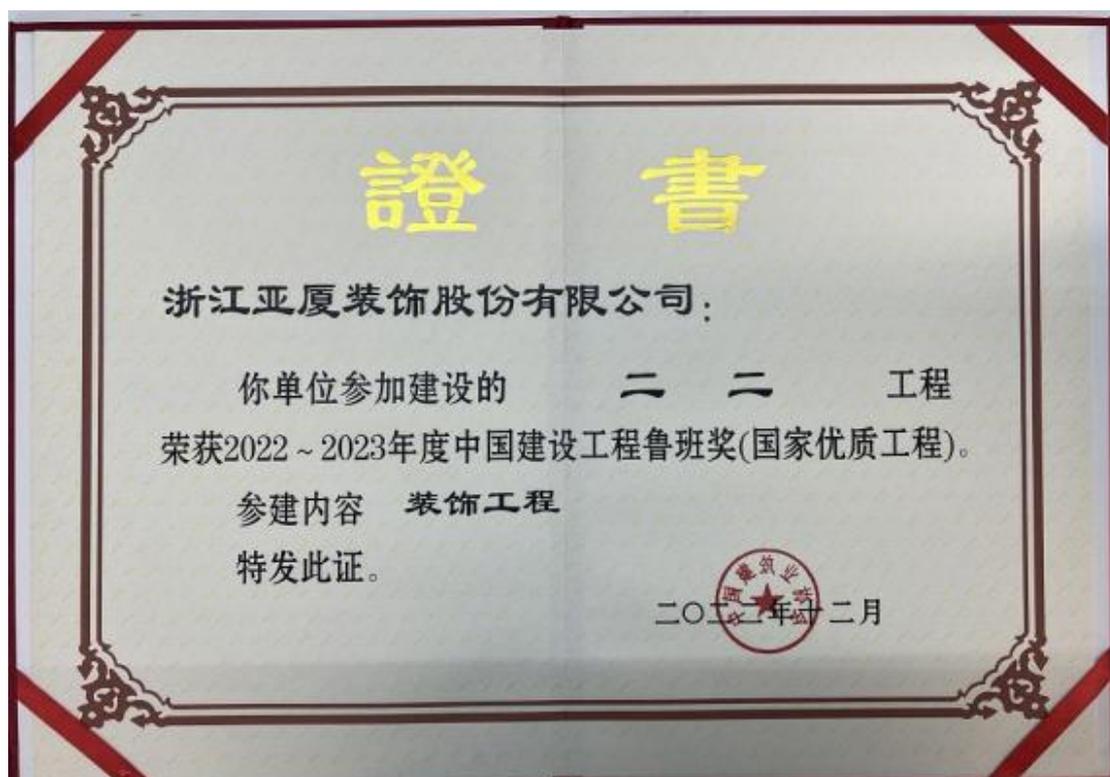
获奖 3: 雄安商务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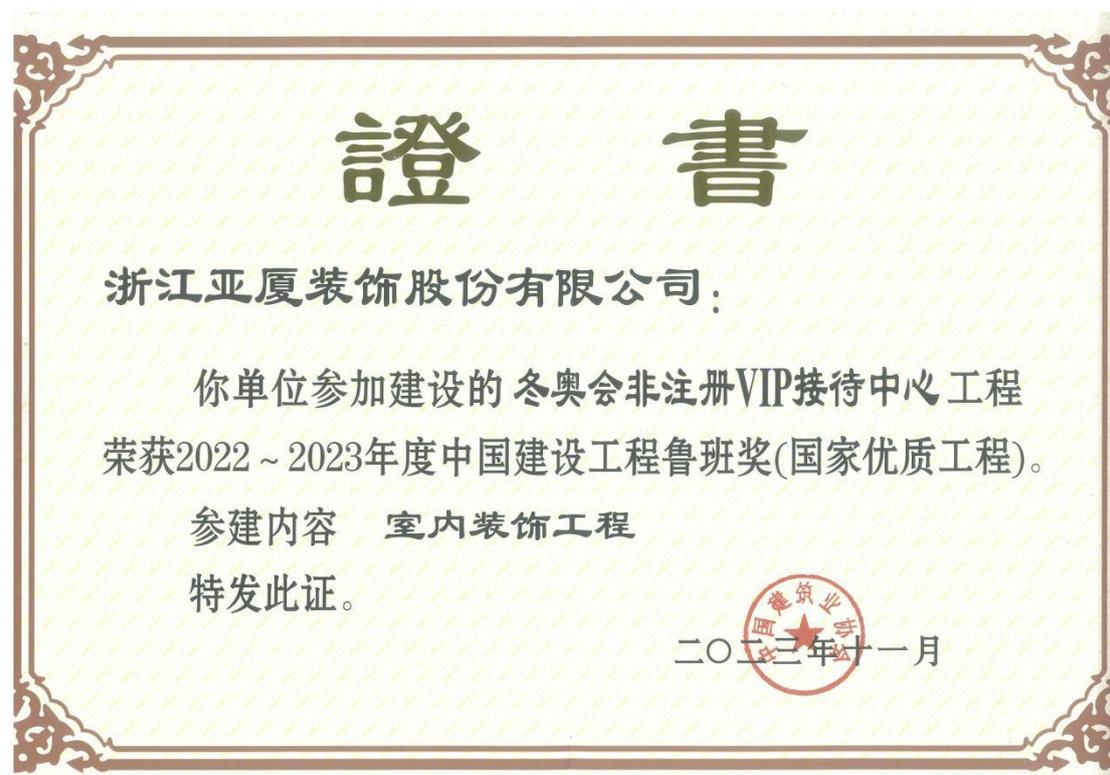
获奖 4: 世界大运会体育公园（东安湖场馆、配套酒店、园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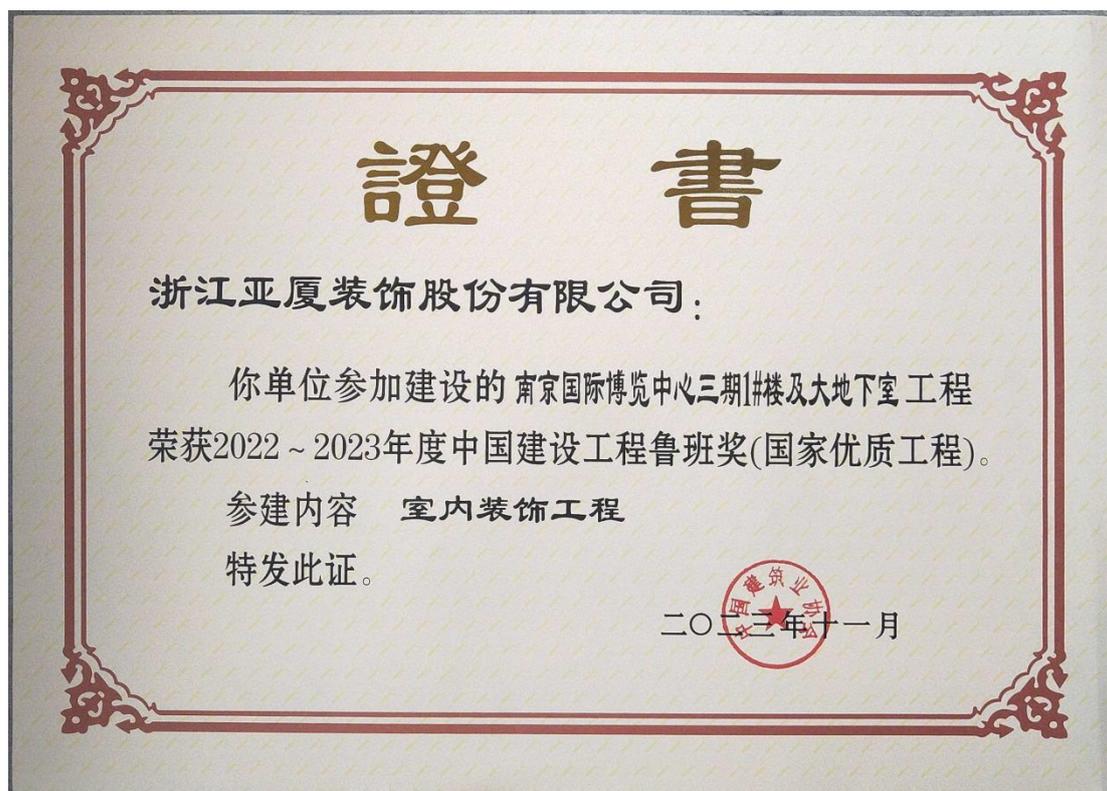
获奖 5: 二二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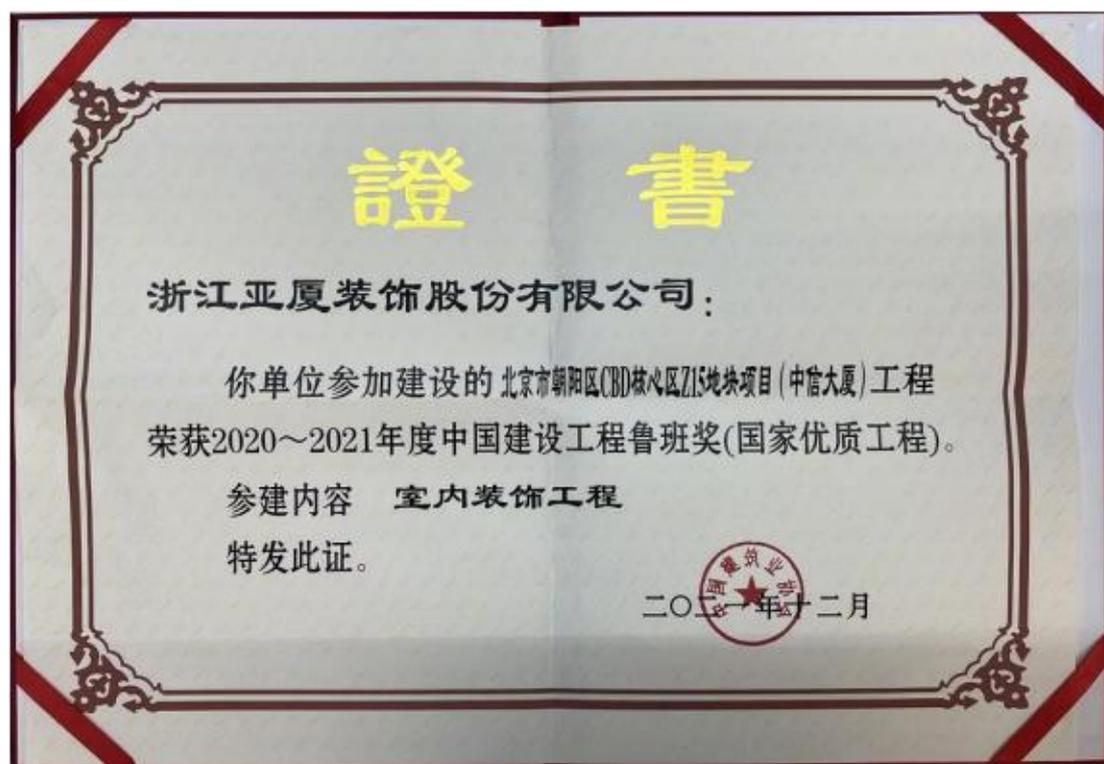
获奖 6: 冬奥会非注册 VIP 接待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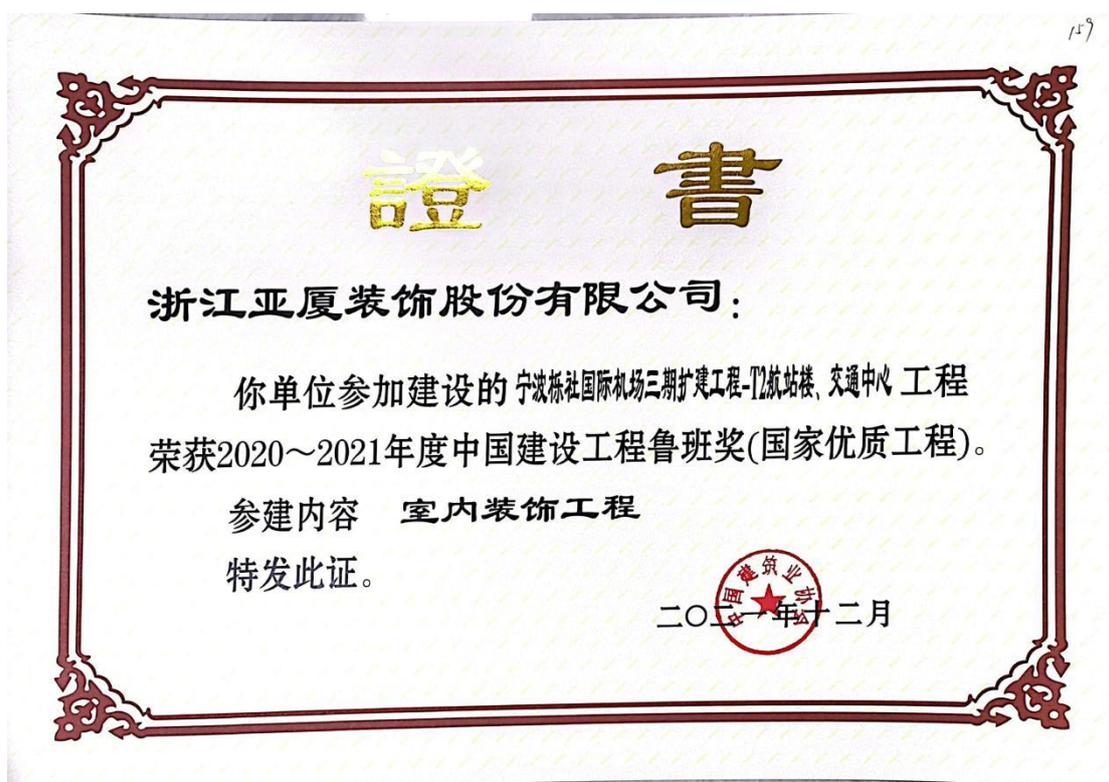
获奖 7：南京国际博览中心三期 1#楼及大地下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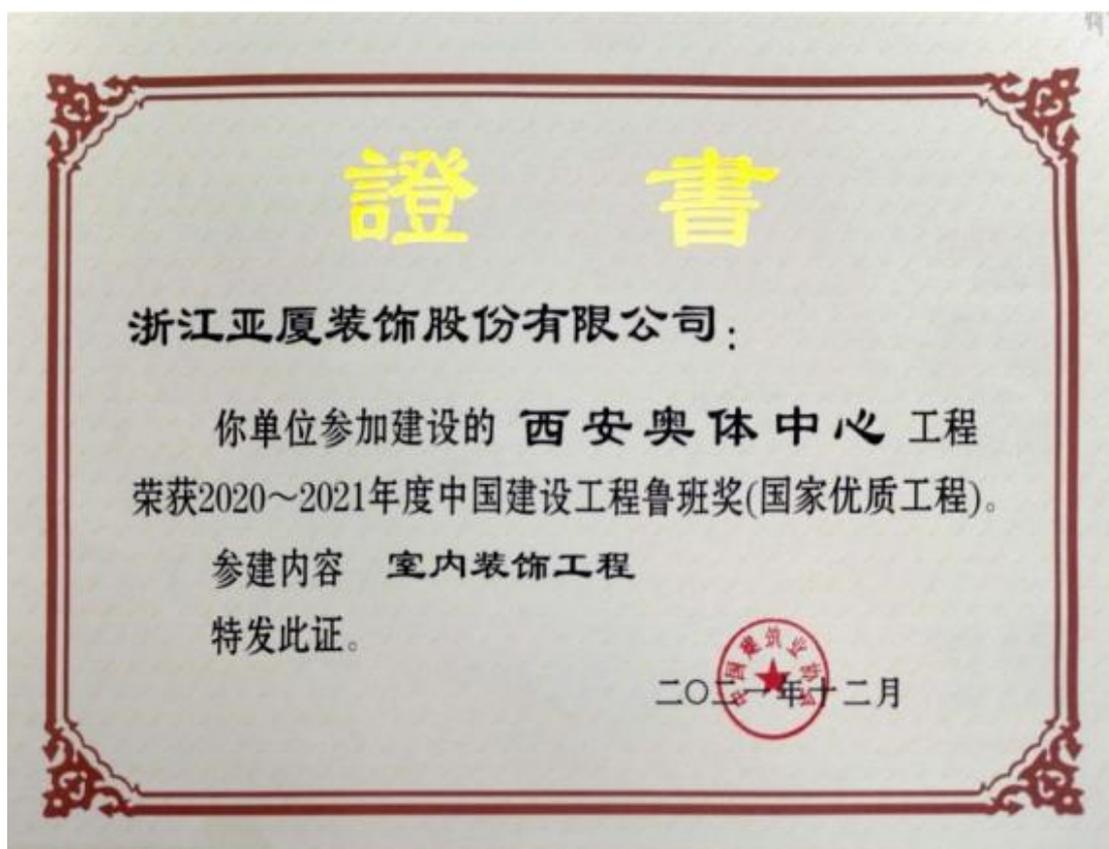
获奖 8：北京市朝阳区 CBD 核心区 Z15 地块项目(中信大厦)



获奖 9：宁波栎社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T2 航站楼、交通中心



获奖 10：西安奥体中心



(2) 投标人近 3 年(2022-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企业近三年（2022-2024 年）财务状况表

序号	项目或指标	单位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流动资产合计	万元	1,917,758.121252	1,884,128.969714	1,848,473.509969
2	非流动资产合计	万元	400,256.505591	417,425.905072	428,374.311191
3	资产总计	万元	2,318,014.626843	2,301,554.874786	2,276,847.821160
4	流动负债合计	万元	1,502,482.798171	1,470,648.976366	1,432,359.648873
5	非流动负债合计	万元	19,848.142635	11,052.244078	17,724.521676
6	负债合计	万元	1,522,330.940806	1,481,701.220444	1,444,084.170549
7	营业收入	万元	1,211,621.250582	1,286,878.867948	1,213,576.197103
8	净利润	万元	20,284.878333	25,384.324178	30,529.471448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万元	253,523.401837	252,325.027389	196,453.703418
10	资产负债率	%	65.67%	64.38%	63.42%



## 审计报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3]361Z0371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3MCRANPTP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7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3	合并利润表	2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
7	母公司利润表	6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10	财务报表附注	9-129



##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3]361Z0371 号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亚厦股份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亚厦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6 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1。



##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6 及附注五-41 所述，亚厦股份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幕墙装饰、智能化系统集成等业务，根据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对工程施工合同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履约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由于营业收入是亚厦股份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亚厦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履约进度和收入的确认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在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工程施工合同台账，复核工程施工合同履约进度及本期确认收入金额计算的准确性。

（3）抽样选取工程施工合同项目，检查工程施工合同关键合同条款和相应的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的合理性。

（4）选取样本检查与工程施工成本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材料入库单、劳务分包结算单、税务发票等，检查账面确认的工程履约成本的准确性。

（5）执行程序评价工程项目期末履约进度的合理性，包括①选取工程施工合同样本，现场查看工程形象进度，②选取工程施工合同样本，获取第三方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进度单，并与账面记录的履约进度核对。

（6）访谈项目工程师及管理人员，了解工程的完工情况、合同及收款信息等，并与账面信息核对，对异常情况执行进一步检查程序，评估工程成本、履约进度和收入确认的合理性。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工程施工合同收



入确认的判断及估计。

## （二）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9、21。

###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0 及附注五-4、9、21 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2.02%。由于亚厦股份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金额重大，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计可回收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若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测试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在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通过实施查阅建造合同中结算条款、检查工程款回收情况、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作出的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3）选取样本检查各个组合内客户的信用记录、历史付款记录、期后回款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对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预计的适当性。

（4）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选取样本对账龄准确性进行复核，并复核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对于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了解管理层评估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的基础，并通过检查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已识别的与债务人之间的纠纷、应收款项逾期情况以及历史及期



后还款记录等，评价管理层计提相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5) 选取样本对客户期末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合同金额和完工进度执行函证程序，评价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可回收性。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测试的判断及估计。

####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亚厦股份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亚厦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亚厦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亚厦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



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亚厦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亚厦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亚厦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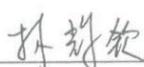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3]361Z0371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海固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辉钦

2023年4月27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五、1	3,542,223,591.33	3,682,292,769.74	短期借款	五、22	1,896,342,416.69	1,670,383,084.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52,264,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249,280,836.63	429,438,862.77	应付票据	五、23	2,787,262,975.20	2,539,430,449.24
应收账款	五、4	3,603,522,857.10	4,044,343,773.03	应付账款	五、24	8,112,342,232.72	8,597,321,309.99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2,925,453.72	17,713,444.32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6	164,335,955.12	283,107,406.99	合同负债	五、25	521,160,256.07	412,009,893.06
其他应收款	五、7	319,468,100.46	374,983,708.85	应付职工薪酬	五、26	127,670,760.46	161,010,648.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27	150,809,256.27	179,705,861.45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8	486,817,779.80	391,442,963.63
存货	五、8	2,822,871,951.38	2,297,639,953.17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五、9	8,095,392,565.76	7,463,165,976.42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143,506,551.00	313,642,522.37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377,559,901.02	374,236,795.41	其他流动负债	五、30	798,915,753.50	828,909,427.07
<b>流动资产合计</b>		<b>19,177,581,212.52</b>	<b>19,019,186,690.70</b>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024,827,981.71</b>	<b>15,093,856,159.28</b>
<b>非流动资产：</b>				<b>非流动负债：</b>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五、31	9,800,000.00	99,6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152,763,600.09	155,727,944.76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五、32	51,666,609.83	81,355,520.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2	66,704,948.74	66,055,362.11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五、13	948,636,100.00	928,686,2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4	819,066,844.97	836,778,571.43	预计负债	五、33	35,361,471.03	33,939,452.04
在建工程	五、15	48,557,812.15	12,124,611.26	递延收益	五、34	332,499.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0	101,320,845.51	91,346,972.65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五、16	90,056,071.19	121,439,119.26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98,481,426.35</b>	<b>306,241,945.58</b>
无形资产	五、17	228,891,104.74	241,353,389.00	<b>负债合计</b>		<b>15,223,309,408.06</b>	<b>15,400,098,104.86</b>
开发支出				<b>所有者权益：</b>			
商誉	五、18	232,544,040.32	232,544,040.32	股本	五、35	1,339,996,498.00	1,339,996,498.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9	62,200,782.68	62,504,222.37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0	508,129,708.75	515,840,812.25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1	845,014,042.28	884,340,122.24	永续债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002,565,055.91</b>	<b>4,057,394,395.00</b>	资本公积	五、36	1,891,575,108.33	1,921,146,047.11
				减：库存股	五、37	61,419,600.00	199,999,823.05
				其他综合收益	五、38	25,992,992.90	25,992,992.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9	396,652,818.92	388,234,591.39
				未分配利润	五、40	4,064,114,019.57	3,919,791,216.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56,911,837.72	7,395,161,523.15
				少数股东权益		299,925,022.65	281,321,457.69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956,836,860.37</b>	<b>7,676,482,980.84</b>
<b>资产总计</b>		<b>23,180,146,268.43</b>	<b>23,076,581,085.7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3,180,146,268.43</b>	<b>23,076,581,085.70</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小明

孙华丰

孙华丰



##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16,212,505.82	12,076,293,973.19
其中：营业收入	五、41	12,116,212,505.82	12,076,293,973.19
二、营业总成本		11,669,322,117.19	12,359,798,767.80
其中：营业成本	五、41	10,592,878,876.00	11,204,550,196.98
税金及附加	五、42	49,742,241.79	48,450,863.04
销售费用	五、43	259,031,110.87	281,942,079.39
管理费用	五、44	334,058,060.51	378,151,153.89
研发费用	五、45	371,367,991.64	382,923,797.18
财务费用	五、46	62,243,836.38	63,780,677.32
其中：利息费用	五、46	78,085,674.38	79,417,733.42
利息收入	五、46	25,295,954.73	27,217,338.50
加：其他收益	五、47	27,084,502.89	23,073,604.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14,131,577.40	-52,068,767.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48	-2,964,344.67	-31,795,452.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五、48	-6,846,206.86	-8,478,858.3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17,378,518.31	40,596,270.5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216,081,040.51	-476,972,260.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17,256,343.48	-274,728,362.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3,650,006.43	15,431,679.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534,454.87	-1,008,172,630.23
加：营业外收入	五、53	1,736,987.68	5,693,467.42
减：营业外支出	五、54	1,022,509.37	2,791,321.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8,248,933.18	-1,005,270,484.63
减：所得税费用	五、55	45,400,149.85	-132,140,121.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848,783.33	-873,130,363.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848,783.33	-873,130,363.5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240,939.43	-887,957,335.0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07,843.90	14,826,971.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2,848,783.33	-873,130,363.5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240,939.43	-887,957,335.0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07,843.90	14,826,971.4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2	0.14	-0.6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2	0.14	-0.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小 明

孙 华 丰 孙 华 丰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41,660,993.17	12,384,237,832.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113,277.51	10,315,391.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1）	1,725,888,568.74	1,298,489,814.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67,662,839.42	13,693,043,038.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95,508,493.96	7,665,306,391.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8,678,861.13	3,879,410,562.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7,702,073.91	377,581,190.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2）	1,610,782,493.97	1,526,459,18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42,671,922.97	13,448,757,330.4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990,916.45</b>	<b>244,285,708.2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351,638.82	293,0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685.61	1,084,590.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32,335.00	38,639,608.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187,659.43	332,734,198.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690,382.97	64,480,436.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2,572,214.65	393,1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3）	1,500,000.00	19,364,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762,597.62	476,954,536.73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574,938.19</b>	<b>-144,220,337.8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501,400.00	26,918,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15,433,511.13	1,917,566,27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4）	113,229,075.43	36,002,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6,163,986.56	1,980,486,67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60,708,750.00	1,844,731,332.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654,923.01	116,364,051.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0,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6、（5）	276,850,252.38	39,436,926.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6,213,925.39	2,000,532,310.6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0,049,938.83</b>	<b>-20,045,639.6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30.43	-336.6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62,633,430.14	80,019,394.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7,867,448.51	2,717,848,054.3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535,234,018.37</b>	<b>2,797,867,448.51</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小 同

马 华 丰

马 华 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0,996,498.00	-	-	-	1,921,146,047.11	199,999,823.05	25,992,992.90	-	388,234,591.39	3,919,791,216.80	7,395,161,523.15	281,321,457.69	7,676,482,980.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30,996,498.00	-	-	-	1,921,146,047.11	199,999,823.05	25,992,992.90	-	388,234,591.39	3,919,791,216.80	7,395,161,523.15	281,321,457.69	7,676,482,980.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570,938.78	-138,580,223.05	-	-	8,418,227.53	144,322,802.77	261,750,314.57	18,603,564.96	280,353,879.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570,938.78	-138,580,223.05	-	-	-	186,240,939.43	186,240,939.43	16,607,843.90	202,848,783.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570,938.78	-138,580,223.05	-	-	-	109,009,284.27	109,009,284.27	1,995,721.06	111,005,005.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570,938.78	-138,580,223.05	-	-	-	109,009,284.27	109,009,284.27	1,995,721.06	111,005,005.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7,705,849.32	-199,999,823.05	-	-	8,418,227.53	-41,918,136.66	-33,499,909.13	-	-33,499,909.13
(三) 利润分配					-	-	-	-	8,418,227.53	-33,499,909.13	-33,499,909.13	-	-33,499,909.1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8,418,227.53	-33,499,909.13	-33,499,909.13	-	-33,499,909.1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投资收益计提权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0,996,498.00	-	-	-	1,891,575,108.33	61,419,600.00	25,992,992.90	-	396,652,818.92	4,064,114,019.57	7,656,911,837.72	299,925,022.65	7,956,836,860.37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张小明

张小明

张小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596,498.00	-	-	1,912,327,184.96	199,998,833.05	25,992,992.90	-	388,234,591.39	4,840,423,104.89	8,306,074,549.09	272,245,868.18	8,579,220,417.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9,596,498.00	-	-	1,912,327,184.96	199,998,833.05	25,992,992.90	-	388,234,591.39	4,840,423,104.89	8,306,074,549.09	272,245,868.18	8,579,220,417.27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8,818,862.15	-	-	-	-	-920,631,888.09	-911,813,025.94	9,075,589.51	-902,737,436.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818,862.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18,862.1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818,862.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596,498.00	-	-	1,921,146,047.11	199,998,833.05	25,992,992.90	-	388,234,591.39	3,919,791,216.80	7,395,161,523.15	281,321,457.69	7,676,482,980.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小明

张小明

张小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2,164,375,307.35	2,112,672,475.52	短期借款		1,118,069,250.41	1,193,044,632.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12,868,197.50	237,600,073.42	应付票据		1,199,000,153.26	1,016,980,078.44
应收账款	十五、1	2,151,859,835.78	2,425,062,586.72	应付账款		5,049,918,106.41	5,406,086,508.78
应收款项融资		7,776.60	15,563,444.32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85,431,546.00	153,292,225.01	合同负债		280,540,259.19	144,147,529.73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712,230,399.23	784,554,431.61	应付职工薪酬		27,392,869.49	36,110,834.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81,513,936.07	94,192,563.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7,278,195.69	286,758,300.88
存货		1,093,318,970.06	914,339,595.24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4,147,396,389.13	4,062,554,999.5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034,468.58	293,518,237.18
其他流动资产		99,506,597.18	65,408,000.80	其他流动负债		472,468,117.19	533,738,985.77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566,995,018.23</b>	<b>10,741,047,832.19</b>	<b>流动负债合计</b>		<b>8,690,215,356.29</b>	<b>9,004,577,671.63</b>
<b>非流动资产：</b>				<b>非流动负债：</b>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99,6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649,221,808.99	2,652,186,153.66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13,243,589.53	14,837,268.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704,948.74	16,055,362.11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38,212,800.00	38,513,2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77,663,459.06	86,365,648.25	预计负债		32,115,830.62	21,182,251.00
在建工程		4,881,873.80	5,857,186.93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17,814.49	4,549,004.74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22,215,608.89	33,802,927.97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0,077,234.64</b>	<b>140,168,524.67</b>
无形资产		7,692,605.40	10,550,875.13	<b>负债合计</b>		<b>8,740,292,590.93</b>	<b>9,144,746,196.30</b>
开发支出				<b>所有者权益：</b>			
商誉				股本		1,339,996,498.00	1,339,996,498.00
长期待摊费用		22,992,384.08	19,962,374.32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2,096,921.67	328,498,861.75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0,342,477.83	509,076,349.84	永续债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632,024,888.46</b>	<b>3,700,868,939.96</b>	资本公积		1,776,108,338.29	1,803,814,187.61
				减：库存股		61,419,600.00	199,999,823.0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6,652,818.92	388,234,591.39
				未分配利润		2,007,389,260.55	1,965,125,121.9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458,727,318.76</b>	<b>5,297,170,575.85</b>
<b>资产总计</b>		<b>14,199,019,906.69</b>	<b>14,441,916,772.1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4,199,019,906.69</b>	<b>14,441,916,772.15</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明

孙华丰 孙华丰



##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6,054,402,017.04	6,506,330,354.96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5,328,344,339.68	6,367,474,370.06
税金及附加		19,145,841.10	17,068,482.38
销售费用		134,520,707.08	140,181,606.96
管理费用		139,497,597.61	165,199,395.05
研发费用		200,075,116.14	218,156,571.31
财务费用		46,062,307.73	51,924,370.21
其中：利息费用		59,671,112.35	62,556,619.38
利息收入		16,195,998.50	17,395,466.74
加：其他收益		4,603,042.24	5,412,695.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5,951,779.32	-36,158,055.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五、5	-2,964,344.67	-31,795,452.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十五、5	-2,987,434.65	-10,983,555.6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186.63	-2,423,310.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446,651.59	-366,833,955.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07,866.83	-157,912,360.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201.88	204,007.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968,570.61	-1,011,385,419.57
加：营业外收入		5,224.09	100,149.60
减：营业外支出		848,207.95	653,379.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125,586.75	-1,011,938,649.57
减：所得税费用		4,943,311.44	-163,661,364.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182,275.31	-848,277,284.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182,275.31	-848,277,284.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182,275.31	-848,277,284.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小 勇

孙 华 丰

孙 华 丰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19,311,477.90	6,880,588,063.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2,112,303.35	2,554,005,42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1,423,781.25	9,434,593,484.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9,281,776.12	3,845,768,903.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7,134,325.85	2,549,325,487.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522,784.08	167,400,647.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2,273,587.04	2,610,631,98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53,212,473.09	9,173,127,022.0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8,211,308.16</b>	<b>261,466,462.3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9,868.02	695,415.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868.02	20,195,415.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24,960.27	18,395,353.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	18,754,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24,960.27	137,249,453.88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735,092.25</b>	<b>-117,054,038.5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501,400.00	26,918,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5,000,000.00	1,587,727,292.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229,075.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2,730,475.43	1,614,645,49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8,908,750.00	1,500,337,709.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416,206.00	92,903,842.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24,944.74	19,477,479.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0,249,900.74	1,612,719,031.5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7,519,425.31</b>	<b>1,926,460.4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68,043,209.40</b>	<b>146,338,884.2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6,599,952.52	1,520,261,068.2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498,556,743.12</b>	<b>1,666,599,952.52</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小 月 同

孙 华 丰

孙 华 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	-	1,803,814,187.61	199,999,823.05	388,234,591.39	1,965,125,121.90	5,297,170,57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	-	1,803,814,187.61	199,999,823.05	388,234,591.39	1,965,125,121.90	5,297,170,575.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705,849.32	-138,580,223.05	8,418,227.53	42,264,138.65	161,556,739.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4,182,275.31	84,182,275.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705,849.32	-138,580,223.05			110,874,373.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	-	1,776,108,338.29	61,419,600.00	396,652,818.92	2,007,389,260.55	5,458,727,315.76

张小明

张小明

法定代表人：

张小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小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	-	-	1,803,814,187.61	199,999,823.05	-	388,234,591.39	2,846,076,959.65	6,178,122,41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	-	-	1,803,814,187.61	199,999,823.05	-	388,234,591.39	2,846,076,959.65	6,178,122,413.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	-	-	1,803,814,187.61	199,999,823.05	-	388,234,591.39	1,965,125,121.90	5,297,170,575.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小明

张祥

张祥



##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2007年7月25日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复, 并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取得33000000000256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人民币15,8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0]119号), 本公司2010年度向社会公众股东公开发行5,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86元。2010年3月23日,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92)号”文同意, 2010年3月23日, 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票简称“亚厦股份”, 股票代码“002375”。2010年5月25日, 本公司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5年11月, 本公司办理换发新版《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4616098X3。经过历次股份变更,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增至人民币133,999.6498万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 浙江省上虞章镇工业新区, 公司总部经营地址为: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A座。法定代表人为: 张小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幕墙装饰、智能化系统集成等业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7日决议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 ①2022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9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	0.11	0.11

## ②2021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1	-0.66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0	-0.70	-0.70

公司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04 月 27 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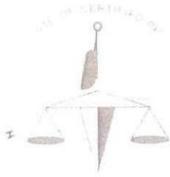
二〇一三年六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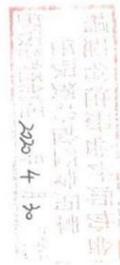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建注: 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3 月 15 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 年 3 月 15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注册编号: 1101015600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2019 年 12 月 6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致同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2019 年 12 月 6 日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23 年财务报表

RSM | 容诚

## 审计报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4]361Z0348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容诚会计  
骑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号:京24WCC7N79S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7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3	合并利润表	2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
7	母公司利润表	6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10	财务报表附注	9-130



##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4]361Z0348 号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亚厦股份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亚厦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 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7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2。



##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7及附注五-42所述，亚厦股份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幕墙装饰、智能化系统集成等业务，根据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对工程施工合同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履约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由于营业收入是亚厦股份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亚厦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履约进度和收入的确认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在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工程施工合同台账，复核工程施工合同履约进度及本期确认收入金额计算的准确性。

（3）抽样选取工程施工合同项目，检查工程施工合同关键合同条款和相应的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的合理性。

（4）选取样本检查与工程施工成本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材料入库单、劳务分包结算单、税务发票等，检查账面确认的工程履约成本的准确性。

（5）执行程序评价工程项目期末履约进度的合理性，包括①选取工程施工合同样本，现场查看工程形象进度，②选取工程施工合同样本，获取第三方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进度单，并与账面记录的履约进度核对。

（6）访谈项目工程师及管理人员，了解工程的完工情况、合同及收款信息等，并与账面信息核对，对异常情况执行进一步检查程序，评估工程成本、履约进度和收入确认的合理性。



## （二）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8、20。

###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1及附注五-3、8、20所述，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53.17%。由于亚厦股份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金额重大，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计可回收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若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测试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在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通过实施查阅建造合同中结算条款、检查工程款回收情况、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作出的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3）选取样本检查各个组合内客户的信用记录、历史付款记录、期后回款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对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预计的适当性。

（4）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选取样本对账龄准确性进行复核，并复核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对于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了解管理层评估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的基础，并通过检查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已识别的与债务人之间的纠纷、应收款项逾期情况以及历史及期后还款记录等，评价管理层计提相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5) 选取样本对客户期末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合同金额和完工进度执行函证程序，评价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可回收性。

####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亚厦股份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亚厦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亚厦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亚厦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



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亚厦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亚厦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亚厦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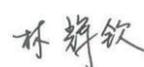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3]361Z0348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海固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辉钦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欣

2024年4月28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双鹿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3	3,321,365,731.17	3,542,223,591.33	短期借款	五、22	1,659,824,694.02	1,806,342,416.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21	522,784,452.43	249,280,836.63	应付票据	五、23	2,186,286,712.47	2,787,262,975.20
应收账款	五、3	3,909,132,230.02	3,693,522,857.10	应付账款	五、24	8,665,878,275.26	8,112,342,232.72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8,548,036.25	2,925,453.72	预收款项	五、25	3,135,551.00	-
预付款项	五、5	161,032,677.94	164,335,955.12	合同负债	五、26	468,950,567.24	521,160,256.07
其他应收款	五、6	281,372,104.50	319,468,100.46	应付职工薪酬	五、27	120,017,820.94	127,670,760.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28	147,732,505.43	150,809,256.27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9	521,686,248.60	486,817,779.80
存货	五、7	2,527,311,066.62	2,822,871,951.38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五、8	7,893,541,147.41	8,095,392,565.7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36,033,548.35	143,506,551.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416,202,860.80	377,559,901.02	其他流动负债	五、31	896,943,839.45	798,915,753.50
流动资产合计		18,841,289,697.14	19,177,581,212.52	流动负债合计		14,786,489,763.66	15,024,827,981.7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五、32	-	9,8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150,263,648.84	152,763,600.09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五、33	22,966,042.09	51,666,609.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1	64,955,041.90	66,704,948.74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944,421,709.00	948,636,1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3	766,028,479.94	819,066,844.97	预计负债	五、34	10,373,884.30	85,361,471.03
在建工程	五、14	59,563,869.05	48,557,812.15	递延收益	五、35	579,722.21	332,499.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76,602,792.18	101,320,845.51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五、15	51,127,621.68	90,056,071.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522,440.78	198,481,426.35
无形资产	五、16	214,829,577.67	228,891,104.74	负债合计		14,817,012,204.44	15,223,309,408.06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五、17	210,357,240.32	232,544,040.32	股本	五、36	1,339,096,498.00	1,339,096,498.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53,835,094.89	62,200,782.68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501,894,501.83	508,129,708.75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1,156,982,274.60	845,014,042.28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74,289,050.72	4,002,565,055.91	资本公积	五、37	1,895,254,033.46	1,891,575,108.33
				减：库存股	五、38	61,419,600.00	61,419,6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25,992,992.90	25,992,992.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40	418,560,262.12	396,652,813.92
				未分配利润	五、41	4,274,045,139.82	4,064,134,019.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92,429,326.30	7,656,911,837.72
				少数股东权益		306,107,217.12	299,925,022.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98,536,543.42	7,956,836,860.37
资产总计		23,015,548,747.86	23,180,146,268.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015,548,747.86	23,180,146,268.43

法定代表人：

张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吕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吕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868,788,679.48	12,116,212,505.82
其中：营业收入	五、42	12,868,788,679.48	12,116,212,505.82
二、营业总成本		12,465,369,818.60	11,669,322,117.19
其中：营业成本	五、42	11,427,719,492.77	10,592,878,876.00
税金及附加	五、43	53,190,190.80	49,742,241.79
销售费用	五、44	240,758,183.16	259,031,110.87
管理费用	五、45	307,469,482.34	334,058,060.51
研发费用	五、46	388,818,758.08	371,367,991.64
财务费用	五、47	47,413,711.45	62,243,836.38
其中：利息费用	五、47	70,764,210.75	78,085,674.38
利息收入	五、47	31,242,000.84	25,295,954.73
加：其他收益	五、48	23,082,487.63	27,084,502.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2,356,510.81	-14,131,577.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49	-2,499,951.25	-2,964,344.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五、49	-4,146,829.43	-6,846,206.86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10,594,671.67	17,378,518.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150,574,017.93	-216,081,040.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3,925,724.69	-17,256,343.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2,612,355.59	3,650,006.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9,514,228.38	247,534,454.87
加：营业外收入	五、54	362,456.25	1,736,987.68
减：营业外支出	五、55	1,947,352.29	1,022,509.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7,929,332.34	248,248,933.18
减：所得税费用	五、56	14,086,090.56	45,400,149.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843,241.78	202,848,783.3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843,241.78	202,848,783.3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185,359.94	186,240,939.4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7,881.84	16,607,843.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3,843,241.78	202,848,783.3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0,185,359.94	186,240,939.4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57,881.84	16,607,843.9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0.19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0.19	0.14

法定代表人：张文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澍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澍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50,339,445.53	11,841,660,993.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60,194.94	100,113,277.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1)	2,465,004,493.29	1,725,888,568.7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818,504,133.76</b>	<b>13,667,662,839.4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81,795,759.82	10,395,508,493.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7,050,305.25	1,278,678,861.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0,461,466.30	357,702,073.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1)	2,404,823,520.04	1,610,782,493.9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614,131,051.41</b>	<b>13,642,671,922.9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4,373,082.35</b>	<b>24,990,916.4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5,351,638.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90,269.87	203,685.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1,063.80	5,632,3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2)	84,700,000.0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1,061,333.67</b>	<b>211,187,659.43</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11,617.15	64,690,382.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52,572,214.6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2)	40,000,000.00	1,5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7,511,617.15</b>	<b>218,762,597.6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549,716.52</b>	<b>-7,574,938.1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7,501,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77,650,000.00	2,015,433,511.1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3)	310,000,000.00	113,229,075.4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87,650,000.00</b>	<b>2,166,163,986.56</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5,136,250.00	2,060,708,7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789,069.77	108,654,923.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3)	134,631,329.96	276,850,252.3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27,556,649.73</b>	<b>2,446,213,925.3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9,906,649.73</b>	<b>-280,049,938.8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06.38</b>	<b>530.43</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1,983,744.48</b>	<b>-262,633,430.1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5,234,018.37	2,797,867,448.5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523,250,273.89</b>	<b>2,535,234,018.37</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891,575,108.13	61,419,600.00	25,992,992.90		396,632,818.92	-4,064,114.01	7,656,911,837.72	399,923,022.64	7,956,836,860.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4,824.83	427,975.56	413,150.73	-19,412.84	393,737.89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1,891,575,108.13	61,419,600.00	25,992,992.90		396,632,818.92	-4,064,114.01	7,656,911,837.72	399,923,022.64	7,956,836,860.37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1,898,354,033.46	61,419,600.00	25,992,992.90		418,560,363.12	-4,374,045.19	7,892,479,236.30	386,107,217.12	8,198,586,453.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8,935.13						250,185,359.94	3,657,881.84	253,843,241.7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724,061.58						3,678,925.13	2,543,725.47	6,222,656.00
4.其他			-1,045,136.45						-1,045,136.45		-1,045,136.45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1,922,268.03	-40,682,217.25	-18,759,947.22		-18,759,947.2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922,268.03	-21,922,268.03			
3.其他								-18,759,947.22	-18,759,947.22		-18,759,947.2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法定代表人: 张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进

4/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921,146,047.11	199,999,823.05	25,992,992.90		388,234,591.39	3,919,791,216.80	7,395,161,523.15	281,321,457.69	7,676,482,980.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1,921,146,047.11	199,999,823.05	25,992,992.90		388,234,591.39	3,919,791,216.80	7,395,161,523.15	281,321,457.69	7,676,482,980.84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891,575,108.33	61,419,600.00	25,992,992.90		396,623,189.92	4,064,114,095.57	7,656,971,837.72	299,925,022.65	7,956,896,860.37

法定代表人：张天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运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运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941,917,265.47	2,164,375,307.35	短期借款		1,022,042,769.46	1,118,069,250.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2,909,857.64	112,868,197.50	应付票据		736,297,908.86	1,109,000,153.26
应收账款		2,352,556,378.24	2,151,859,835.78	应付账款		5,420,915,903.59	5,049,918,106.41
应收款项融资		6,248,036.25	7,776.00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71,239,892.45	85,431,546.00	合同负债		222,601,523.81	280,540,259.19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874,496,499.46	712,230,399.23	应付职工薪酬		25,801,251.84	27,392,869.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89,117,686.10	81,513,936.07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3,108,565.20	347,278,195.69
存货		937,349,950.88	1,093,318,970.05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3,937,698,209.37	4,147,396,389.1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26,314.55	114,034,468.58
其他流动资产		88,660,898.63	99,506,597.18	其他流动负债		511,336,175.72	472,468,117.19
流动资产合计		10,433,796,998.59	10,566,995,018.23	流动负债合计		8,417,548,099.13	8,690,215,356.29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2,646,721,857.74	2,649,221,808.99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4,936,112.87	13,243,589.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955,041.90	16,704,948.74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36,671,700.00	38,212,8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70,887,768.14	77,663,459.06	预计负债		7,593,859.17	32,115,830.62
在建工程		6,138,859.22	4,881,873.80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717,814.49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21,218,989.85	22,215,608.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29,972.04	50,077,234.64
无形资产		3,476,640.57	7,692,605.40	负债合计		8,430,078,071.17	8,740,292,590.93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股本		1,339,996,498.00	1,339,996,498.00
长期待摊费用		15,973,107.62	27,992,384.08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1,293,556.89	322,096,921.67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6,940,214.72	470,342,477.83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4,277,736.65	3,632,024,888.46	资本公积		1,775,063,201.84	1,776,108,338.29
				减：库存股		61,419,600.00	61,419,6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8,560,262.12	396,652,818.92
				未分配利润		2,185,796,302.11	2,007,389,260.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7,996,664.07	5,458,727,315.76
资产总计		14,088,074,735.24	14,199,019,906.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088,074,735.24	14,199,019,906.69

法定代表人：张子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澍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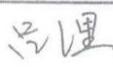
## 母公司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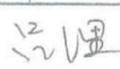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6,382,401,040.34	6,054,402,017.04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5,613,649,735.97	5,328,344,339.68
税金及附加		18,478,823.37	19,145,841.10
销售费用		114,036,937.01	134,520,707.08
管理费用		121,379,907.64	139,497,597.61
研发费用		198,881,114.15	200,075,116.14
财务费用		27,572,613.04	46,062,307.73
其中：利息费用		47,473,917.02	59,671,112.35
利息收入		23,151,383.79	16,195,998.50
加：其他收益		4,755,319.76	4,603,042.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3,253,108.12	-5,951,779.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99,951.25	-2,964,344.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53,156.87	-2,987,434.6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91,006.84	349,186.6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829,942.67	-102,446,651.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048,032.91	7,007,866.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835.45	-349,201.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928,039.65	89,968,570.61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0	5,224.09
减：营业外支出		108,384.87	848,207.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849,654.78	89,125,586.75
减：所得税费用		5,626,974.49	4,943,311.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222,680.29	84,182,275.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222,680.29	84,182,275.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9,222,680.29	84,182,275.3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82,929,800.92	6,419,311,477.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0,575,829.83	3,082,112,30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03,505,630.75	9,501,423,781.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60,418,149.99	5,659,281,776.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4,810,135.62	557,134,325.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938,158.23	144,522,784.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7,011,352.60	2,992,273,58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48,177,796.44	9,353,212,47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327,834.31	148,211,308.1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155.20	189,868.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900,155.20	189,868.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3,923.22	7,624,960.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1,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43,923.22	8,924,960.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56,231.98	-8,735,092.2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4,501,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00	1,1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3,229,075.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000,000.00	1,262,730,475.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0,836,250.00	1,458,908,7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186,733.27	92,416,20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7,313.74	18,924,944.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6,530,297.01	1,570,249,90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530,297.01	-307,519,425.3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8,556,743.12	1,666,509,952.5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410,610,512.40	1,498,556,743.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776,108,338.29	61,419,600.00	61,419,600.00		396,652,818.92	2,007,389,260.25	5,458,727,315.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823.83	-133,423.48	-148,248.3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9,996,498.00			1,776,108,338.29	61,419,600.00	61,419,600.00		396,637,994.09	2,007,255,837.07	5,458,579,067.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5,136.45				21,922,268.03	178,540,465.04	199,417,596.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222,680.29	219,222,680.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5,136.45						-1,045,136.4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45,136.45						-1,045,136.45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1,922,268.03	-40,682,215.25	-18,759,947.2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922,268.03	-21,922,268.03	
3.其他									-18,759,947.22	-18,759,947.2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775,063,201.84	61,419,600.00	61,419,600.00		418,560,262.12	2,185,796,302.11	5,657,996,664.07

法定代表人：张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明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浙江康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803,814,187.61	199,999,823.05			388,234,591.39	1,965,125,121.90	5,297,170,57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1,803,814,187.61	199,999,823.05			388,234,591.39	1,965,125,121.90	5,297,170,575.85
三、本年年末余额					-37,705,849.32	-438,580,223.05			8,418,227.53	42,264,138.65	161,856,739.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4,182,275.31	84,182,275.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705,849.32	-438,580,223.05					110,874,373.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全部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705,849.32	-438,580,223.05					
1. 提取盈余公积						61,419,600.00					-61,419,6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776,108,338.29	61,419,600.00			396,652,818.92	2,007,389,260.55	5,486,727,315.76

法定代表人：张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建



##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2007年7月25日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复, 并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取得33000000000256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人民币15,8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0]119号), 本公司2010年度向社会公众股东公开发行5,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86元。2010年3月23日,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92)号”文同意, 2010年3月23日, 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票简称“亚厦股份”, 股票代码“002375”。2010年5月25日, 本公司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5年11月, 本公司办理换发新版《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4616098X3。经过历次股份变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增至人民币133,999.6498万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 浙江省上虞章镇工业新区, 公司总部经营地址为: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A座。法定代表人为: 张小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幕墙装饰、智能化系统集成等业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1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1	0.15	0.15

## ②2022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9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	0.11	0.11

公司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4月28日





#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斌 刘维

出资额 813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  
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3 月 25 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廿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检查专用章  
生效日期: 2023年4月20日

证书编号: 11010150001  
No. of Certificate  
地址: 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09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3.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3月28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杨海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04-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524198804236030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容诚厦门  
事务所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7月29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容诚厦门  
事务所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7月2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容诚厦门  
事务所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7月29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容诚厦门  
事务所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7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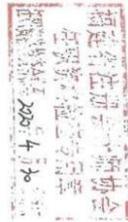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025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3 月 15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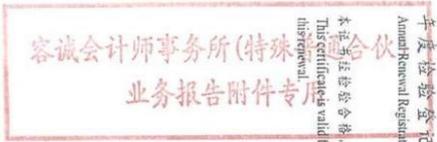
2019 年 3 月 15 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张保秋  
注册编号: 11010156002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CICPA

张保秋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6 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厦门分所  
CICPA

张保秋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6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日

166



姓 名 Full name: 林欣  
性 别 Sex: 女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1994-12-10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厦门分所)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350521199412101589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6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3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月 /m 日 /d

2024 年财务报表



## 审计报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5]361Z0289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号: 京250M02VT7P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7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3	合并利润表	2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
7	母公司利润表	6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10	财务报表附注	9 - 115



##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5]361Z0289 号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亚厦股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亚厦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5 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2。



##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5 及附注五-42 所述，亚厦股份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幕墙装饰、智能化系统集成等业务，根据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对工程施工合同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履约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由于营业收入是亚厦股份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亚厦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履约进度和收入的确认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在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工程施工合同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工程施工合同台账，复核工程施工合同履约进度及本期确认收入金额计算的准确性。

（3）抽样选取工程施工合同项目，检查工程施工合同关键合同条款和相应的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的合理性。

（4）选取样本检查与工程施工成本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采购合同、材料入库单、劳务分包结算单、税务发票等，检查账面确认的工程履约成本的准确性。

（5）执行程序评价工程项目期末履约进度的合理性，包括①选取工程施工合同样本，现场查看工程形象进度，②选取工程施工合同样本，获取第三方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进度单，并与账面记录的履约进度核对。

（6）访谈项目工程师及管理人员，了解工程的完工情况、合同及收款信息等，并与账面信息核对，对异常情况执行进一步检查程序，评估工程成本、履约进度和收入确认的合理性。

### （二）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8、20。

####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0 及附注五-3、8、20 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6.83%。由于亚厦股份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含一年以上）金额重大，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计可回收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若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测试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在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通过实施查阅建造合同中结算条款、检查工程款回收情况、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作出的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3）选取样本检查各个组合内客户的信用记录、历史付款记录、期后回款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对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预计的适当性。

（4）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选取样本对账龄准确性进行复核，并复核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对于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了解管理层评估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的基础，并通过检查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已识别的与债务人之间的纠纷、应收款项逾期情况以及历史及期后还款记录等，评价管理层计提相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5）选取样本对客户期末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合同金额和完工进度执行



函证程序，评价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可回收性。

####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亚厦股份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亚厦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亚厦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亚厦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亚厦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亚厦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亚厦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



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5]361Z0289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闫钢军



闫钢军（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辉钦



林辉钦

2025年4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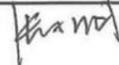
## 合并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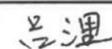
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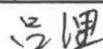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五、1	4,569,617,598.06	3,321,365,121.17	短期借款	五、22	1,289,173,473.32	1,659,824,694.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323,321,774.77	322,784,452.43	应付票据	五、23	1,922,477,540.83	2,186,286,712.47
应收账款	五、3	4,325,276,568.76	3,909,132,230.02	应付账款	五、24	8,836,092,716.80	8,665,878,275.26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24,123,996.04	8,548,036.25	预收款项	五、25	2,960,796.19	3,135,551.90
预付款项	五、5	151,960,294.78	161,032,677.94	合同负债	五、26	494,617,581.19	468,950,567.24
其他应收款	五、6	230,445,505.61	281,372,104.50	应付职工薪酬	五、27	99,779,462.67	120,017,820.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28	137,410,245.07	147,732,505.43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9	507,755,928.36	521,686,248.60
存货	五、7	2,202,372,892.25	2,527,311,066.62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五、8	8,196,424,223.25	7,893,541,147.4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20,066,842.72	36,033,548.35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461,592,246.17	416,202,860.80	其他流动负债	五、31	1,013,261,901.58	896,943,839.45
<b>流动资产合计</b>		<b>18,484,735,099.69</b>	<b>18,841,289,697.14</b>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323,596,488.73</b>	<b>14,706,489,763.66</b>
<b>非流动资产：</b>				<b>非流动负债：</b>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五、32	16,3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租赁负债	五、33	7,760,710.93	22,966,042.09
长期应收款				预计负债	五、34	14,111,421.41	10,373,884.30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151,152,047.79	150,263,648.84	递延收益	五、35	658,702.51	579,722.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78,414,381.91	76,602,792.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1	65,061,096.86	64,955,041.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940,947,800.00	944,421,700.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17,245,216.76</b>	<b>110,522,440.78</b>
固定资产	五、13	723,943,961.24	766,028,479.94	<b>负债合计</b>		<b>14,440,841,705.49</b>	<b>14,817,012,204.44</b>
在建工程	五、14	81,246,312.89	59,563,869.05	<b>所有者权益：</b>			
生产性生物资产				股本	五、36	1,339,996,498.00	1,339,996,498.00
油气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使用权资产	五、15	28,017,927.02	51,127,621.68	其中：优先股			
无形资产	五、16	203,963,481.24	214,829,577.67	永续债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五、37	1,895,115,771.51	1,895,254,033.46
商誉	五、17	167,868,240.32	210,357,240.32	减：库存股	五、38	211,426,639.21	61,419,6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40,690,718.70	53,835,094.89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25,992,992.90	25,992,992.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501,145,537.75	501,894,501.83	专项储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1,379,705,988.10	1,156,982,274.60	盈余公积	五、40	447,458,400.37	418,560,262.1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283,743,111.91</b>	<b>4,174,259,050.72</b>	未分配利润	五、41	4,521,899,579.43	4,274,045,139.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19,036,603.00	7,892,429,326.30
				少数股东权益		308,599,903.11	306,107,217.1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327,636,506.11</b>	<b>8,198,536,543.42</b>
<b>资产总计</b>		<b>22,768,478,211.60</b>	<b>23,015,548,747.8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2,768,478,211.60</b>	<b>23,015,548,747.86</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35,761,971.03	12,868,788,679.48
其中：营业收入	五、42	12,135,761,971.03	12,868,788,679.48
二、营业总成本		11,508,983,834.96	12,465,369,818.60
其中：营业成本	五、42	10,562,303,207.20	11,427,719,492.77
税金及附加	五、43	48,840,464.02	53,190,190.80
销售费用	五、44	194,191,404.40	240,758,183.16
管理费用	五、45	286,156,409.56	307,469,482.34
研发费用	五、46	371,822,689.55	388,818,758.08
财务费用	五、47	45,669,660.23	47,413,711.45
其中：利息费用		54,580,964.74	70,764,210.75
利息收入		14,597,561.94	31,242,000.84
加：其他收益	五、48	17,432,240.45	23,082,487.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811,080.97	-2,356,510.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8,398.95	-2,499,951.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10,485.93	-4,146,829.4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5,148,435.23	-10,594,671.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271,608,566.95	-150,574,017.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20,700,444.39	3,925,724.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1,725,744.17	2,612,355.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5,838,266.75	269,514,228.38
加：营业外收入	五、54	2,088,489.71	362,456.25
减：营业外支出	五、55	2,534,701.97	1,947,352.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392,054.49	267,929,332.34
减：所得税费用	五、56	40,097,340.01	14,086,090.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294,714.48	253,843,241.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294,714.48	253,843,241.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727,579.74	250,185,359.9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7,134.74	3,657,881.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5,294,714.48	253,843,241.7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727,579.74	250,185,359.9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67,134.74	3,657,881.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05,926,323.89	12,350,339,445.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6,091.44	3,160,194.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224,274,907.37	2,465,004,493.2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331,537,322.70</b>	<b>14,818,504,133.7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58,895,412.23	10,681,795,759.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8,700,003.25	1,127,050,305.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112,325.03	400,461,466.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554,663,862.78	2,404,823,520.0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088,371,603.29</b>	<b>14,614,131,051.4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3,165,719.41</b>	<b>204,373,082.3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167.95	4,290,269.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6,888.69	2,071,063.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20,429,000.00	84,7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9,439,056.64</b>	<b>91,061,333.6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620,333.74	27,511,617.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09,086,686.86	40,0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3,707,020.60</b>	<b>67,511,617.1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4,267,963.96</b>	<b>23,549,716.5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7,280,099.25	1,777,6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50,000,000.00	310,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57,280,099.25</b>	<b>2,087,65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9,150,000.00	2,105,136,2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853,677.85	87,789,069.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226,887,511.76	134,631,329.9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274,891,189.61</b>	<b>2,327,556,649.7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17,611,090.36</b>	<b>-239,906,649.7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95.20</b>	<b>106.38</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58,713,239.71</b>	<b>-11,983,744.4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3,250,273.89	2,535,234,018.3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964,537,034.18</b>	<b>2,523,250,273.89</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895,254,033.46	61,419,600.00	25,992,992.90		418,560,262.12	4,274,045,139.82	7,892,429,326.30	306,107,217.12	8,198,536,543.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1,895,254,033.46	61,419,600.00	25,992,992.90		418,560,262.12	4,274,045,139.82	7,892,429,326.30	306,107,217.12	8,198,536,543.42
三、本年期初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261.95	150,007,039.21			28,898,138.25	247,854,439.61	126,607,276.70	2,492,688.99	129,099,962.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8,261.95	150,007,039.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38,261.95	150,007,039.2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8,898,138.25	-54,873,140.13	-25,975,001.88		-25,975,001.8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898,138.25	-28,898,138.25			
3. 其他								-25,975,001.88	-25,975,001.88		-25,975,001.8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895,115,771.51	211,426,639.21	25,992,992.90		447,458,400.37	4,521,899,579.43	8,019,036,603.00	308,599,903.11	8,327,636,506.11

法定代表人：KHAMPA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UN

会计机构负责人：SUN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891,575,108.33			396,652,818.92	4,064,114,019.57	7,656,911,837.72	299,925,022.65	7,956,836,860.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824.83	427,972.56	413,147.73	-19,412.84	393,737.8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1,891,575,108.33			396,637,994.09	4,064,541,992.13	7,657,324,985.45	299,905,609.81	7,957,230,595.26
三、本年年末余额					3,678,925.13			21,922,268.03	209,503,144.69	235,104,337.85	6,201,607.31	241,305,945.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78,925.13				250,185,359.94	250,185,359.94	3,637,881.84	253,823,241.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78,925.13						2,543,725.47	6,222,650.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724,061.58						2,543,725.47	7,267,787.0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45,136.45							-1,045,136.45
(三) 利润分配								21,922,268.03	-40,682,215.25	-18,759,947.22		-18,759,947.22
1. 提取盈余公积								21,922,268.03	-21,922,268.0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759,947.22	-18,759,947.22		-18,759,947.2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895,244,033.46			418,560,262.12	4,274,045,139.82	7,392,429,326.30	306,107,217.12	8,198,536,543.42

法定代表人：张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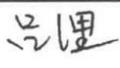
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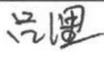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1,348,880,316.81	1,941,917,265.67	短期借款		822,309,951.38	1,022,042,769.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36,437,433.97	223,629,857.64	应付票据		660,497,877.48	736,297,908.86
应收账款	十六、1	2,783,050,463.39	2,352,556,378.24	应付账款		5,373,834,945.40	5,420,915,903.59
应收款项融资		8,243,571.08	6,248,036.25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68,539,961.76	71,239,892.45	合同负债		292,464,178.19	222,601,523.81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1,001,541,329.85	874,496,499.46	应付职工薪酬		24,902,829.57	25,801,251.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72,639,238.91	89,117,686.10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3,520,263.09	373,108,565.20
存货		784,245,670.81	937,349,960.88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3,931,085,674.41	3,937,698,209.3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85,733.54	16,326,314.55
其他流动资产		107,447,600.05	88,660,898.63	其他流动负债		528,650,329.46	511,336,175.72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169,472,022.13</b>	<b>10,433,796,998.59</b>	<b>流动负债合计</b>		<b>8,153,305,347.02</b>	<b>8,417,548,099.13</b>
<b>非流动资产：</b>				<b>非流动负债：</b>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2,647,610,256.69	2,646,721,857.74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272,206.17	4,936,112.8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61,096.86	14,955,041.90	预计负债		6,916,453.61	7,593,859.17
投资性房地产		35,756,000.00	36,671,700.00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		65,077,080.89	70,887,768.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4,656,175.96	6,138,859.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188,659.78</b>	<b>12,529,972.04</b>
油气资产				<b>负债合计</b>		<b>8,160,494,006.80</b>	<b>8,430,078,071.17</b>
使用权资产		5,665,658.64	21,218,989.85	<b>所有者权益：</b>			
无形资产		736,279.62	3,476,640.57	股本		1,339,996,498.00	1,339,996,498.00
开发支出				其他权益工具			
商誉				其中：优先股			
长期待摊费用		9,634,292.53	15,973,107.62	永续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249,931.20	311,293,556.89	资本公积		1,775,063,201.84	1,775,063,201.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3,571,217.71	526,940,214.72	减：库存股		211,426,639.21	61,419,6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762,017,990.10</b>	<b>3,654,277,736.65</b>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447,458,400.37	418,560,262.12
				未分配利润		2,419,904,544.43	2,185,796,302.1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770,996,005.43</b>	<b>5,657,996,664.07</b>
<b>资产总计</b>		<b>13,931,490,012.23</b>	<b>14,088,074,735.2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3,931,490,012.23</b>	<b>14,088,074,735.24</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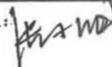
## 母公司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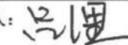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6,091,954,191.87	6,382,401,040.34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5,181,321,823.30	5,613,649,735.97
税金及附加		17,032,690.14	18,478,823.37
销售费用		91,873,512.11	114,036,937.01
管理费用		116,294,376.15	121,379,907.64
研发费用		202,592,036.68	198,881,114.15
财务费用		29,391,857.65	27,572,613.04
其中：利息费用		36,107,834.98	47,473,917.02
利息收入		9,286,391.60	23,151,383.79
加：其他收益		1,598,304.96	4,755,319.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821,052.91	-3,253,108.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8,398.95	-2,499,951.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7,346.04	-753,156.8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9,645.04	-3,291,006.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664,703.04	-78,829,942.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0,106.04	17,048,032.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2,798.48	96,835.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b>329,655,810.15</b>	<b>224,928,039.65</b>
加：营业外收入		25,000.00	3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366,658.46	108,384.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b>328,314,151.69</b>	<b>224,849,654.78</b>
减：所得税费用		39,332,769.24	5,626,974.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288,981,382.45</b>	<b>219,222,680.29</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981,382.45	219,222,680.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b>288,981,382.45</b>	<b>219,222,680.29</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00,387,560.20	6,182,929,800.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994,252.31	1,620,575,82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2,381,812.51	7,803,505,630.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10,683,271.30	5,660,418,149.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3,827,116.67	464,810,135.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622,499.86	135,938,158.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5,583,741.21	1,387,011,35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77,716,629.04	7,648,177,796.44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4,665,183.47</b>	<b>155,327,834.3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153.40	200,155.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0,000.00	84,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76,153.40	84,900,155.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276,994.04	1,643,923.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20,000.00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596,994.04	41,643,923.22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9,120,840.64</b>	<b>43,256,231.9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0,000,000.00	1,0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000,000.00	1,0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0,000,000.00	1,220,836,2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283,210.26	66,186,733.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645,332.68	19,507,313.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4,928,542.94	1,306,530,297.01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24,928,542.94</b>	<b>-286,530,297.01</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79,384,200.11</b>	<b>-87,946,230.7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0,610,512.40	1,498,556,743.1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931,226,312.29</b>	<b>1,410,610,512.40</b>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775,063,201.84	61,419,600.00			418,560,262.12	2,185,796,302.11	5,657,996,664.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1,775,063,201.84	61,419,600.00			418,560,262.12	2,185,796,302.11	5,657,996,664.07
三、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775,063,201.84	150,007,039.21			28,898,138.25	234,106,244.32	112,999,341.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0,007,039.21			28,898,138.25	234,106,244.32	112,999,341.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7,039.21				-150,007,039.21	-150,007,039.2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7,039.21				-150,007,039.21	-150,007,039.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898,138.25	-54,873,140.13	-25,975,001.88
1. 提取盈余公积								28,898,138.25	-28,898,138.25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975,001.88	-25,975,001.8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775,063,201.84	211,426,639.21			447,458,400.37	2,419,904,544.43	5,770,996,005.4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冯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冯煜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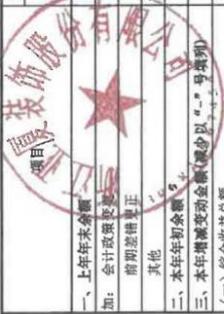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776,108,338.29	61,419,600.00			396,652,818.92	2,007,389,260.55	5,458,727,315.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824.83	-133,423.48	-148,248.3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39,996,498.00				1,776,108,338.29	61,419,600.00			396,637,994.09	2,007,255,837.07	5,458,579,067.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5,136.45				21,922,268.03	178,540,465.04	199,417,596.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222,680.29	219,222,680.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5,136.45						-1,045,136.4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5,136.45				21,922,268.03	-40,682,215.25	-18,759,947.22
1.提取盈余公积									21,922,268.03	-21,922,268.0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759,947.22	-18,759,947.22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9,996,498.00				1,775,063,201.84	61,419,600.00			418,560,262.12	2,185,796,302.11	5,657,996,664.0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07年7月25日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复，并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取得33000000000256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5,8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0]119号），本公司2010年度向社会公众股东公开发行5,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86元。2010年3月23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92）号”文同意，2010年3月23日，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亚厦股份”，股票代码“002375”。2010年5月25日，本公司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5年11月，本公司办理换发新版《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4616098X3。经过历次股份变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增至人民币133,999.6498万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上虞章镇工业新区，公司总部经营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A座，法定代表人为：张小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幕墙装饰、智能化系统集成等业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项 目	2024 年度	说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533,290.3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86,753.9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946,536.38	

说明：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本期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值税计征即退税款）、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进项税加计扣除认定为经常性损益，不在上表列示。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 ①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3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0	0.21	0.21

### ②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1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1	0.15	0.15



公司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睿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斌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811.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05日

睿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证书序号：0022698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3月1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阿南星  
注册编号: 3502000115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码: 110101560025  
姓名: 洪晓敏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15日

证书编号: 1101015600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nounc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12年7月7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s by a CPA

同意申请人: 洪晓敏  
Agree for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分所  
2019年12月6日

同意申请人: 洪晓敏  
Agree for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分所  
2019年12月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12月6日



(3)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扫描件

### 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浙建安B(2021)3170293

姓名：张庆鹏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06月

企业名称：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30日

有效期：2025年11月24日至2029年02月15日



发证机关：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24日

(4) 投标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①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2324S21849R5L

兹 证 明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14616098X3)

注册地址：上虞章镇工业新区；

生产经营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A座；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标准的要求  
特发此证，并予注册。

本证书覆盖范围：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专项工程设计及相关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生效日期：2024年12月20日

有效期：2024年12月20日至2027年12月20日

在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证明、资质证书、强制性认证证书等有效期内，接受例行年度监督审核并持有《监督审核保持认证注册资格通知书》的情况下本证书方可保持有效。本证书有效性信息可扫描下方二维码、登陆我公司网站 [www.jccchina.com](http://www.jccchina.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查询。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湖东园122号博泰国际大厦A座20层)

董事长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3-M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23240J1766R5L

兹 证 明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14616098X3)

注册地址：上虞章镇工业新区；

生产经营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A座；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50430-2017 标准的要求  
特发此证，并予注册。

本证书覆盖范围：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50430-2017 标准的要求)

建筑装饰专项工程设计

(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的要求)

生效日期：2024年12月20日

有效期：2024年12月20日至2027年12月20日

在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证明、资质证书、强制性认证证书等有效期内，接受例行年度监督审核并持有《监督审核保持认证注册资格通知书》的情况下本证书方可保持有效。本证书有效性信息可扫描下方二维码，登陆我公司网站 www.jccchina.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湖东园122号博泰国际大厦A座20层)

董事长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3-M



②浙江省 AAA 级“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

浙江省 AAA 级  
“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为浙江省 AAA 级“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公示  
期两年。公示期间实行动态管理，接受社会监督。



公示机关：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示网站：<https://szxt.zjamr.zj.gov.cn>

公示时间：2024年8月26日-2026年8月25日

### ③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 级



#### ④表扬信

## 表扬信

致：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由贵司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盐官音乐小镇-盐官古城旅游项目28-1#宣德水城门酒店装修工程一标段项目，在贵司的高度重视和配合以及项目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保质、保量、保安全地完成了施工目标，赢得了我单位及相关各单位的认可。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我单位看到了贵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在工序部署和沟通协调方面尤为突出，使得这个项目有条不紊地推进，各关键环节得到有效控制。在施工的关键时期，面对施工现场条件复杂、工期紧张、施工任务繁重、周边环境复杂等诸多不利因素。贵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导工作，积极协调各方、解决材料供应问题、组织调配劳务资源。项目部全员迎难而上，发挥攻坚克难的精神，确保项目能够顺利完工。

在此，我司对贵公司各级领导及宣德水城门酒店装修项目团队表示由衷的感谢，希望贵司一如既往地大力支持我公司工程建设，继续发扬优良作风，期待与贵公司再次合作。

海宁盐官古城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8日



#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 感谢信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感谢贵司长期以来对我司各项工作的支持与配合！

秉持商业向善价值观，泰康坚定贯彻新寿险战略，培养行业新质生产力，引领保险业高质量发展。2024年，泰康营业收入和利润均实现正增长，管理资产规模超42000亿元，累计服务企业客户超49万家、核心个人客户近6600万人。

泰康作为长寿时代大民生工程的核心骨干企业，将医养康宁服务体系建设作为新主业，在完成高品质养老社区全国布局的基础上，全面推动网络化康养中心布局，辐射社区居家养老，打造机构养老、社区养老和居家养老三位一体的“养联体”，更好地满足百姓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泰康以“保险+服务”为核心的大健康生态体系离不开贵司的鼎力支持和辛勤付出。我们将继续与贵司相互支持、精诚合作，携手共建风清气正、互利共赢的合作伙伴关系。

2025年，我们坚守初心，坚定信心，直面挑战，行稳致远，在砥砺前行中谱写新的华章，创造新的辉煌！

新春将至，惟愿山河锦绣、国泰民康！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2025年1月10日



# 第六届世界佛教论坛 宁波市筹委会办公室

## 感谢信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世界佛教论坛于2024年10月15日至17日在我市成功举办，来自全球72个国家和地区的佛教界人士、专家学者和嘉宾代表齐聚一堂、共襄盛举。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王沪宁出席开幕式并致辞，高度评价本届论坛是展现中国佛教开放包容、推动世界佛教文化传承发展、加强人类文明交流互鉴的一次盛会。

弥勒博物馆是第六届世界佛教论坛主要场馆之一，是展现佛教中国化法脉传承和精彩蝶变的重要载体，是展示宁波城市形象的重要窗口，其文化展陈面积之大、展出内容之丰、展现形式之多，创历届论坛之最，获得了各级领导、嘉宾代表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和广泛赞誉！宁波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弥勒博物馆建设，市领导深入一线督导、市级专班下沉一线统筹，组织最强一线攻坚队伍和管理技术力量，全力推进项目建设。

弥勒博物馆装修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面对“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亚厦铁军全面开启“24小时无休”鏖战和上下立体交叉抢工模式，全体人员众志成城、勇挑重担、顽强拼搏，克服施工环境极其恶劣、材料运输异常艰难等诸多难题，在仅有的50天装修工期，始终保持千人作业，顺利完成了3万平米地面铺装、8万平米墙面装饰、3.3万平米顶面装饰等工作任务，为第六届世界佛教论坛顺利召开提供了坚强保障。

在此，谨向贵公司在弥勒博物馆项目建设的辛勤付出和卓越贡献致以最诚挚的谢意和崇高的敬意！祝贵公司事业兴盛，再创辉煌！

第六届世界佛教论坛宁波市筹委会办公室

2024年12月9日



#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感谢信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为向社会全面展示前海创新创业丰硕成果，近期在贵司鼎力支持下，我们携手开展专项活动，彰显前海生机勃勃的发展态势，得到各级领导高度肯定、充分认可。在此，特向贵司表示衷心的感谢！对贵司参与此次专项筹备任务的工作人员致以诚挚的慰问！

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贵司曹江同志率队，与我们一道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不畏酷暑、不惧风雨，加班加点、通力配合，在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高站位、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以行动诠释讲政治、顾大局、勇担当。

向海扬帆潮更劲，凝心聚力向未来。期盼贵司一如既往地大力支持前海开发建设事业，继续与我们紧密合作、携手共进，为建设前海国际化城市新中心和打造“未来之城”做出更大贡献。

祝贵司各项事业蒸蒸日上！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9月3日



# 感谢信

致：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为展现协同创新区智慧创新工程，顺利完成智慧创新成果转化。

感谢贵司北京理工大学创新区项目部在装饰工程技术智慧创新板块

给予的技术支撑，且与我部精诚合作。胜利完成智慧创新成果转化两

项：其中《一种大规格陶瓷薄板墙面安装施工方法实用新型专利》一

项。《一种大规格陶瓷薄板墙面安装施工方法》通过中国智慧工程研

究会学术论文一项，并全文推送至《中国重要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

对于以上创新成果的转化，我司再次对贵司及项目部致以由衷感谢。

最后祝愿双方合作愈加紧密，创造更优的佳绩。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期房建-北理工重庆创新中心EPC项目部  
2022年9月28日

# 曲阜弘越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 表扬信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贵司承建的阜师范大学曲阜校区扩建项目精装修(EPC)工程，自2021年12月份进场以来，贵司项目管理团队积极配合我司工程部的各项要求，严格按照我司统一协调与安排，以专业的技术水平、优异的工期把控能力，科学组织、精心部署，保障了工程的施工进度；施工现场层层落实安全、环环紧扣质量，保障了工程的施工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最后以优良的装饰效果完成了工程的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监理单位及我司领导给予一致好评。

贵司项目部在本项目所展现出来的团队协作、精益求精的施工风范和一心为业主服务的理念给我司留下了深刻印象。在此，我司对贵司及项目部全体管理人员给与肯定，特发此函予以表扬！

同时望贵司再接再厉，在今后能一如既往地大力支持我司工程建设，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建造优秀工程。

最后祝贵司事业蒸蒸日上，再创辉煌！

曲阜弘越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2月20日



# 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文件

中免（海口）投资函[2024] 7号

## 关于给予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作肯定的函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在海口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三）施工过程中，部分施工单位积极配合，努力完成我司制定的目标。为提高各施工单位积极性，激励各单位向优秀施工单位学习，特此对表现积极的项目部给予工作肯定。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际免税城（地块三）项目部在施工管理过程中，工作有序、配合积极，主动配合我司完成相关设计优化工作，施工过程中发现问题积极整改，对我司指令、要求完成度较高，施工质量较好。

希望贵司在后续的工作中继续做好相关配合工作，再接再厉，再创佳绩。

中免（海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6日



## 表扬信

致：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贵司第三工程管理公司所承接的长三角（嘉善）金融创新中心项目 3#楼商务酒店（希尔顿酒店）精装修工程，作为嘉善县的重点工程，同时也是希尔顿品牌进驻县级市场的首站，自开工以来一直备受瞩目。目前，经过全体成员的共同努力与不懈奋斗，该工程进展顺利，多项关键节点均按计划如期完成，充分展现出了贵司在项目管理上的卓越能力和高效执行力。

在此，特别赞扬贵司在工序部署方面的出色表现。对项目的整体流程进行了周密规划和部署，确保了各道工序的有序进行。在工期紧张、任务繁重的情况下，贵司能够科学合理地调配人力与资源，使每一个环节都得到了精准的控制。这种精细化的管理不仅大幅提高了工作效率，更确保了项目的高质量完成。

同时，贵司在沟通协调方面也展现出了极高的专业素养。面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各种挑战与问题，贵司始终保持着冷静与理智，积极与各方进行深入的沟通与协调，寻找解决问题的最佳途径。贵司与上下游合作伙伴建立了稳固良好的合作关系，确保了项目的稳步推进。这种积极主动的沟通态度，不仅解决了许多棘手问题，也赢得了各方的信任与尊重。

正是贵司在工序部署与沟通协调方面的出色表现，才使得这个项目能够有条不紊地推进，各关键环节得到有效控制。贵司的努力和付出不仅为项目的成功奠定了坚实基础，更为整个行业树立了良好的榜样。

我们对贵司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同时，我们也期待贵司能够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和钢军精神，在后续施工过程中再接再厉，圆满交付这一精品工程。我们衷心祝愿贵公司事业蒸蒸日上，再创辉煌！并期待在未来的日子里，能够与贵司再次携手合作，共创美好未来。

此致

敬礼！



# 感谢信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在贵司的高度重视及积极配合下，目前长沙建鸿达JW万豪酒店装饰装修工程顺利完成了各项工期节点和任务目标，2022年5月20日我司酒店开业庆典顺利如期盛大举行，贵司承接的客房工程装饰装修工程质量和呈现效果赢得了各方好评。

酒店项目在本年春节后复工之时，全国多地和长沙疫情骤起，在交通物流和人员流动受阻等不利情况下，贵司陈刚经理带领项目管理团队，克服困难，精心组织谋划，现场施工管控有力，保障了酒店项目顺利按时完成。

在此，衷心感谢贵司对本项目的支持与帮助，感谢贵司项目管理团队一直以来积极配合我方管理工作，在本项目工作期间的辛勤付出，希望今后继续与贵司加强交流、密切合作，为建设国际一流标杆酒店和中国优秀装饰企业的美好愿景而共同奋斗！

顺祝商祺！



2022年6月8日



**2024年基建优秀合作伙伴**

**精装修工程**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华为基建管理部**

**2024年**

⑤企业荣誉



授予：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建筑综合实力十强企业

中共绍兴市上虞区委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一月

2021年度建筑

优胜企业

中共章镇镇委员会  
章镇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二年二月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 002

2024年12月10日





2022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 综合数据统计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 002



2023年12月12日



2021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 综合数据统计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 002

2023年03月15日

